

榕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11日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

榕江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榕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纲要（2021—2025）	7 -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榕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	8 -
第二章 全面准确把握榕江新时代面临的形势任务.....	18 -
第一节 新时代面临着新形势新机遇新挑战.....	18 -
第二节 总体要求.....	20 -
第三节 基本原则.....	22 -
第四节 主要目标.....	23 -
第三章 打好工业产业发展提升战，建立特色鲜明的现代工业体系.....	29 -
第一节 加快发展木材加工产业集群.....	29 -
第二节 做强生态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	31 -
第三节 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集群.....	33 -
第四节 培育民族特色轻工业等特色产业.....	33 -
第五节 推进产业集聚发展.....	34 -
第四章 打好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提升战，大力提升城镇品质做强城镇经济.....	38 -
第一节 构建新型城镇化空间格局，提升发展能级.....	38 -
第二节 推进县镇联动发展，着力打造县域城镇经济.....	42 -
第三节 聚焦城市功能和品质，推进新型城镇化.....	44 -
第四节 加快农业人口市民化，统筹城乡融合发展.....	46 -
第五章 打好农业现代化提升战，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接续乡村振兴.....	53 -
第一节 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3 -

第二节	大力发展以“6+3”为主的特色农业产业.....	- 56 -
第三节	推进坝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 63 -
第四节	大力发展林业经济.....	- 64 -
第五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 66 -
第六节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 71 -
第七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 74 -
第六章	打好旅游产业化提升战，构建高质量发展现代服务业体系.....	- 86 -
第一节	构建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 86 -
第二节	提升旅游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 88 -
第三节	开发客源市场加大市场营销力度.....	- 89 -
第四节	健全服务体系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 90 -
第五节	提升拓展功能，培育区域现代服务业高地.....	- 95 -
第七章	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支撑能力.....	- 100 -
第一节	加快水网建设，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	- 100 -
第二节	落实交通强国战略，构建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 103 -
第三节	加快推进现代化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 105 -
第四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 106 -
第八章	深化数字榕江建设，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	- 109 -
第一节	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 109 -
第二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 113 -
第九章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促进生态效能充分释放....	- 118 -
第一节	生态空间发展格局.....	- 118 -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及环境治理.....	- 119 -
第三节	统筹生态开发利用，发展绿色经济.....	- 120 -
第四节	全面构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 122 -
第十章	全面推进深层次改革和开放创新，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 126 -
第一节	纵深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 126 -
第二节	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 129 -
第三节	大力推进科技创新.....	- 133 -
第四节	夯实社会经济发展人才支撑.....	- 136 -
第十一章	大力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和文化体育产业繁荣发展，厚植文化自信的群众根基.....	- 140 -
第一节	弘扬精神文明新风尚.....	- 140 -
第二节	保护传承弘扬榕江文化.....	- 142 -
第三节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143 -
第四节	大力推进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 145 -
第十二章	大力实施社会民生保障工程，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 149 -
第一节	不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	- 149 -
第二节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 152 -
第三节	全面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 156 -
第四节	完善广覆盖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	- 161 -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 165 -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榕江.....	169 -
第一节 深入推进法治榕江建设.....	169 -
第二节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	173 -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74 -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74 -
第五节 加快推进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175 -
第十四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确保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178 -
第一节 提高各级党组织领导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178 -
第二节 积极动员全县各族人民的智慧和力量.....	178 -
第三节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180 -
第四节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181 -
第五节 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182 -
第六节 确保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182 -

榕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2025）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榕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是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会、州委十届十次全会和县委《关于制定榕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明确“十四五”时期榕江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基本原则、主要目标，展望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谋划重大工程，部署重大任务，确定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各级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到十五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县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榕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我县发展进程中极其艰难、极不平凡、极为关键的五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在州委、州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县监察委的监督和支持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奋力推动“五个榕江”建设，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历史性成就，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脱贫攻坚为统揽，尽锐出战，总攻绝对贫困，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举全县之力、聚八方之智，坚决落实“六个精准”“五个一批”，全力打好“四场硬仗”，“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全面实现。大力推动产业、就业扶贫，全县贫困人口收入全部超额达标，家家户户衣食无忧；村级卫生室实现全覆盖，农村居民在家门口就可以就医，成为全国首批医保扶贫推广经验县；控辍保学实现动态清零，每一个适龄少年儿童都在接受义务教育；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全部解决，村

村寨寨都喝上了“干净水”；农村危旧住房、透风漏雨房屋、人畜混居房屋全部完成整治，家家户户都住上了“安居房”；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30户以上自然寨全部通水泥硬化路，光纤、4G网络和动力电实现村村通，全覆盖的太阳能路灯点亮了群众小康生活，串户路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让村村寨寨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决策部署，2.53万人搬进县城，搬出了幸福生活新希望，榕江易地扶贫搬迁第一个通过省级验收，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成效明显县。五年来，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脱贫攻坚干部在重大历史关头、重大风险挑战和重大灾害面前，不退缩、不回避，敢于担当，冲锋在前，国家铁路局、省政协、浙江省桐庐县、省妇联、贵州磷化集团、州政府办等帮扶单位真情帮扶，凝聚起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全县13.9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16个贫困乡镇、160个贫困村全部出列，整县实现脱贫摘帽，榕江千百年来的绝对贫困问题在我们这一代人手里历史性地得到解决，书写了贵州减贫奇迹的榕江精彩篇章。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防范风险为前提，沉着应对，守住发展底线，社会大局始终保持和谐稳定。严格落实债务管理“七严禁”要求，努力克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实际，在危机中寻求转机，千方百计筹集资金，2016年以来累计偿还政府债务本息50多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狠抓社会领域风险防范，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了一批影响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

恶势力。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成功创建全国信访“三无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成效显著，应急救援和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高。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生态建设为纽带，重拳出击，守住生态底线，绿色发展亮出新成色。狠抓中央和省委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9%以上。扎实推进“两河一江”治理，都柳江流域榕江段出入境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标准，县城和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垃圾转运设施不断完善，城乡污水处理率从 63%提高到 85%，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41.27%。完成营造林 13.92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74.18%。全面实行河长制，健全完善生态环境监测评价制度和生态文明考核激励约束机制，被国务院列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被水利部列入全国水土保持工程建设以奖代补试点县。榕江绿水青山“幸福不动产”持续增值，好生态激发出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产业发展为主线，调优结构，做大产业规模，经济实力迎来新跨越。工业产业加快发展，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累计完成 95.04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累计完成 21.86 亿元，年均增长 7.7%。实施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兴贵门业等一批小微企业不断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比重提高到 65.2%。

“果、蔬、药、菌、猪、鸡”六大产业全面发展，农村产业结构

不断优化，获评“中国原生态锡利贡米之乡”、国家“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县。新增高标准农田 5.73 万亩，粮经比调整到 31.2:68.8。车江坝区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显著，成为贵州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首批样板坝区。林业经济风生水起，林下经济利用森林面积达 13.1 万亩。文化旅游产业蓬勃发展，苗疆古驿小丹江、乐里七十二侗寨斗牛城、忠诚特色牛瘪文化体验中心、大河口码头等一批旅游项目相继建成运营，丹江村、大利村和三联村分别获批全国、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创建 3 个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新增培育 50 余家乡村客栈和农家乐，全县旅游接待人数和旅游总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28.53%、33.64%。地区生产总值从 2015 年的 48.26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84.62 亿元，年均增长 9.8%，是 2015 年的 1.75 倍；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357 亿元，年均增长 21.1%，是“十二五”时期的 2.6 倍；各类市场主体增加到 23713 户，是“十二五”时期的 1.5 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22496 元增加到 33433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6464 元增加到 10571 元，年均分别增长 8.2%和 10.2%。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夯实基础，补齐短板弱项，城乡面貌焕发新颜值。综合交通网络日趋完善，荔波至榕江、剑河至榕江高速相继建成通车，雷山至榕江高速加快推进，国省道和县乡村道路改造升级，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达 4170 公里，榕江正在成为贵州南部的交通要塞、桥头堡和珠三角进入贵州第一城。开工建设溪口水库、平龙溪水库等一批骨干水源工

程，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20094 亩，完成水土流失治理 176.66 平方公里。建成金龙山水厂，县城供水质量显著提升，彻底告别了守着“两河一江”却用水“不靠谱”的历史。农村“雪亮”工程全面完成，广电网络实现全县“一张网”。完成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城乡供电可靠率达 100%，有效改变了过去打雷下雨就停电的历史。城市空间不断拓展，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到 10.03 平方公里，城镇常住人口从 11.25 万人增加到 18.6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 39.07% 提高到 52.12%，新增城市绿地 35.17 万平方米，新增社会公共停车位 4857 个，建成城镇社区公厕 29 座、充电桩 2 个，城镇精细化、规范化管理不断加强，获评“全省文明城市”，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夯实了坚实的基础。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支撑，破立并举，优化营商环境，发展动能获得新提升。完成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企业开办时间压缩到 3 个工作日内。出台《榕江县优化营商环境六条规定》，选聘营商环境义务监督员和营商环境特派专员，“榕易办”政务服务品牌广受好评，榕江营商环境全省排名不断上升。扎实推进“管委会+公司”改革，榕江工业园区获批贵州省特色工业园区。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显著，获列全省司法体制改革首批试点县。“社社联建”改革入编《2020 年中国金融扶贫及创新年鉴》，获评“2020 年中国金融扶贫及创新优秀案例”。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科技创新实现

新突破。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引进项目 130 个，累计到位资金 129.71 亿元。县属国有企业完成战略性重组，其他领域改革稳步推进，充满活力的榕江正在成为改革开放创新的热土！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民生保障为根本，织牢底网，增进民生福祉，社会事业收获新成效。持续办好十件民生实事，民生投入创历史新高，五年来财政对民生的投入累计达 123.31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82 倍。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城镇新增就业 3.02 万人，劳动力就业 17.69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2.52 万人，易地扶贫搬迁家庭就业 1.2 万人，户均就业 2.19 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新建和改扩建榕江三中、榕江四中、古州三小、古州四小、城北新区幼儿园等 72 所中小学校和 67 所幼儿园，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验收。全面完成健康扶贫“三个三”建设任务，新改扩建 233 个村卫生室和 5 个易地扶贫搬迁移民小区卫生室，新建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综合大楼、县疾控中心业务大楼，完成 7 个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贫困人口全部参加“三重医疗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应资尽资、应报尽报”。改造提升 19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完成 7 个村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和 5 个易地搬迁安置点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现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全覆盖。建成县乡村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体系，双拥模范县创建实现“五连冠”。国防动员、民族宗教、人防、档案、气象、老龄、妇女、儿童、共青团、残疾人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极大地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从严治党为保障，压实主体责任，忠诚干净担当，政府职能实现新转变。坚决服从县委统一领导，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县监察委的监察监督，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 831 件、县政协提案 531 件。认真开展“三严三实”“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基层减负年、效能提升年、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驰而不息纠“四风”，会议文件有效压减，考核评比逐步规范，“三公”经费持续下降。坚定不移推进依法行政，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引进 4 家社会律师事务所，县政府及其部门、乡镇全部聘请法律顾问，261 个村实现法律顾问配备全覆盖，顺利完成“七五”普法任务。驰而不息深化作风建设，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政府系统执行力、落实力、公信力明显增强，干部职工干事创业激情充分迸发，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为“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蓄积了强大的力量。

“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导，根本在于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根本在于党中央和省委、州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对此，我们必须坚持和发扬争创一流的精神，一届接着一届干，一张蓝图绘到底，在新征程上开创榕江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专栏1 “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 标	2015年	“十三五” 规划目标	2020年	“十三 五”年均 增长%
经济增 长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8.26	93	84.62	9.8
	第一产业（亿元）	14.22	21.1	21.69	6.3
	第二产业（亿元）	12.82	25.5	15.51	11.6
	第三产业（亿元）	21.22	46.4	47.42	11.2
	人均生产总值（元）	16859	31800	28979	/
	财政总收入（亿元）	8.52	7.6	5.25	/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37]	[350]	[357]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2.76	25.7	38.52	46.5
	招商到位资金（亿元）	45.51	50	22.73	/
结构调 整	旅游总收入（亿元）	7.26	18	39.17	33.64
	三次产业结构	29.5:26.6:43.9	23:27:50	26:18:56	/
	城镇化率（%）	39.07	50	52.12	/
	非公有制经济比重（%）	65	60以上	61	/
	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20.4	20	25	/
	服务业就业比重（%）	46.15	53.6	54	/

基础设施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42.5	42.5	148.646	/
	铁路通车里程（公里）	47	47以上	47	/
	行政村通油（水泥）路率（%）	75	100	100	/
	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万个）	1.73	1.17	1.17	/
	农村人口人均有效灌溉面积（亩）	0.57	0.6	0.66	/
	农村人口人均基本口粮田（亩）	0.81	0.81	0.8967	/
科技创新	科技进步贡献率（%）	34	50	51.85	/
	人才资源总量（人）	26931	33000	8359	/
	万名就业人员中科技活动人员数（人）	160	220	220	/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07	0.075	0.075	/
生态环境	耕地保有量（公顷）	22112	22080	24057.74	/
	空气质量达标率（%）	100	100	99.2	/
	全县重点流域水质比例（%）	100	100	100	/
	土壤污染防治	95	98	98	/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降低率	控制在州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控制在州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控制在州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
	森林覆盖率（%）	73.01	72以上	74.18	/

	活立木总蓄积量(万立方米)	2240	2300	2721	/
人民生活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464	11000	10571	10.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2496	36230	33433	8.2
	城镇登记失业率(%)	3.28	4.2以内	3.17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人)	4026	[30000]	[30252]	/
	贫困发生率(%)	24.33	4以内	0	/
民生建设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86.1	95	100	/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5.2	90	90.2	/
	人口自然增长率(‰)	5.41	6以内	5.26	/
	年末常住人口总数(万人)	28.73	30	29.2	/
	医疗机构床位数(张/千人)	3.51	6以内	5.6	/
	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千人)	2.1	2.5	1.4	/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	89.3	90以上	91	/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亿元)	0.16	1以内	0.13	/
注：[] 内为累计数					

第二章 全面准确把握榕江新时代面临的形势任务

第一节 新时代面临着新形势新机遇新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科学谋划“十四五”时期发展的目标、思路、举措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认真研判新形势，抢抓新机遇，应对新挑战，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带来巨大变量，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新一轮科技革命孕育兴起，新技术、新产业正在成为各国激烈竞争的制高点，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继续发展有多方面的优势和条件。

从国内看，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前进步伐势不可挡，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快速发展，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期，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将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转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现代化国家。

从省内看，国内外大环境对我省发展总体有利，中央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突出矛盾，着力补短板扩内需增后劲，强化举措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制造强国战略的持续实施，大力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战略，为我省加快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

从州内看，对比省外帮扶、周边毗邻、省内其他市州，我州比较优势明显。建州以来的实践充分证明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显著优势，创造性地用足、用好、用活民族区域自治法及配套法规，为州经济社会发展寻找新的突破口。我州区域凸显有利于融入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分享国家区域协调发展红利。全州生态环境良好，民族文化多彩，旅游资源丰富，自然资源独特，特别是近年来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区位优势更加凸显，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抓紧机遇，扬长补短，将比较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发展优势。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更高层次的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孕育着巨大发展潜能。

从县内看，我县区位优势明显，生态环境优良，位于贵州南部的交通要塞，是进入粤港澳大湾区的前沿，作为贵州省黔边城镇带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具有广东省帮扶的交通和产业优

势。近年来基础条件不断改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程度大幅度提高，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广大干部群众在脱贫攻坚伟大战役中充满激情、奋发向上，谋划发展、推动发展的能力不断提升，干事创业热情高涨，我们完全有底气、有能力、有信心在新发展阶段实现更大作为。

我们也要清醒看到，我县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经济总量依然偏小、综合实力弱，后发赶超的任务仍然艰巨；产业发展仍然滞后，工业经济总量小、主体弱，城镇化带动能力不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仍然很重；对外开放程度不高，创新能力较弱，人才支撑不足，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还不同程度存在；民生保障、生态环保、社会治理等还存在短板弱项。

全县上下要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机遇，乘势而上，巩固提升全县良好的发展势头。要正确处理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高质量发展、增长速度和发展质量、投资规模和投资效益、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更加强化发展质量效益意识、市场意识、协调发展意识、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意识和安全意识，全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

九届二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协调推进“一二三四”发展战略。坚定不移贯彻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牢牢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力争成为“两山”转化西南先行地；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大生态、大数据“三大”战略行动；强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四个轮子”一起转，以建设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为引领，积极抢抓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机遇，成为脱贫攻坚精彩接续乡村振兴实践地，努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使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迈向高质量；奋力建设富裕榕江、幸福榕江、法治榕江、活力榕江、魅力榕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以“筑平台、强技术、育产业、深融合、活机制”为主线，集中力量、集聚资源、集成政策，加快构建先进的技术创新体系、协同的科创服务体系、普惠的智能应用体系和多元的融合开放体系，打造黔边城镇带县域经济引领区、贵州重要支点城市，建设山水田园城市，加快实现更高水平新崛起，率先建成全面小康标杆县注入核心动能。

第三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和谐共享发展。**把统筹兼顾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根本方法，促进城乡区域发展、人口资源环境、改革发展稳定、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相协调，使全县人民共享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成果。

第四节 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全县上下必须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和谐共享发展的原则，奋力实现以下目标。

——**经济发展更加繁荣，富裕榕江建设实现新跨越。**预计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确保实现130亿元，力争实现150亿元，年均增长11%，第二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明显提高，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快速增长，实现旅游总收入50亿元，人均GDP达50000元，县域经济更加殷实；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年均增长8%和10%，老百姓收入明显提高，过上更加富裕的生活。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幸福榕江建设取得新成效。**城乡基础设施短板不断补齐，城乡二元结构差距不断缩小，城乡发展一体化机制不断健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体系基本形成，就业、教育、医疗、社保、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群体合法权益得到更好保障，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居民收入和生活质量明显提升；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推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现代化进程不断推进；着力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健康的常态化生活方式。百姓的生活品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依法治县更有成效，法治榕江建设进入新阶段。**党总揽

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明显增强，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公共安全保障、社会治理不断加强，平安建设深入推进，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各领域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

——**协调发展更加深化，活力榕江建设取得新进展。**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改革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完善，城乡发展要素双向流动更加顺畅，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区域协同一体化得到有效发展，招商引资、经济外向度明显提升，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建设有明显进展；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持续加快，大数据产业发展和新基建投资项目建设取得新成效，“数字经济”“夜间经济”等新经济增长点不断形成，经济社会发展的活力持续释放。

——**生态体系更加健全，魅力榕江建设跨上新水平。**提出加大生态环境治理力度，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执行最严格的保护制度，开展蓝天、碧水清风整治行动。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低碳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显著提高；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74.18% 以上，城乡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显著改善，让榕江的颜值更高，绿水青山、自然风光更加迷人，更加充满魅力；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城镇魅力不断凸显；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完善，生态产品供给持续增加，

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升，生态产业新体系基本形成。让榕江的美丽内外兼修，民族文化和绿水青山进一步交相辉映，散发出更加夺目的光芒。

展望二〇三五年，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经济总量较二〇二〇年翻三番左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建成具有榕江特色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建成西南面向粤港澳的交通枢纽、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态样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先行示范、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的幸福家园；城市治理现代化实现新提升，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榕江、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卫生现代化，建成文化强县、旅游强县、人才强县、体育强县、健康榕江，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全面绿色转型树立新样板，生态环境质量、资源集约利用，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对外开放形成新格局，构建“铁、路、水、空”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互联互通全面实现，县域承载力、竞争力、吸引力显著增强；协调发展实现新跨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0%，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人民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与中部东部省份平均水平大体相当，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平安榕江建设达到新水平，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安全保障体系不断

健全；人民美好生活谱写新篇章，人的全面发展、全县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专栏2 榕江县“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规划目标	“十四五”年均增速%	属性
经济	1	地区生产总值（GDP）（亿元）	84.62	150	11	预期性
		第一产业（亿元）	21.69	29.8	6.5	预期性
		第二产业（亿元）	15.51	32.5	10	预期性
		第三产业（亿元）	47.42	87.7	12	预期性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4.3	15	10	预期性
	2	人均生产总值（元）	28979	50000	11	预期性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59	2.86	2	预期性
	4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	3.5	3.8	/	预期性
	5	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5.1	10	8	预期性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8.52	59.26	9	预期性
	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2.12	60以上	/	预期性

	8	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 (%)	60	65	/	预期性
	9	三次产业结构 (%)	26:18:56	20: 22:58	/	预期性
创新	10	研发经费投入占GDP的比例 (%)	0.7	0.75	/	预期性
	11	每万人拥有发明专利数 (件)	0.075	0.08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3433	51440	8左右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571	18077	10左右	预期性
	13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17	4.2以内	/	预期性
	14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3.252	3	/	预期性
	15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4.5	77以上	/	预期性
	16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8.9	11	/	预期性
	17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1	92	/	预期性
	18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1.4	2.0	/	预期性
绿色	19	森林覆盖率 (%)	74.18	74以上	/	约束性
	20	活立木总蓄积 (亿立方米)	0.2721	0.27以上	/	约束性
	21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幅 (%)	控制在州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控制在州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	约束性

	22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17	17	/	约束性
	23	县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9.2	97	/	约束性
	24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100	100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8.72	8.9	/	预期性
	26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13	1以内	/	预期性
基础	27	水利工程供水能力 (亿立方米)	0.89	1.117	/	预期性
	28	高速铁路里程 (公里)	47	100公里以上	/	预期性
	29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公里)	148.65	200公里以上	/	预期性
	30	互联网出县带宽能力(Gbps)	1.17	1.17	/	预期性

第三章 打好工业产业发展提升战,建立特色鲜明的现代工业体系

坚持“工业强县”战略不动摇,用好工业园区发展平台,大力实施产业发展提升行动,坚定不移做大总量、提升质量,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打造贵州南部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成“1+2+N”产业体系,以林产品深加工为首位产业,重点打造生态特色农产品和民族医药产业,以电子信息、优势轻工和民族工艺品等为辅助产业。到2025年,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50家,主营业务收入过亿元企业达10户,工业产值达百亿以上,力争上市企业零的突破。

第一节 加快发展木材加工产业集群

坚持稳中求进,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工业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充分发挥人工商品林木资源优势,建设木(竹)材加工产业集群,通过强龙头、补链条、壮集群,加快做大产业总量,通过抓创新、树品牌、拓高端,提升产业发展质量,推进集聚度高、链条完善、结构优化、环境友好的产业体系建设,实现木材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集聚发展,加快构建产业集群。依托丰富的杉木资源,规划建设以香杉品名为主的林产品加工产业园,整合重组现有木材加工企业,充分利用园区资源,通过招商引资方式,将我县打造成西南地区林产品加工供应基地。推动由基础材料向终端成品升级,分层发展基础板材、饰面板材、功能性板材等装饰材

料，重点发展地板、木门、全屋定制、健康儿童家居等绿色家居产业链，提升工业发展水平，推进林产品加工集群高质量发展。

二、打造产业链载体，抓好重点项目建设。构建现代家具产业链，打造“板材—地板—木门”三大林产品绿色家居体系。一是板材家具产业链。重点发展中高密度纤维板、轻质纤维板、超强刨花板、水性刨花板等一批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多功能板材产品，为现代家居产业提供支撑。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辐射带动作用，重点发展现代多功能家具、全屋定制家具、个性化橱柜、住宅精装家具以及酒店、校园、会展等大型公共活动场所的现代家居家具。借助工业设计理念，着力发展智能制造工业 4.0 现代多功能家居、智能家具和全屋定制家具等，加快壮大现代家居产业链。二是木地板产业链。依托东西部协作优势定向引进相关企业，重点发展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强化木地板、无醛胶合板、墙体装饰面板等中高端木板材，提高木地板的使用功能及性能，健全木地板产业链。三是木门木制品产业链。着力推进木门产品由单一家居实用功能型向现代家居实用兼具欣赏型的转变，重点发展具有智能化、人性化、个性化特点实木门、实木复合门、木质复合门；加快一批中高端木门项目建设，巩固旅游特色木制工艺品和木质玩具产业，提高使用功能，促进我县木制工艺品产业的全面发展。

三、积极构建林产品加工产业发展的良好生态。积极做好顶层规划，加强组织协调，落实工作责任。稳定资源优势，保障产

业可持续发展。做大做强做优木材加工龙头企业，重点扶持省州级龙头企业发展，支持“专、精、特、新、优”中小企业特色发展。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大企业更强更优；针对产业链薄弱环节实施精准招商，引进有实力的龙头企业；培育优势中小企业特色发展。逐步解决产业发展面临的扩大规模、产业配套、用工、物流、用地等突出问题；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和服务体系，简化审批程序，积极主动帮助企业用足、用活、用好各项政策法规，确保项目尽快发挥效益；在县级层面统筹解决木（竹）产业重大项目的用地、用材、能耗、排放等指标；充分发挥行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建立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大型木材加工和交易市场、家具专业交易市场、专业技术检测服务体系、智慧物流体系等建设。

第二节 做强生态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

大力支持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园区深加工的发展，全面提升榕江县农产品加工的整体水平，努力推动农产品及副产物综合加工利用，提高产业融合发展带动能力。通过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产业集群，把资源要素、就业岗位和附加价值留在产地、留给农民，吸引农村人口聚集和公共设施建设，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一、推进果蔬加工业发展。加快蔬菜初加工、冷链与销售一体化园区建设。加大全县蔬菜主产区的基础设施建设，选择自然条件好、发展潜力较大的乡镇建设蔬菜销售与加工基地。改进提高传统蔬菜制品工艺水平。加工绿色健康可口腌菜、泡菜、制干

等制品，发展蔬菜罐头、速冻菜、脱水菜、蔬菜粉、蔬菜脆片以及膨化蔬菜和保健蔬菜等加工业，有效带动冷链蔬菜产业发展。提升蔬菜保鲜和冷链运输水平，培育发展冷链运输企业，打破传统的单一预冷的保鲜模式，研究推广专用冷藏车与新的冷藏保鲜技术相结合的新模式，提升蔬菜冷藏整体水平。打造百香果产业链，依托我县百香果产业优势，引进优良企业，将百香果加工成百香果汁、百香果浆、百香果酒、百香果脯、百香果糕、百香果醋、百香果牛奶、百香果面膜、百香果月饼等深加工产品。

二、推进畜禽产品加工业发展。主要以猪、牛、鸡等农副产品加工为主，发展“养殖户+初级加工+精深加工”等多种合作模式。在特色农业产业园建设现代化肉制品加工企业，发展低温肉制品和生物发酵制品加工业。开展微波加热的速冻肉制品、真空冷冻干燥肉制品等加工。积极探索运用现代技术加工具有民族传统风味酱、卤、烧、烤等肉制品和休闲食品等。

三、适度发展茶叶加工业。结合我县产业发展现状，全面提升榕江产业加工能力和加工水平，加强茶叶加工标准化、自动化建设，加大制茶专业人才的培养，搞好茶叶的采收加工和包装储存，加快茶叶产品实现加工品种多样化、系列化、专用化。按照“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组建一批有一定经济实力、会经营、有知名品牌的规模企业，促进和带动茶叶产业的发展。

四、高质量推进油茶产业。积极推进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油茶基地标准化建设，积极引进技术含量高的油茶产品深加

工企业，延伸油茶产业链，不断提高油茶产业的质量和品牌效益，创出榕江茶油品牌，鼓励采取“企业+基地+农户”的模式，发展订单油茶。

第三节 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集群

充分发挥生物资源和民族文化特色优势，加快推进中药材加工产业发展，提升产业链价值链，努力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一、推进中药材加工产业发展。重点推动板蓝根、草珊瑚等特色中药材深加工产业发展，加快中药材基地规模化、标准化建设，加强产地加工技术的研究与管理，建立健全中药材生产技术标准体系，树立榕江道地中药材品牌。

二、培育民族医药产业。围绕民族养生与药膳两个产业，形成产业链，实施产业链完善工程，利用先进技术改造传统工艺，加强中药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不断提升草珊瑚、板蓝根、葛根等特色中药材精深加工和副产物价值，进一步拓宽原料范围，实现原料多元化，加强终端产品开发，加快中药在食品、饮品、保健品等方面的研发生产，推动民族医药产业发展。

第四节 培育民族特色轻工业等特色产业

一、民族民间工艺品产业。培育一批优质加工企业，开发设计榕江文化元素突出、民族和地域特色明显的系列工艺产品，大力发展银饰、刺绣、蜡染、民族服饰、织锦等民族民间工艺品。积极推进“一村一品”，打造蓝染村、刺绣村、蜡染村、芦笙村等特色工艺品专业村。

二、优势轻工、电子信息等产业。大力发展服装服饰及其配套产业，打造服装服饰生产基地。完善产业链条协同配套能力，针对现有企业生产能力相对较强，设计能力和营销能力相对较弱的“纺锤型”特征，推进服装产业技术创新，确立技术升级路径，实现产业向“哑铃型”转变。抓住电子信息产业向中西部转移的有利机遇，改革创新，完善服务，积极培育和引进重点企业、龙头企业、领军企业，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形成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和企业集聚。加快招引生物医药、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打造接续有力、融合互动的新型制造业产业链集群。

第五节 推进产业集聚发展

着力优化工业产业布局，聚焦产业特色，以工业园区为载体，加快建设主导产业突出、特色鲜明的工业园区，错位发展首位产业、首位产品，打造最优产业生态，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

一、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坚持将工业园区作为全县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和增长极，实施开发区争先进位工程，加快推动升格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做优平台、做大空间、做强功能。创新开展合作建园。加强与对口帮扶城市、帮扶单位合作建设“飞地园区”，加快林产品加工产业园、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和综合智慧物流园等项目建设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按照“一个工业园区、一个主导产业、一个行业领军型企业、一条完整的产业链供应链”思路，坚持基础设施、资源要素跟着产业布局走，聚焦主导优势产业，统筹推进园区路网、给排水管网、电网、通讯网、

气网和污水、固废处理等设施建设，聚集主导优势产业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围绕主导产业，探索建立开发区科技孵化器或生产力促进中心。健全产业园区与城市、重点城镇、高铁车站、高速公路、国省干道互联互通的园区交通体系。加快智慧园区建设，完善信息骨干网络、高速交换网络平台、基础信息数据库等信息化基础设施，大力发展电商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全面提升开发区信息化应用水平。

二、优化园区投资环境。在园区全面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全面推行双向承诺机制、容缺审批机制、容错免责机制，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水平和办事效率。加快推进工业园区转型升级，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推广“管委会+公司”等多元化园区运营模式。将营商环境作为园区高质量发展的“一号工程”，构建服务企业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的营商环境，建立健全现代产业链链长制、产业集群群长制、产业联盟盟长制的“三长制”体制机制。加强项目用地保障，深化工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建立僵尸企业（项目）退出机制，清理整合圈而不建或产业层次过低、投资强度过小的项目，为新引进项目腾出用地空间。完善以企业亩均效益和创新产出为核心的综合评价体系。创新投融资扶持方式，探索设立园区产业专项基金，扶持重点产业发展，助推新兴产业引资落地。

三、培育壮大企业主体。实施骨干企业提升工程。重点培育

贵州永盛木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凯欣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构件制造有限公司、贵州华宏木业有限公司、贵州榕创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一批市场前景佳、成长性好的行业龙头企业，通过联合、兼并、重组、上市等方式，鼓励企业实现梯次发展和集团化发展。引导人才、技术、资金、土地等资源集聚，提升企业规模和竞争能力，加快培育一批产值超亿元企业。构建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共享资源、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体系。加快构建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强化企业培育服务，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优化整体营商环境，提升发展质量水平。培育一批梯次递进、成长有序、生态良好的企业群落，提升产业竞争力，加快形成充满活力的创新型企业集群。积极帮助企业解决融资、用工、用地等实际问题，推动大数据和传统产业的融合，助力重点企业扩能增效。

专栏3 现代工业重点工程

县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 300 亩，厂房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加工百香果、食用菌、花椒、蔬菜、辣椒和茶叶等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县林产品深加工产业园（香杉产业园）。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3000 亩，建设林产品加工产业园，整合园区资源，盘活园区用地，提升木材加工工艺水平，延长产业链和价值链。

综合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项目用地面积约 800 亩，其中一期 209 亩，投资 1.5 亿元，建设内容为物流仓库、农产品交易中心、电子商务交易中心，大型建设大型智能化产地预冷中心、分选集配中心。包括道路、绿化、亮化、给排水设施等。

双创服务中心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0 亩，总建筑面积 2 万平

方米，建设办公楼、水电路、绿化、亮化等配套设施，总投资 0.8 亿元。

榕江县林产品交易中心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150 亩，配套建设智能化数字交易平台、道路、给排水管网、绿化和亮化等设施。

智慧园区项目。在园区规划范围内配套建设信息骨干网络、高速交换网络平台、基础信息数据库监控网络工程、电商及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和亮化工程。

东西部协作产业园。在榕江工业园区王岭片区，规划面积约 500 亩，用于引进我县东西部协作项目载体，并配套建设道路、供电、给排水（包含污水处理设施）、绿化和亮化等设施。

工业园区中药园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150 亩，总建筑面积 18 万平方米，建设厂房、水电路、绿化、亮化等配套设施。

第四章 打好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提升战，大力提升城镇品质做强城镇经济

坚持“城镇带县”发展战略不动摇，抢抓榕江已纳入贵州省黔边城镇带和区域性重要支点城市的发展机遇，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全国卫生城市为抓手，打造以县城为中心的 5A 级景区，大力实施城镇化提升行动，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突出山地特色，做大做强城镇经济，全面提升城镇品质，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形成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发展格局，建设一批特色小镇、美丽乡村，推进产城景深度融合，加快撤县建市，着力建设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到 2025 年，实现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0%以上，城镇经济占全县生产总值的比重 80%以上。

第一节 构建新型城镇化空间格局，提升发展能级

一、构建“1143”县域发展格局。按照做强县城、带动乡镇、辐射乡村的路径，构建以县城为中心，朗洞为县级次中心，其他乡镇和民族特色村寨为支撑的城镇空间格局。以提升城镇功能和改善人居环境为目标，以实施大县城战略和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立足榕江县区位条件和资源优势，统筹考虑生态建设和耕地保护，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空间控制线，优化生态格局、农业格局、安全格局，着力构建“1143”即一主一次四片三廊道县域空间结构，实现城镇功能的

完善和提升。“一主”即由厦蓉高速、贵广高铁沿线的古州镇、忠诚镇和东一环片区组成的中心城区，是整个县域的发展核心；

“一次”即把朗洞镇打造成为县级次中心；“四片”即以乐里镇为核心的北部片区，以栽麻镇为核心的东部片区，以平永镇为核心的西部片区，以八开镇为核心的南部片区；三廊道”即以剑榕高速、G321、S308 三条重要道路，串联重点乡镇，实现联动发展，打造成以县城带片区，以核心城镇带一般城镇发展的格局。

二、做强中心城市极核，打造魅力城市。大力实施县城建设提升行动，坚持一手抓老城区改造提升，一手抓城北新区快速建设，带动城南新区、东一环片区、高铁新区开发，打造贵广高铁、厦蓉高速进入贵州的第一站、第一城，以及贵州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前沿阵地。按照集约内涵式扩展模式发展，在发展中要高度注意经济、社会、环境三效益的综合平衡。按照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等级要求，统筹推进交通、信息、生态、产业、公共服务等一体化建设，引导人口产业集聚、完善城市功能，做大经济总量，有序推进撤县设市工作。增加公共服务供给，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紧紧围绕打造以县城为中心的 5A 级景区目标，深入推进人口、产业、功能、要素向中心城区集聚，改善旧城区的基础条件，加快新城区功能转入，加强坝区和工业园区产业功能提升。**加快推进老城区改造**，与保护历史街区建筑风貌的工作相协调统一。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棚户区改造续建项目建设，大力实施背街小巷整治、

建筑风貌整治、公园广场、城市避险公园、休闲体育公园、市政桥梁改建、停车场、农贸市场、智慧城管、海绵城市、管道燃气、综合管网、综合步行街、城市综合体、“三江六岸”生态治理及古州路连接东滨江大道道路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城南新区建设**，积极开发建设头塘民俗文化风情产业园、杨家湾高级健康养生休闲产业园、五榕山公园和苗王旅游小镇，提升老城区城市配套功能，带动全县城镇化发展。**加快推进城北新城中央商务区建设**，加快推动城市建设向东北方向拓展，启动高铁综合体项目建设，完善鼓楼路西段、千禧路西段、兴榕路西段、景观大道西段、商贸路东段、南岳路北段等城市路网及教育、医疗等公共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统筹房地产开发，推动城北新城中央商务区建设。加强建筑风貌规划控制，将城北新区建成集行政办公、生活居住、文教医疗、休闲旅游、商贸等多功能相结合、独具特色的新城区。**强化坝区产业功能**，保障产业发展要素，落实坝区现代农业园区规划，加大工业园区扶持力度。**强化产城景融合发展**，坚持县城建设和 5A 景区、车江坝区、工业园区协同发展、融合发展，打造“1+3”产城景融合发展格局。以县城 5A 景区建设为远景目标，科学划定核心景区范围，制定景区创建计划，推动景区基础配套提升，提升古街、广东会馆、两湖会馆、三宝侗寨、大河口码头等核心景点建设，改造城区环卫、道路、排水等基础设施，整体城市风貌在原有民族文化特色的基础上，打造徽派建筑为特色的城市风貌品牌。以景区建设带动坝区现代农业产业园

建设，以产业链延伸、休闲旅游和三产融合为主要方向引导坝区产业发展。产业支撑要素向工业园区倾斜，引导物流、原料市场、产业配套服务等向工业园区集中，打造工业小镇，探索工贸旅游发展。加快推进忠诚特色小镇建设。

三、打造县级次中心。打造朗洞镇为县级次中心城市。完善城镇功能，加快产业和人口集聚，扩大城镇容量，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对外打造北部片区与州、周边县的要素流通站，对内形成带动北部偏远乡镇的动力核心。以旅游服务、物流运输功能为主，实施县级次中心提升工程。规划引领，保障发展用地，加强与周边乡镇的交通设施建设，完善社会服务功能，有计划地开展周边村镇搬迁，打造北片发展核心、要素流通中转站。

四、发展重点乡镇。大力实施强镇带村工程，抓好忠诚特色小镇建设，加快朗洞、乐里、寨蒿、平永、八开等乡镇发展，加快实施乡镇市政道路、城乡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污水处理暨小城镇供水等设施建设，打造用地集约、人口集中和地域特色鲜明的新型小城镇，保证质量品位，增强产业支撑和人口吸纳能力，将乡镇建设成为乡村经济中心、治理中心和服务中心。依托民族特色文化，加快三江、仁里、塔石、定威、水尾、兴华民族乡发展，积极推进平阳、两汪等精品旅游线附近小城镇开发，带动其他一般乡镇发展。统筹推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动农业人口市民化。深入挖掘各乡镇的特色产业、文化等优势，加快规划建设一批产业、文化、旅游和社区功能叠加

的特色乡镇，利用互联网+推进智慧小镇、智慧乡村建设。按照景区建设的目标要求，提升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引导人口适度集聚，打造片区休闲旅游服务节点。稳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探索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注重建筑风貌改造、景观提升、传统文化保护、城镇管理等，着力对原有建筑、景观、节点的改造、改善，着力推进城镇的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加强风情小镇的品牌营销和经营性的业态引进，推进街区改造与周边美丽乡村村落建设相呼应，融为一体。

第二节 推进县镇联动发展，着力打造县域城镇经济

充分发挥县域基本经济单元的功能，把壮大县域经济作为统筹城乡发展、加快黔边城镇带联动发展的重要突破口和新的增长点，着力发展城镇经济，强化城镇产业支撑，大力提升城镇基础设施、居住、基本公共服务、生态环境和社会治理品质，持续增强城镇人口承载能力、内需带动力和发展竞争力。走出一条周边联动、区域一体、优势互补、各具特色、竞相发展的县域经济发展新路子，引领黔边城镇带，打造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创建国家体育示范先进县，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物流集散地。

一、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坚持以城聚产、以产兴城、产城融合，发挥产业园区在城镇经济中的重要载体作用，促进园区与城镇融合发展，推进城镇工业向园区聚集。科学规划县域产业特别是工业产业布局，建立县域经济专业化生产和社会化分工新机

制，促进经济要素向特色和优势产业集聚，打造定位清晰、特色鲜明、产业集聚、绿色发展的特色园区。引导我县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扬长避短，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农则农、宜游则游，实现错位发展，避免同质竞争，积极发展城镇消费经济，创新城镇消费模式，优化城镇消费环境。大力发展城镇创新经济，支持园区聚集创新资源，培育引进高新企业，建设“双创”基地，发展“宅经济”“夜间经济”“步行街经济”，推动住宿餐饮、批发零售、现代物流、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极。依托古街、码头打造特色餐饮、住宿、民族手工为一体的文化旅游街区。强化县域协作，推动区域间资源、产业、技术、资金和人才的合作交流，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重点发展原生态民族文化旅游、健康养生、健康医药、健康药食材等产业，实现“康养+旅游产品+特色农林”融合发展，将榕江打造成为珠三角、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供应基地、南部产业承接转移示范区、冷链物流区域中心节点城市。

二、推进特色小镇和特色小城镇发展。实施特色小镇提升行动，依托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比较优势，合力谋划并做精做强特色小镇主导产业，培育发展文化旅游、商贸、康养、体育、食品等现代服务类特色小镇，以及农业田园类特色小镇，培育形成一批产业特而专、形态小而美、功能聚而拢、机制新而活的特色小镇，发挥好乡镇衔接城乡、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着力创建榕江牛瘪农文旅小镇、榕江乐里七十二寨斗牛小镇、省

级和国家级特色小镇，逐步推进榕江古榕三宝小镇、榕江古街码头小镇、榕江宰荡侗族大歌小镇、榕江月亮山田园观光小镇、榕江朗洞红色文化小镇、榕江八开蜂群小镇、榕江晚寨琵琶歌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建设。**实施特色小城镇发展提升行动**，总结国家及省级示范小城镇建设经验，依托生态资源、民族文化、产业发展、地理区位等条件，积极推进全县建制镇按照特色旅游镇、特色产业融合镇、特色农业镇、特色工业镇、特色电商镇、特色康体镇、特色商贸物流镇、特色生态镇、特色文化创意镇、特色美食镇等 10 类功能定位发展，提升全县小城镇绿色发展能力、吸纳就业能力、经济产业实力，实现小城镇生产、生活、生态全方位升级，引导农村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加快朗洞、乐里、寨蒿、平永、定威等乡镇发展，增强产业支撑和人口吸纳能力，建设乡村经济中心；依托民族特色文化，加快仁里、三江、塔石、定威、水尾、兴华民族乡发展。开展小城镇“脏乱差”环境综合整治，大力开展环境卫生治理，完善补齐小城镇污水、垃圾、停车场、供水、绿化、集贸市场等基础设施。逐步推进乡镇综合执法大队建设。积极开展省州级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样板乡镇创建工作。

第三节 聚焦城市功能和品质，推进新型城镇化

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建设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的山水田园城市。

一、优化三类空间布局。合理布局三类空间。按照全县自然

承载力，科学安排城镇、农业、生态三类空间，合理控制城市开发边界，科学划定城市发展、基本农田、生态红线等用地边界。通过三类空间的合理布局，形成统领发展全局的规划蓝图、布局总图。重点打造榕江中心城区，朗洞次中心，乐里镇、栽麻镇、平永镇、八开镇四大中心镇，构建“一主一次四片”城镇空间格局；科学规划农业空间布局，打造榕江特色产业带，围绕坝区、山区、林区大力发展“6+3”产业；落实生态保护发展空间，构筑雷公山、月亮山自然保护区和都柳江、寨蒿河、平江河等河流域以及县域内山塘水库、支流为主的“两片三轴多点”的生态空间格局。实施差别化的土地管理、人口、投资、财税政策和区域考核，引导和约束产业布局。探索三类空间相互促进、融合发展的有效路径。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为底板，结合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同步完成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各类空间管控要素精准落地，逐步形成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推进政府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以及政府与社会之间的信息交互。

二、切实提升城市品质。按照城市景区化、建筑特色化、道路景观化、管理智慧化、运营绿色化要求，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建设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的山水田园城市。**提升城市文化品质**，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促进城市内涵、环境提

升。建设民族团结广场、城市书屋、城市客厅、特色街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打造具有民族文化特色的都市圈，以徽派建筑为特色的城市风貌品牌。加强古街、红七军军部旧址、“八大会馆”等历史文化街区、建筑保护开发利用，加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街区申报力度。**完善城市服务功能**，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完善公交一体化，使县城交通更加便利顺畅。完善城市基本公共服务，抓好学校、医院、养老院、停车场、农贸市场、慢行系统、公园等设施建设。统筹合理布局电力、燃气、通信、通讯、给排水等地下管网。完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和体系。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推进城市绿化亮化工程，提升城市发展形象。**加强城市精细管理**，规范综合行政执法，完善网格化管理，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加快推进划行规市。加大城镇“两违”整治力度。运用大数据开展互联网+“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乡村”“智慧消防”建设。加快物业管理配套制度建设，提升小区物业规范化管理服务。

第四节 加快农业人口市民化，统筹城乡融合发展

统筹城乡规划建设，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和政策体系，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大力发展城乡教育联合体和医共体，实行城乡交通、水利、能源、医疗卫生、通信、邮政、环保、防灾等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布局。鼓励和

引导人才向乡村流动，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引导更多社会资金投入农业农村，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加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逐步理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产品、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一、强化移民小区后期扶持建设。抓好国家政策机遇，高质量推进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健全搬迁+产业、就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文化传承、社区治理、基层党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五个体系”，切实增强搬迁群众归属感、幸福感、自豪感和安全感。紧扣易地移民搬迁后续扶持薄弱环节，建立完善后续扶持长效机制。围绕后续产业扶持，推进安置区配套产业和扶贫车间建设。开展搬迁移民特色社区创建活动，巩固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开展移民搬迁劳动力高、中端“技术工人”定制服务，将移民变成榕江产业发展的生力军，确保搬迁群众到 2025 年在安置地稳定融入，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完善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公共服务政策，有序推进城乡人口流动，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实现市民化。完善城镇低收入家庭的住房保障，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行城镇落户“零门槛”，维护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保留或有偿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等权益，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农村学生升学家庭、部队退伍家庭到城镇落户。扩大城镇基本公共服

务覆盖面，建立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以普惠性幼儿园为主接受学前教育，保障符合条件的未落户农民工在流入地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健全城乡一体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加强农业转移人口职业技能培训，满足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的培训需求。完善医疗卫生属地化管理制度，统筹城乡社会保障制度，多渠道解决农业转移人口基本住房保障问题。推动城乡结对、村企挂钩，促进以城带乡。优化乡村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支持城镇居民到乡村养老养生。

三、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系。建立健全有利于城乡要素合理配置的体制机制，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统筹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推动城乡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建立人才入乡激励机制，吸引各类人才下乡创业，推进教科文艺体等工作人员定期服务乡村。允许农户将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稳慎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引导工商资本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资金、产业、技术等支持。完善乡村金融服务体系，依法合规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民房屋财产权、集体林权抵押融资，以及承包地经营权、集体资产股权等担保融资。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优化提升特色小镇、农业园区等城乡产业载体，推动产镇、产村融合发展。**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推行城镇学校托管农村学校等模式，建立上级统筹、县管校聘的乡村教师补充机制，深入实施特岗计划。促进优质医疗资

源下沉，建立健全人民医院、中医院等城区医院对口帮扶基层医院、定期开展巡回医疗制度，健全县乡远程医疗服务体系。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和服务供给，推动文化资源重点向乡村倾斜，建立文化结对帮扶机制。推进医保、养老保险、低保等制度的城乡统筹，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统筹规划布局城乡道路、供水、供电、信息、防洪、垃圾污水处理、邮政等基础设施。推进落实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机制，健全分级分类投入机制。探索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整体打包实行一体化开发建设。建立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机制，根据基础设施产权归属落实管护责任，对公益性设施按照支出责任划分纳入政府预算，对准公益性设施通过财政补贴、使用者付费、社会筹资等方式落实管护责任，推进采用市场化方式开展经营性设施建设管护。

专栏 4 特色城镇化重点工程

城镇路网优化提升工程。推进城北新区南岳大道北段、北新区英才路、城北新区鼓楼路东段、城北新区长廊路、城北新区千禧路东段、卧龙小区 26 号道路、景观大道西段、兴榕路西段、千禧路西段、鼓楼路西段、沿江西路、商贸路东段、古州东路、五榕东路等城市路网工程建设。

乡镇基础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全县所有乡镇的市政道路、雨污管网、强弱电管网、绿化亮化、停车场、广场、集贸市场等基础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打造特色小城镇。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建设工程。推进全县 29 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道路、停车场、消防常高压、垃圾、污水处理等配套基础公共服务设施。

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三生空间”。稳步推进城镇化建设，做强县城极核。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整治、建筑风貌整治、公园广场、停车场、智慧城管、海绵城市、管道燃气、综合管网、综合步行街、三江六岸生态治理等重点项目建设，保护历史街区建筑风貌，做强县城极核，打造县城次中心。

榕江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项目。基础办公场所、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县、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等。

建设特色小城镇（小镇）。重点打造忠诚特色示范小城镇和朗洞红色文化小镇及乐里七十二寨斗牛小镇；推进古榕三宝小镇、古街码头小镇、苗王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建设，着力创建榕江牛瘪农文旅小镇、榕江乐里七十二寨斗牛小镇创建省级和国家级特色小镇。

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建停车场 10 个，改造停车场 40 个，新增停车位 10000 个。

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垃圾消纳场、进场道路、相关附属设施及建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等。

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高标准建设公共租赁住房小区，建设内容包括公共租赁住房、配套商业、小学、幼儿园、公厕及水电路、绿化、照明等配套设施。

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对县城规划区内的老旧小区的房屋主体、小区道路、强弱电系统、雨污管道、消防、给水、绿化及亮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实施提升改造。

不动产交易市场建设工程。办公场所、基础设施配套及一体化信息平台、数据库等软硬件建设。

三江六岸生态治理提升工程。拟对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都柳江、寨蒿河、平江河两岸生态进行综合整治，实施城市滨水景观带建设，打造

“五 A 级旅游景区”城市形象。

西山城市应急避险健身公园建设项目。在县城西门坡建设健身避险公园一座，含健身步道、观景平台、公共厕所、景观植物种植、避险场所及配套的保障设施等。

老城区地下管网改造提升工程。对榕江县老城区地下管网进行综合改造提升。

县政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行政办公及会议室、食堂、休息室及相关附属设施等。

乡镇业务技术用房。各乡镇建设业务技术办公用房及会议室、食堂、休息室等相关附属设施等。

县消防大（中）队营房。总建筑面积 10400 平方米，建设大（中）队营房、公寓楼、宿舍点、训练塔、训练场等。

县民兵训练基地。总建筑面积 6400 平方米，建设民兵训练基地、公寓楼、办公楼等。

都什废弃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治理项目。对垃圾场地表水径流控制、雨污分流、防渗处理、渗滤液收集处理、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堆体整形、植被绿化及覆盖等。

县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综合治理项目。在建库区防渗系统、环境监测、环境治理、消防系统及实验室设备和在线监测设备采购等。

苗侗文化饮食城建设项目。在县城建设融苗族、侗族、水族、瑶族等少数民族饮食文化美食城，合理布局城市饮食文化新业态。

县餐厨垃圾处置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榕江县老城区餐厨垃圾处置中心一座，处理规模 50t/d，服务范围主要为县城老城区。

县市民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建设市民服务窗口、政务大厅、窗口单位、行政办公用房、地下停车库及配套基础设施。

苗山洞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三宝侗寨”核心景区整治工程——月亮山寨旅游新村。解决苗山洞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三宝侗寨搬迁 350 户 1400 人的居住就业保障，建设用地 257.67 亩，建设内容：场平土石方、配套道路、配电消防、路灯照明、排污、排水、供水供配电等基础设施及广场、民族建筑、集散场地等旅游设施。

榕江县易地扶贫搬迁扶贫车间项目。建成县城 4 个安置点扶贫车间，主要以服装、电子产品、非物质文化遗产（刺绣、蜡染），劳动力密集型产业为主，解决易地搬迁群众就业促增收。

榕江县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充电站项目。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卧龙、阳光、特和、富民安置区充电站四座。

榕江县易地扶贫搬迁县城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管网提升项目。对榕江县县城四个安置点地下污水管网进行综合改造提升。

榕江县易地扶贫搬迁小区边坡整治项目。对榕江县卧龙、特和小区边坡整治提升。

县福利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优化设施布局和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包括 320 床位的消防设施改造升级，标准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火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等。

第五章 打好农业现代化提升战，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接续乡村振兴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县工作的重中之重，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以确保粮食安全、提高农业质量效益竞争力、增强农产品供给能力、促进农民持续快速增收为主要目标。围绕县“6+3产业”，紧扣“八要素”，落实“五个三”，加快实现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六个转变”，全面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三大体系，推进全县农村产业革命纵深发展，全面提升全县农业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农业产业脱贫攻坚成果。

第一节 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加快实现“输血”脱贫向“造血”致富、数量达标向质量提升、政府主导向市场引导转变，真正让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一、抓好脱贫攻坚过渡期政策落实。抓好五年过渡期政策，继续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保持金融、土地、人才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四个不摘”要求，稳定好运用好各项政策。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到2025年，经济活力和

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长效机制逐步完善，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二、健全巩固脱贫长效机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着力建立完善监测预警系统，实现扶贫云与教育、卫健、民政、移民、水利、住建等相关部门数据库连接共享，继续对脱贫村和脱贫人口、低收入人口开展常态化监测，将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作为重点监测对象纳入监测范围，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加大就业、产业、教育、旅游、生态等帮扶，定期核查，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动态清零，防止因病、因学、因灾等致贫返贫。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用好用足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加强与省州帮扶单位沟通对接，推动脱贫攻坚帮扶机制转化为乡村振兴帮扶机制。加强常态监测，健全社会保障措施，强化兜底保障能力，严格落实教育、健康、兜底保障、社会救助等保障性政策，不断提高保障标准，筑牢政策、保险、捐赠、救助“四道保障防线”，着力防范和阻断各种返贫。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五个体系”建设，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完善特色种养业保险、农户住房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小额信贷保险等保险制度。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将帮扶政策

措施与群众参与挂钩，培育提升贫困群众发展生产和务工经商的基本能力。深化与贵州大学、贵州师范大学、贵州中医药大学、凯里学院、贵州科学院、贵州农科院等科研院校合作。建立乡土人才发展基金，大力实施“富才计划”“青村计划”，助推乡村人才振兴。

三、激发低收入人口发展内生动力。以新时代大讲堂和农民讲习所为主要平台，加强思想、道德、文化和感恩教育，注重扶志扶智相结合，建立正向激励机制，树立勤劳致富的正能量典型，让低收入群众学有榜样、赶有方向，促进形成自强自立、争先发展的精神面貌。加大政策引导和技术指导，培育提升低收入人口发展生产、务工经商的基本能力。因地制宜引导低收入人口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发挥产业对低收入人口就业增收的带动作用。鼓励低收入人口通过参与以工代赈等方式多渠道劳动致富。发挥农民合作社带动作用，提升低收入人口生产组织化能力。

四、落实机制体制有效衔接。一是做好工作机制衔接。要将脱贫攻坚中形成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以及脱贫攻坚的工作格局，推广运用到乡村振兴工作中，并继续建立健全包括责任体系、监督体系、评估体系。二是做好政策衔接。继续秉承“简政放权”理念，着力减少部分涉农项目多头管理、交叉重复、使用分散等现象，增强县级分配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统筹能力。三是做好帮扶衔接。用好乡村振兴期间东西部协作帮扶机制，将驻村扶贫工作队转为乡村振兴工作队，强化对乡村振兴的资金和人才保障。

四是做好监管衔接。制定乡村振兴政策资金清单，建立资金使用规范和标准，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强化资金年度绩效考核，形成监管长效机制。

第二节 大力发展以“6+3”为主的特色农业产业

围绕壮大榕江主导产业，构建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发展带，抓好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不断提升农业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水平。

一、突出特色，优化产业布局

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目标，巩固脱贫攻坚以来的扶贫产业项目，加快构筑“6+3”农业产业体系和“三区四园”产业空间布局，发挥车江坝区的龙头带动作用，做大做强“果、蔬、药、菌、猪、鸡”六大支柱农业产业，做精做细“油茶、牛、石斛”三大骨干项目，培育特色农业产业和专业村，着力打造“6+3”的产业格局。

结合全县各镇的地域特点和资源优势，围绕市场需求，进一步优化特色农产品产业布局，完善特色农产品基地建设规划，打造产业集群。充分发挥榕江比较优势，重点建设以“三区四园”为主的农特产品主产区。以点连线，以线带面，点、线、面同步推进。着力“点”的建设，推进高效农业示范点和专业村的建设；注重“线”的构建，重点推动古州—忠诚万亩大坝、寨蒿、平永、八开河流域等沿线区域的现代农业发展；突出“面”的提升，依托区域布局建设特色工业园区。重点在月亮山地区、雷公山地区、

中东部地区，突出抓好百香果、商品蔬菜、中药材、生态家禽、茶叶、油茶、优质稻米、稻鱼生态种养等乡村特色产业带建设。

合理划定养殖业适养、限养、禁养区域，严格保护农业生产空间。加快榕江县精品水果产业、大健康产业、小香鸡产业、蔬菜农业观光等四大农业园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园区产业聚集和服务功能，推动产业示范园区产业集约化、规模化、组织化、市场化发展，延长农特产品价值链，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全县农户增收致富。

继续实施农业结构优化调整，到 2025 年，畜牧业增加值占农林牧渔业增加值比重 25%以上；农业的观光休闲、文化传承等功能进一步拓展，农业农村服务业快速发展。

二、发展“六大”支柱农业产业种养殖基地

百香果种植基地。充分利用我县现有的土地资源的优势，培育百香果产业，以“强龙头、扩规模、广覆盖、促增收”为目标，依托榕江县农业投资公司，通过采取“国有公司+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组织方式带动全县的百香果产业发展，全力打造全省百香果产业第一大县。以古州、忠诚、寨蒿、平江、平永、三江、八开、定威、兴华、车民、场坝等乡镇、街道、社区为产业核心区，沿河 600 米以下的适宜区域发展百香果产业，大力实施规模化、标准化百香果种植基地。到 2025 年发展百香果种植达 20 万亩以上，实现百香果单一品种规模化优势产业。

蔬菜种植基地。充分利用榕江“天然温室”优势自然条件，

坚持“强龙头、创品牌、带农户”大力发展蔬菜产业，把加快发展蔬菜产业当作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关键举措。到 2025 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稳定达 15.5 万亩（次）以上。重点以 200 亩以上坝区结构调整为突破口，按照“品种结构调优、复种指数调高、生产规模调大、经济效益调优”的原则，调优传统低效农业产品和创新优质高效种植模式。以古州、忠诚、平江等乡镇沿河河谷区发展喜温春提早蔬菜和秋延后蔬菜；以寨蒿、平永、三江、八开等乡镇低山区发展冬春蔬菜；以平阳、朗洞、乐里等乡镇发展夏秋喜凉蔬菜。

中药材种植基地。以大力发展林下中药材种植为重点，着力抓好草珊瑚、板蓝根等中药材生产，充分挖掘榕江中药材资源保护与开发，加强种苗繁育标准化基地建设，全面做好加工利用与研究。做好龙头企业培育和引进，完善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全面推进中药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2021 年新增中药材种植 3.76 万亩，以后按每年新增 3 万亩以上中药材种植，到“十四五”期末，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存量）达 20 万亩，总产量 10 万吨，总产值突破 10 亿元，重点打造全国草珊瑚生产基地第一大县、板蓝根种植和蓝靛加工示范县。以水尾、定威、计划、寨蒿、平永等乡镇为中药材核心产业区，以栽麻、仁里、崇义、忠诚等乡镇为板蓝根主要生产区，辐射带动全县中药材产业发展，建设贵州榕江中药材品种资源收集库和种苗繁育基地，不断提高我县中药材持续发展能力。

食用菌种植基地。利用森林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色珍稀食用菌产业，突出产品品质和质量安全，努力促进全县食用菌产品向高质量、效益好、竞争力强方向发展，实现经济、生态、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到“十四五”期末，发展食用菌 1 万亩，主要以竹荪、木耳、香菇和仿野生食用菌为主，重点依托龙头企业，通过“国有公司+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组织方式带动农户发展。一是北部和南部高海拔乡镇。主要包括朗洞镇、两汪乡、平阳乡、寨蒿镇、栽麻镇、乐里镇、三江乡、塔石乡、计划乡、水尾乡等乡镇，重点发展竹荪、香菇、木耳等大宗菇类食用菌主导品种。二是海拔较低的坝区。包括古州镇、忠诚镇、平江镇等，重点培植香菇、木耳、平菇等主导品种。

生猪养殖基地。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企业带动、科技支撑、农户参与的发展思路，构建完善的生猪产业体系，向生产规模化、品种纯正化、产品标准化、经营产业化方向发展。按照“公司+农户”模式，建立商品猪生产体系，打造特色地方品种猪产业带，以海大集团为龙头重点推广生猪代养产业链。以栽麻、古州、寨蒿、忠诚、八开等乡镇为核心产业区，辐射带动全县生猪产业发展。到 2025 年发展生猪产业年出栏 20 万头以上，实现产值 8 亿元以上。建成存栏 500 头以上生猪规模养殖场 70 个。

小香鸡养殖基地。在现有产业基础上，立足榕江、带动全州、瞄准全国，进一步完善小香鸡全产业链建设，联动发展一二三产业，做大做强以小香鸡为主的生态家禽产业；重点依托贵州榕创

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通过“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组织方式，带动农户发展生态家禽养殖。到“十四五”期末，全县生态家禽年出栏达 300 万羽、生产禽蛋 0.5 万吨以上，禽产品初加工率达到 50%、深加工率达到 20%以上。以古州、忠诚、栽麻、寨蒿、平永、塔石、平江、八开、定威等乡镇为核心产业区，加强小香鸡示范园区建设，新建规模化养殖区（场）20 个以上，辐射带动全县生态家禽产业发展。

三、着力打造“三大”优势产业种养基地

油茶种植基地。结合榕江优越的气候条件和丰富的林地资源，大力发展油茶产业，以古州、忠诚、崇义、寨蒿、平江为重点核心产业区，辐射带动全县油茶产业发展，重点依托省州龙头企业，采取“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组织方式，进一步优化利益联结机制。“十四五”末，新增油茶种植面积 13 万亩，全县油茶林面积达 18 万亩，进入盛产期后，年产油茶籽 4.5 万吨，实现年产值 9 亿元。

优质牛羊养殖基地。坚持草畜配套、持续发展理念，利用好我县独特的牧草生产自然优势，大力推广利用冬闲田种植黑麦草和闲田、旱地、坡地种植优质牧草，推行青贮玉加工喂牛技术，利用农作物秸秆加工技术，保证肉牛饲草料的供应。推行生产规模化、标准化，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复种指数，引进企业建设高标准圈舍、科学饲喂技术，达到规模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以乐里为肉牛产业核心区；以平江、塔石、平永、栽麻、崇义、

寨蒿、朗洞、八开、计划、水尾等乡镇为本地肉牛产业核心区。

“十四五”期末，全县优质牧草种植达2万亩以上，肉牛养殖存栏5万头以上，年出栏2万头以上。抓好塔石香羊品种繁育，以适度规模养殖产业带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扩大养殖规模。

铁皮石斛种植基地。立足榕江资源禀赋和林下生态优势，大力发展石斛产业，以八开镇为重点核心产业区，辐射带动全县石斛产业发展，采取“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组织方式，进一步优化利益联结机制。“十四五”期末，全县石斛种植面积达0.5万亩以上，年产石斛达337.5吨，年产值0.3亿元。

四、适度拓展特色种养产业

大力发展茶产业。充分利用榕江自然资源和生态优势，大力发展茶叶产业。建立以两汪为白茶种植核心区、乐里为黄金芽茶叶种植核心区，辐射带动朗洞、崇义、忠诚、八开、兴华等乡镇发展茶叶产业。加强茶园建设和管理，积极改善加工设备和条件，全面提升茶叶质量和效率。创立“两汪白茶”、“黄金芽”等公共品牌。“十四五”期末，全县茶园种植面积达5万亩以上，可采摘面积3.5万亩以上，亩产1万元以上，实现综合产值3亿元以上。

适度发展生态渔业。充分利用稻田、水域资源，采用合理方式发展生态渔业，融合旅游等新业态，打造渔业品牌。统筹水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安全，确保优质水产品市场的有效供给。坚持“种稻为主、种养结合、稳粮增效”，大力发展“稻+”生态种

养模式。以古州镇、朗洞镇、寨蒿镇、乐里镇、平永镇、平江镇、栽麻镇、三江乡以及 200 亩以上坝区为重点，辐射带动全县“稻+渔”等等模式综合种养，实现稻田“一水双收”“一田多用”，大幅度提高稻田综合效益，发展库塘生态渔业、冷水鱼产业、池塘养鱼。加快推进高标准冷流水养殖示范基地建设，到 2025 年，水产品产量增速达 6%左右，水产品总产量达 6400 吨，水产品产值达 2.0 亿元；稻渔综合种养推广面积达 12 万亩。

优质稻产业。按照“提质增效转方式，稳粮增收可持续”的思路。推动粮食生产由数量增长为主转到数量质量并重上来，缓解供需结构性矛盾，以优化的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提高优质稻米产业总体效益和增加农民收入为目的，以提纯优质稻种为突破口，以稻米精加工为重点，实现优质稻米品种优质化、生产标准化、加工精细化，提高我县优质稻的市场占有率，打造地方品牌，重点抓好发挥我县资源优势的锡利贡米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建设。“十四五”期末，全县优质稻种植 11 万亩以上。

花卉产业。以发展现代花卉产业为主题，以提升花卉产业质量效益为主线，以实现兴花富民为目标，加强政府引导，坚持依靠科技进步，做强花卉种植基地、发展花卉初加工，培育花卉龙头企业，走高起点、产业化、基地化、专业化的路子，打造高档花卉生产基地和休闲观光于一体现代标准化花卉示范点，推进“花卉+全域旅游+休闲农业+美丽乡村+健康养生”等业态发展，以古州、忠诚、寨蒿、平江、平永、八开、定威等乡镇为产业核

心区。十四五期间建设成为全州核心药食同源花卉产业区。

第三节 推进坝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以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国家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为目标，提升车江坝区科技增效水平，带动全县的坝区整体提升，全力打造供粤港澳蔬菜基地、贵阳市蔬菜保供基地、榕江县易地扶贫就业基地和现代农业产业培训基地。

一、以车江坝区为示范。将产业结构调整作为重点，辐射带动全县9个200亩以上坝区产业发展。抓好坝区土地整治，完善防洪排涝、机耕道等设施建设，推广“稻+”模式，打造“样板田、科技田、效益田”。以蔬菜、百香果为主导产业，以蔬菜育苗、百香果林下套种豆类作物为增效产业。不断创新项目区开发机制和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集创业生产、加工、交易，生态农业技术交流与推广，休闲养生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力争打造贵州农村农业融合发展的先行区，特色农业科研、种植、加工、销售的全产业链模范基地、乡村旅游样板区，全面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繁荣的一二三产融合样板区。

二、打造大西南的农产品生产基地。按照“规模种植、压茬实施、科学轮作”原则，大规模调整车江坝区种植业结构，抓好车江坝区蔬菜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全力打造供粤港澳蔬菜基地、贵阳市蔬菜保供基地、榕江县脱贫攻坚易地就业基地和现代农业产业培训基地。依托区位优势和产业经济基

础，积极构建大交通、大产业、大平台，加强区域经济联系，大力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城市之间的物流合作；启动县农副产品交易中心规划建设，运用“中央厨房”模式聚集当地、黔东南、大西南优质农副产品，经收储、筛选、加工、检测检验、重新包装后进行冷链配送，着力打造内陆地区农副产品进入粤港澳大湾区的集散中转枢纽。落实坝区规划，重点推进物流仓储集散中心、加工冷链科研中心、蔬菜育苗中心建设，将万亩蔬菜区和万亩百香果区建设成高标准示范基地。

三、加大基础设施投入，提高生产效率。加快推进坝区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引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加快土地流转、水肥一体化、土壤改良、科普示范；产学研功能深度融合，实现科技、科普、实训为一体的效能良性互动产业。推广“一年多季”“一田多收”“一业多效”等发展模式，提高复种指数，调优种植结构，提升产值和经济效益，全力打造农业现代化的“样板田、科技田、效益田”。2025年全县坝区复种指数达2以上、土地流转率90%以上、新型农业主体覆盖率100%、农作物参保比80%、有效灌溉率90%、田间道路通达度95%，平均年亩产值达12000元以上，500亩以上坝区创建达到省级样板坝区标准。

第四节 大力发展林业经济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发挥林业资源优势，做好林业经济文章，推动林业从低产低效向高质高效转变，提高把绿水

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的能力。

一、抓好林种结构调整。深入推进“两山”试点改革，用好用活国家储备林、退耕还林、低质低效林改造等政策，以国家储备林为重点，建成结构合理、优质高效、功能多样的以提供大径级材为主、中小径级材为辅的国家储备林。按照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要求，调整适宜我县的经济林品种结构，覆盖面积约71万亩。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低产低效用材林、经济林等改造，打造木业、果业、油业、香业、药业等五大林产基地，提高林业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水平，建成一批森林康养基地，建设300亩生态植物园科普教育实践基地。

二、抓好林业产业精深加工。加快林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建成全国最大的香杉产业园。建设以油茶、花椒、林下经济、农林副产品为原料，生产“五品”加工产业集群，全力打造食品、药品、保健品、调味品、化妆品五大品牌，提高林业产业综合经济效益。加强与贵州中医药大学、广药集团、贵州威门药业等高校、企业合作，在草珊瑚、金钩藤、石斛等林下中药材药用、食用、保健等方面进行研发。

三、抓好林下产业发展。大力推进林下特色种植、养殖业加快发展，以林药、林菌、林禽、林蜂、林果等林下产业为重点，大力实施村有百亩、乡有千亩、县有万亩的“百千万”工程，力争2025年林下产业利用林地面积达40万亩以上。着力抓好钩藤、草珊瑚、竹荪、胡蜂、中蜂、石斛、林下养鹅、小香鸡等产业发

展，合理规划布局一批产业示范基地。

第五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大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确保粮食保障，提高农业规模化和机械化水平，强化农业科技支撑，加快农业基础设施改造升级，突出优势产业品牌效益，显著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一、稳定粮油生产。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红线，落实“藏粮于技、藏粮于地”战略。依托榕江县粮食生产功能区，稳定粮油种植面积，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持续提升耕地地力，稳步推进我县粮油综合生产能力。瞄准城市餐桌消费需求，不断调整种植结构，大力发展优质稻、优质油菜等特色粮油作物，推动榕江县粮油产业由传统消费产品向高端消费产品转型升级，提高粮油生产效益。支持农民合作组织发展粮油烘干、储存和初级加工产业，增加农民在粮油全产业链中的收益率。培育粮油精深加工龙头企业，延长产业链条，提高粮油产业整体效益。支持建设香禾糯品种资源保护基地。加快推进粮食储备库项目建设。确保至 2025 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国家下达任务量。全县粮食年均种植面积稳定保持在 32 万亩以上，年均粮食总产量达 8.9 万吨以上。主要粮食生产功能区高标准农田占比达到 35%，粮油生产耕种收水平达到 80%，粮油加工率达到 40%，培育粮油产业新业态 1—2 个，开发特色粮油产品品牌 1—2 个。

二、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升级。进一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和产出水平。实施坝区现代山地特色农业基础改造提升工程，进一步提高坝区综合生产效能。实施山地农田灌溉设施建设，切实提高全县 25° 以上坡度耕地的综合效益。力争 2025 年实现全县百亩连片农田、千亩经济林机耕路通车全覆盖。加强现代农业水利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农田管网灌溉设施，充分发挥骨干水源工程灌溉功能。加强农产品产地分拣包装、预冷储藏、初加工等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完善农产品冷链仓储设施，新增农产品冷库 1.5 万立方米以上。

三、品牌引领，提升农产品市场影响力。着力推进农业标准化，以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为重点，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扩大标准化技术应用面，促进农产品“按标生产、按标上市、按标流通”。提高“两品一标”农产品比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检验检测体系。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检验检测能力，加快建立农产品质量分级及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制度，实现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以创建“苗侗山珍”区域性公共品牌为重要抓手，培育壮大“乐榕百香果”“小香鸡”“草珊瑚”“板蓝根”“锡利贡米”等优质产品品牌，着力推进农产品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建设，全面提升全县农产品品质。进一步加大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和运行维护力度。加快区域品牌标准的制定和修订，推进品牌宣传推介、名特优产品推介、渠道建设、供应链建设，支持龙头企业创立企业商标品牌，公共品牌和企业品牌

共生，互融互促。支持建设县域农产品品牌，培育优质农产品企业品牌，打造一批农产品品牌示范基地。支持举办特色农产品农业展会、节庆活动。继续利用东西部帮扶机制，传播品牌，拓展营销渠道。

四、绿色发展，提高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以资源集约、环境友好、产品优质高效为目标，围绕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农业清洁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等重点，切实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走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之路，服务国家大生态建设。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坚持产业培育与生态建设相结合，切实抓好“两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建设。加强农业水、土污染防治，推广普及低残留农药和高效肥，实现农药、化肥使用量负增长。大力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科学测土配肥覆盖 90% 以上，深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计划，推广土壤改良、地力培肥、治理修复和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建设病虫害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示范基地、稻田综合种养示范基地。大力发展生态畜牧业，改进畜禽饲养方式，推进畜禽排泄物资源化利用，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推广“畜—粪（肥）—果（蔬）”“稻田鸭”等模式，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加强农业执法、环保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力度，加强资源保护和环境建设，实现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确保可持续发展。加强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生态循环农业工程建设，大力推广节地、节水、节肥、节能和循环农业技术，鼓励

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种养结合、循环利用等新型种养模式，支持秸秆和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推进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示范应用新型可降解农用地膜，严格国家农用地膜标准，加大残膜回收力度。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进一步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与管理。围绕产地环境、农业投入、农业安全生产规程和农产品市场准入，建立健全“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的质量监管体系和检验检测体系。加强化肥、农药、兽药及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推进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推行水产健康养殖。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工作，逐步建立农产品质量追踪、全产业链质量追溯体系。

五、健全功能，完善现代农业服务体系。围绕完善服务、促进转型，构建以涉农职能部门为主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骨干、农民专业合作社为基础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为农业生产经营者提供全方位、低成本、便利、高效地生产经营服务。着力提升基层农业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乡镇或区域性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等农业公共服务机构建设，努力建成一批功能多元、场所固定、设施配套、人员精干、服务优质、运行规范的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大力培育和发展农业经营性服务业。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创办专业服务组织，将经营性服务组织打造成为农业社会化服务的生力军。引导各类服务组织，在农产品保鲜、贮运、加工、销售环节以及金融保险、信

息服务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支持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基层供销社等向农业服务领域延伸，大力发展农资供应、良种示范、农机作业、抗旱排涝、病虫害统防统治、农产品流通等社会化服务。大力推进农业金融服务创新。发展多层次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创新农村金融产品、健全农村信用体系、完善涉农风险管理，积极探索金融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的新思路、新举措。创新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积极探索农村土地承包权、林权、农房等抵押贷款业务。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健全农村信用体系和支付体系，优化农村金融环境，鼓励融资性担保机构开展农业信用担保。进一步完善农业保险制度，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品种。

六、加强绿色农业科技示范与推广。开展农业重点领域科技创新。围绕“6+3”主导产业，以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为主体，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重点开展种质资源挖掘利用与优异育种材料创制、新品种选育及配套技术、商业化育种模式研究、山地农业机械装备引进和研发，努力发展一批适宜榕江特色农业发展的农业新品种、新装备、新技术。到2025年，农机拥有量达7万台（套）左右，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30万千瓦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45%，在500亩以上坝区水稻生产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健全一乡（镇）一村农技推广服务网络，重点加强县乡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充实农技人才队伍，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和培训，完善设施设备，增强服务功能。

七、建立和完善种源保护和繁育体系。抓好百香果品种选育，引进良种良法，建立全国较大规模的百香果种苗培育和规模种植生产基地和榕江香禾糯品种资源保护基地。加强小香鸡、小香羊、锡利贡米等原种保护、选育和配套体系建设，建成配套原种场和扩繁场。充分挖掘地方中药材品种资源，建立 300 亩榕江道地药材资源圃，开展新品种人工种植研究示范。支持海大集团抓好种猪生产场建设。充分利用榕江气候优势，建立蔬菜、鱼苗繁育基地，利用现代农业设施、装备和技术，全面提升榕江县优势农产品、种苗生产能力和水平。

八、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进一步保障财政支农投入，强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落实中央政策性保险、地方特色保险等风险防范政策，增加保险品种，提高特色优势产业保险覆盖面，对纳入中央政策性保险范畴的保险品种要加大地财政保费补贴支持力度，落实特色优势农产品保费以奖代补试点方式。落实新型农业补贴政策和对农民直接补贴政策。深化农产品收储制度和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加快培育多元购销主体。持续推进农村“放管服”改革制度，减少涉农行政许可审批手续和环节。健全农业信贷担保补助和以奖代补机制，加快做大担保规模，建立县域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三农”的激励约束机制实现普惠性涉农贷款增速不断提升。

第六节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延伸农业功能，发挥新型主体功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

链，加快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加强农产品现代销售流通体系建设，推动农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全力推进农业产业接二连三产发展。

一、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围绕主导农业产业和特色农业产业，加快培育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力争到 2025 年培育州级以上龙头企业 30 家以上，州级以上示范合作社 35 家以上，州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20 家以上；培养县级龙头企业 50 家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50 家以上、示范合作社 50 家以上；培养农业经纪人 50 人以上。深入推进“三社联建”机制改革，引导农村信用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供销合作社互济共建。鼓励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壮大产业化龙头企业。支持龙头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开展联合，建立以订单、合同、股份等为纽带的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积极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建设，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加工、流通服务业，完善生产设施，扩大产销对接，提升生产经营、市场开拓和组织带动能力。鼓励发展种养大户和家庭农场。启动家庭农场培育计划，鼓励有文化、善经营、会管理的农户通过流转土地经营权，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持续壮大农村经纪人队伍，鼓励经纪人促进农村资源整合。

二、加强农产品商贸流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农村商贸。推

进特色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加工配送中心和集配中心等地建设，加快发展冷链物流，加快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完善农产品烘干、预冷、储存、配送等设施建设。支持大型零售企业、批发市场参与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支持在农产品交易市场开设生鲜超市商店和生鲜农产品直销区。实施农村电商全覆盖巩固提升行动。加强农产品上行服务能力建设，加强本土农村电商龙头企业和农村电商品牌培育，引导更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拓展互联网业务。帮助县内农村电商经营主体与知名电商平台加强对接，推进农村电商“特色馆”“旗舰店”建设。大力推广“电商+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模式，推进集约化、规模化、品牌化订单式农业生产，打通农产品直供直销链。提升县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效能，拓展和完善政策宣传、孵化帮扶和运营维护指导等功能。加快县域快递企业集中和整合。提升行政村快递通达率、投送频次和网点快递收发兼容度，鼓励第三方物流和商贸流通企业参与农村快递业务。巩固夯实农村电商站点全覆盖建设成果，消灭“空白”行政村和“停摆”站点，推动现有乡村服务站点完善功能、持续运营。增强乡村网点民生服务能力，推动乡村电商服务网点与就业扶贫驿站、农村快递公共服务点、信息进村入户益农信息社、惠农金融服务室等共建共享。巩固提升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成果，培育一批省级农村电商示范镇、示范村。

三、全力推进乡村旅游等业态融合。依托旅游景区等人流集聚项目，打造一批高水准乡村旅游点，鼓励发展休闲农业生态园、

乡村特色民宿、农家乐地等乡村旅游业态。依托交通、景区、文化、红色要素，整合产业资源、美食特产等，培育一批村寨，力争每个乡镇不少于 1 个乡村旅游村寨。以旅游公共服务（集散）中心为依托，加快旅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构建县、重点乡镇、景区/乡村三级旅游公共服务网络。加强乡村农家乐管理，推进农家乐产业规范化发展。结合现代农业园区和特色农业强镇建设，积极搭建乡村产业总部经济发展平台，引导农业龙头企业、乡村旅游企业、创意设计类企业等集聚。立足丰富的生态康养资源，鼓励条件适宜的村镇发展集森林康养、养生养老、康复保健、体育健身、休闲旅游、园林园艺、文化体验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健康产业新模式新业态，促进健康养老领域的大量消费往乡村聚集。探索通过盘活利用农村闲置房屋等方式，改造建设为健康养老、特色民宿、原乡体验等多功能的农业农村体验活动场所，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鼓励创建康养小镇、森林康养基地。鼓励发展共享农机具、共享农庄、共享仓储等乡村共享经济。推进农业市场化服务向平台化、共享化发展，鼓励发展共享农机具线上平台，通过互联网下单的方式，对接空闲农机、农机手以及有需求的农户，提高农业机械的使用效率。

第七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持续加强村庄规划建设和风貌管控，预留不超过 5%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支持零散分布的乡村文化设施和农村新产业用地。根据村庄特色进行分类发展，加快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

服务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健全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美丽乡村。

一、统筹推进村庄分类发展。按照国家对乡村的 4 种类型分类，结合榕江的具体情况制定不同的发展政策和方向。集聚提升类村庄。主要指现有规模较大的中心村和其他仍将存续的一般村庄，是乡村振兴的重点；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基础设施和配套供给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增强人口集聚功能，同时鼓励其发挥自身资源禀赋，找准特色化产业发展路径，推动村庄专业化发展。以农业为主的村庄，重点结合农业资源禀赋培育农业主导产品，开展农业多种经营，推进农业一二三产融合，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以工贸为主的村庄（主要是乡镇政府驻地村庄），重点提升特色产业、专业市场、商贸服务发展层级，增强产业集聚能力，并积极利用电子商务等拓展市场空间。以休闲服务为主的村庄，充分挖掘特色生态文化旅游资源，完善休闲服务配套，丰富观光、民宿、垂钓、采摘等多业态，增强体验性、参与性，吸引城镇居民来乡村休闲消费。城郊融合类村庄。主要指纳入县城规划区范围内但又处于县城建成区以外的村庄。应根据县城总体规划，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适度扩大人口集聚规模，推进社区化管理，不断增强其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的功能，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打造成为县城魅力后花园。特色保护类村庄。主要指

历史文化古村、传统村落、红色遗址村落等自然历史特色资源丰富的村庄。应统筹保护、利用和发展的关系，注重保持村庄赖以生存发展的整体空间形态，充分彰显少数民族、红色记忆、历史文化和山区风光等内涵特质，强化历史文化资源和传统建筑保护，促进民风民俗和生产生活方式传承，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加快改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合理利用村庄特色资源，发展特色产业、乡村旅游，促进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搬迁撤并类村庄。主要指偏远深山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等地区的村庄，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搬迁的村庄，人口流失特别严重不具有保留价值的村庄等。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通过地质灾害搬迁、生态移民、集聚搬迁等方式，将人口统筹到城镇、中心村庄、其他村庄等适宜区域安置，切实解决村民生计问题。搬迁撤并后的村庄原址，因地制宜还林还田，增加乡村生产生态空间。农村居民点拆建和村庄撤并，必须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不得强制农民搬迁和集中上楼。

二、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深入“四好农村路”建设工程。到 2025 年实现全县村民组通硬化路，农村公路网络体系、通达能力和安全保障水平全面提升。推进天然气管道向有条件的乡村延伸。积极推进“路长制”，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农村公路路长制管护体系。加强乡村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在有条件的村镇进行数字乡

村试点建设。以邮政快递、综合运输服务站、仓储配送中心、快递公共取送点等物流设施为基础，加快推进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建设，到 2025 年建成覆盖县、乡（镇）、村三级的农村物流网络。加快发展农村学前教育，提升农村义务教育质量，加快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达标建设。深入实施健康乡村计划，推进乡镇卫生院和村级卫生室提质升级。加快推进符合农村实际的乡村养老服务。

三、打造乡村建设样板示范。积极开展全县乡村振兴样板村示范创建活动，对标先进地区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在省州县级美丽乡村建设基础上，选择资源条件好、地理位置优、产业发展旺、集体经济强以及其他具备条件的乡村，创建一批乡村振兴样板村，开展先行先试，树立先进标杆，总结推广经验，放大示范效应，引领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力争到 2025 年，打造 50 个乡村振兴样板村。

四、深入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加快推进农户卫生厕所建设与改造，同步实施厕所粪污处理，结合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合理优化农村公厕、旅游厕所规划布局，重点完善人流集聚地公厕建设。坚持新建与改建结合，养护与提升并举，实现公厕生态化、人性化改造，2021 年卫生厕所覆盖率 78%，到 2023 年达到全覆盖。2021 年深入实施厕所粪污治理，实现厕所废物资源化处理。到 2023 年，力争粪污有效处理率或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以上。完善农村生活

污水治理长效管理机制，构建农村污水治理“新常态”。综合考虑村集体经济情况、农户承受能力、污水处理成本等因素，探索建立农户付费制度，摸索污水处理费动态调整机制，助推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到 2025 年，全县行政村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拟增加到 36.92%。建立全域农村生活垃圾“户集、村收、镇运、县处理”体系。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试点，探索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机制，形成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格局，实现垃圾源头分类覆盖。对于地理位置偏远且不具备运输条件的特殊村庄，建立“有机垃圾就地无害化处理、其他垃圾户集村收”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运行机制。

五、提升村庄建设管理。加强村庄规划管理，坚持规划先行，高质量开展一体化规划，确保规划设计有品位、有深度、可实施、可落地。规范农房改造建设。加强和规范农房危房改造有关建设标准，健全农房审批联合会审制度，提高审批效率。坚持“排列有序、统一风格、多种规格”，强化对农村建房风貌指导，形成整齐一致、错落有序的“侗苗特色民居”。大力开展清洁家园行动，广泛发动群众清理农村黑臭水体、农业生产废弃物、无功能建筑、乱搭乱建和废旧广告牌，改变群众不良习惯。推进村庄绿化美化，充分利用村庄公共场所、道路、水体沿岸、庭院、农田周边、山场和零星闲置地等边角空地，建设“小果园、小菜园、小花园”。推进村庄亮化，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推广使用节

能灯具和新能源照明。全面加强村庄原生植被、古树名木、自然景观、小微湿地恢复和保护。加大传统村落保护力度，禁止拆旧建新、拆真建假，防止建设性破坏。加强传统村落保护。挖掘并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历史文化遗产景观，提升现有自然景观文化和美学价值。对古民居、古桥、古树进行整理统计分类型、分层次科学组织保护与开发规划。强化村域文化步道建设，整理复原古村街道、乡间古道，增添古街、古道文化风情体验，提高景观可达性，构建文化景观体验网络。传统民居可结合文创、餐饮业态进行改造。

六、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和文化振兴。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培养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技能服务型等高素质农民1500人。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返乡创业人员、农业科研人员等优秀人才到农村就业创业，深化科技特派员年薪制试点。结合榕江职业教育，设立相关农业农村专业，培养本土乡村振兴人才后备力量。加强乡村教师和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绩效工资分配向偏远和条件艰苦的乡村倾斜。加强乡村干部队伍建设，吸引优秀青年党员干部到乡村任职。继续办好“新时代农民讲习所”，树立榕江乡村新风尚，培养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统筹文化设施建设和文明村镇创建，文明村、文明镇数量占比达到85%以上，加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加大农村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保护力度，丰富乡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七、创新农村社会治理。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加

快构建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健全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鼓励建立村内的“乡贤”组织，化解村民内部矛盾。推进乡镇服务能力建设，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持续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推进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平安乡村建设，建立健全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大力推行“一村一辅警”机制。加快完善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提高“一站式服务”水平。推动有条件的村庄探索数字化管理。

专栏5 农业农村重点工程

优质高产粮油示范区建设工程。强化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广应用优良高产品种、先进栽培耕作技术、测土配方施肥等技术

农业基础设施工程。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适宜农业机械化的高标准农田面积达6万亩以上。实施5个山塘建设满足坡度25°以上稻田连片500亩以上灌溉用水工程。完善山区粮食主产区梯田的供排水、生产道路、防护工程等农田配套设施，完成山区梯田基础设施改造面积3万亩以上。建立节水型农业，开展高效节水农业配套设施工程建设，推广水肥一体化等高效农业灌溉模式。建立县、乡产业基地二级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3个，蔬菜保鲜冷库库容达10000立方米以上。

现代种业提升及良种保障工程。完善小香鸡、香猪、中药材、塔石香羊、锡利贡米、水产苗种繁育等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在主产乡镇分别建设相应的种质资源谱、畜禽与水产良种场，加强地方特色种质资源收集保护与创新利用，改善育种科研、种子生产、种业监管等基础设

施条件配备。

绿色发展工程。建立 10 个种养循环基地，10 个绿色农业科技推广示范基地。

特色优势产业建设工程。1.累计种植百香果 20 万亩，配套果园基础设施、分拣中心、深加工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2.常年稳定蔬菜种植 15.5 万亩以上，建设全自动水肥一体化配套设施、智能化蔬菜育苗工厂配套设施、清洁菜园秸秆处理配套设施、蔬菜产地初加工设施、蔬菜冷链物流配套设施等；3.加强种苗繁育标准化基地建设，实施草珊瑚标准化基地建设，2025 年单一品种突破 10 万亩，配套中药材饮片加工厂建设项目等；4.建设食用功能标准化基地 1 万亩，其中林下红托竹荪标准化种植基地 6000 亩，完善配套生产基础设施、菌种制作等；5.新建商品猪规模养殖场 30 个，新建规模场 50 个以上，累计达 70 个，预计 2025 年生猪出栏量达 20 万头以上；6.实施 300 万羽小香鸡养殖基地建设，其中新增养殖规模 200 万羽，新建鸡舍 10 万 M²，配套水、电、路及相关生产设施建设；7.累计建设油茶种植基地 13 万亩，完善相关小、电、路配套设施；8.累计石斛种植面积达 0.5 万亩以上，完善相关小、电、路配套设施；9.实施优质牧草种植 2 万亩，建立肉牛存栏量达 5 万头，年出栏肉牛 2 万头以上，配套相关基地附属设施建设等；10.累计种植茶园 5 万亩，其中投产茶园达 3.5 万亩，新建茶叶加工厂一座，配套加工厂相关设施。

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工程。积极发展优质粮油加工，重点培育粮食加工企业 1 家以上，累计实现粮食加工企业 2 家以上。建设蔬菜采后处理配送基地 3 个，培育蔬菜加工企业 3 家，重点建设古州、忠诚等 2 个乡镇年加工 0.5 万吨以上的蔬菜加工基地，发展蔬菜包装、脱水菜、净菜加工等蔬菜粗加工。建设百香果加工企业 3 家，开展百香果原浆、

果汁、果酒等加工。建设食用菌加工企业 5 家，开展食用菌初加工和精深加工。力争建成肉牛加工基地 1 个。同时加强水产良种繁育资源保护利用，建设水产苗种繁育场 1 个。

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工程。围绕全县 4 个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提档升级，拓展延伸产业链条，到 2025 年，培育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园 1 个以上，全县创新农业园区达 5 个以上。车江现代蔬菜农业观光示范园区按照“现代化、标准化、规模化、景观化”要求实施蔬菜全产业链建设，大力推进土地整治、排灌沟渠、机耕道土建工程；育苗、保鲜、仓储配送、加工等配套设施工程；提升园区供电、通信等电力通信工程和景观绿化、污染治理、卫生安全的环境美化工程四大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完备，建成育苗大棚规模达 50000 平方米以上的集约化育苗中心，蔬菜冷藏保鲜库库容达 10000 立方米以上，蔬菜生产大棚 5000 亩，蔬菜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厂 1 家以上，将园区打造成为全州优质种苗繁育基地、绿色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高效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基地、蔬菜采后处理加工基地、科研试验实训基地。

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培育地方特色农产品品牌，促进区域优势农业产业发展，培育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2 个、“二品一标”认证 10 个。

村庄综合整治增减挂钩项目。开展村寨搬迁撤并，拆除旧房，实施原宅基地复耕复绿，修复生态，建设撤并安置区及配套设施。

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控体系工程。完善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提升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报能力，着重加强对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发生动态的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监测能力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农业检疫性有害生物防控由稳定控制向逐步根除转变，农作物病虫害预报准确率达 95%以上、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50%，病虫害防治基本实现以绿色防控为主，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县内种苗产地检疫

率达到全覆盖。

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工程。构建符合当地实际的动物疫病无害化处理体系，以古州、定威、寨蒿、朗洞、乐里、平永等 6 个乡镇为核心，建立 6 个中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

畜禽定点屠宰场建设工程。新建榕江县禽类定点屠宰场一个；在乐里、平永、定威 3 个乡镇新建生猪日屠宰量在 30 头以下乡镇生猪定点屠宰点。构建家禽屠宰中心，在古州镇新建家禽白条鸡屠宰处理中心 1 个。

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成兽医管理体制与健康畜牧业发展相适应的动物防疫检疫、疫情预警分析、远程视频监控等为一体的动物疫病检测诊断中心一座，提升县级标准化 P2 级兽医实验室建设，建立规模养殖场防疫、检疫、采样监测等可视监管系统和动物疫病可追溯系统，完善动物防疫检疫信息数字化平台建设。建设县畜禽运输车辆清洗消毒中心一个。

耕地质量保护提升工程。实施农业田间气象监测工程，全县粮食重点产区建立气象监测 11 个，9 个 200 亩以上坝区各建设一个，到 2025 年，累计建立气象监测点 20 个以上。实施土壤改良提升工程，提升耕地 pH 值有效含量，促进耕地有机含量全面达标。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工程。推进农业绿色生产工程，开展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工程，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 40%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到 82%以上，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80%以上。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县推进工程。实施农村垃圾治理行动，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和资源化利用基本覆盖。实施农村污水治理行动，30 户以上自然村寨生活污水治理质量明显提升。实施农村村容村貌提升行动，以村为单位庭院环境和公共空间的整治率达到 80%以上。实施畜禽养殖粪

污、厕所粪污等废弃物处理工程，粪污有效处理率或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实施农村厕所革命行动，2021年卫生厕所覆盖率78%，到2023年达到全覆盖。

生态植物园建设工程。建设面积2000亩，主要培育本地优良品种和引进外地优良树种，提升森林景观价值和森林生态功能等级。

苗木基地建设工程。建成保障性种苗基地，面积500亩，以培育油茶、花椒、红豆杉等优质苗木。

乡村振兴科技创新体系工程。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强化涉农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和科技人员的合作，加强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和推广服务，加大培育新型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到2025年，建立农民科技培训示范基地1个，技术研究中心累计达到1个以上，产业技术创新联盟1个以上，农业科技示范园3个以上。

村庄聚集提升工程。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基础设施和配套供给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增强人口集聚，主要包括忠诚镇孖腊村、寨蒿镇丰裕村、平永镇中寨村、乐里镇平相村、朗洞镇高略村、八开镇党央村、定威乡控乃村等乡镇驻地村和重点村。主要包括忠诚镇忠诚村、寨蒿镇乌公村、平阳乡丹江村、乐里镇三联村、朗洞镇高略村、寨蒿镇大利和宰荡村等乡镇驻地村和重点村。

村庄城郊融合工程。适度扩大人口集聚规模，推进社区化管理，主要包括忠诚镇忠诚村、安乐村，栽麻镇宰荡村、平江镇八瑞村、八开镇分懂村，寨蒿镇扒王村等、朗洞镇平地村等乡镇周边村寨。

村庄特色保护工程。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相协调，主要包括大利村古建筑群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红七军军部旧址、红七军五一集会旧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摆贝苗王坟、车寨鼓楼、宰荡鼓楼州级文物保护单位等文物古迹，平江镇滚仲村、兴华乡八蒙村、栽麻镇大利村等29

个国家级传统村落，平阳乡小丹江村、栽麻镇大利村、栽麻镇宰荡村等一批国家级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寨蒿镇晚寨村、古州镇三盘村、塔石乡怎东村等一批省级民族特色村寨。

城乡社区治理工程。在人口集中的村（社区）和乡镇政府所在地，建设村（社区）综合服务站

第六章 打好旅游产业化提升战，构建高质量发展现代服务业体系

充分用好民族文化和生态环境两个宝贝，以打造国内外知名民族文化旅游目的地为战略定位，以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榕江重点建设区暨 5A 级景区为抓手，大力发展全域旅游，擦亮“榕江苗山侗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招牌，着力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旅游集散地、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内康养旅游目的地。

第一节 构建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一、推动全域旅游发展。积极编制榕江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坚持“多规合一”，注重抓好旅游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美丽乡村规划以及其他自然资源、人文资源保护利用等规划衔接协调。全面推进旅游规划全景式布局、旅游产业全链条再造、旅游基础设施全体系建设，推动旅游开发向集约型转变，景区景点旅游模式向全域旅游模式转变，实施榕江县全域旅游重点项目及基础配套设施提升，将旅游全域化串联起县城、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和旅游景区，把分散的旅游资源串成线、集成团、连成片，把“珍珠”串成“项链”，打造一批精品景区景点，促进产业融合，形成全域化、集群化、网络化的发展格局，全面推进榕江旅游的转型升级，加快全域旅游目的地建设。坚持全域旅游发展方向，坚持优化发展格局、完善服务功能、促进产业融合，构建“处处是景、时时宜游”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二、优化空间布局。坚持以民族文化旅游带为发展轴线，围

绕“一体三区四线”旅游空间布局，着力建设以县城为中心的5A级旅游景区，打造雷公山多彩文化旅游发展区、苗侗原生态文化体验区、月亮山•都柳江康养休闲区，提升苗山侗水•醉牛之旅、打造大吉大利•非遗之旅、月亮梯田•未知之旅、味觉古州•美食之旅精品旅游线路基础配套设施及旅游业态，促进旅游景区景点点线面有机结合、融合发展，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推进全县旅游产业错位互补、特色发展。

三、充分挖掘旅游资源。挖掘提升环雷公山百里苗族文化、都柳江百里侗寨文化、月亮山百里梯田农耕文化旅游资源，配套推出一批红色游、公路旅游、非遗研学游、康体养身游、温泉休闲游、农业观光游以及徒步穿越游、自驾露营游、山地越野游等旅游线路，增强旅游吸引力。

四、实施城乡联动工程。立足榕江全域，充分发挥主城区旅游集散功能和城乡特色旅游优势，着力打造四大精品旅游线路。以县城为中心，实施山水田园、养生度假旅游升级工程，向北、南、东部三个方向发展，打造榕江县休闲养生、度假旅游胜地。着力推进车江坝区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加快三宝侗寨旅游区、忠诚特色小镇、高铁综合体的升级打造，大力发展车江坝区农业观光游。加快提升乐里斗牛小镇、平阳小丹江、计划加宜和栽麻大利、宰荡等旅游项目，推进民宿体验、乡村旅游业发展。加快发展以民族和山地为特色的重点旅游线路建设，不断完善规划体系，强化线路设计，整合县域旅游资源，加快沿线景区提升和线

路开发推广，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旅游服务，开展研学游和自驾游。

第二节 提升旅游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一、开展榕江旅游品牌创建工作。大力开展“榕景提升”行动计划，不断提升县域重点景区旅游业态。推动创建一批国家3A级旅游景区及国家4A级旅游景区，实施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推动榕江古城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进程。推进酒店创星、服务创优评定管理工作，完善旅游标准服务体系，打造特色旅游品牌。

二、推动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建设。积极参与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建设，打造养生小镇，大力开发民族养生、药膳、温泉等健康旅游产品，举办养生美食节、美食药膳大赛、民族健康养生文化论坛等系列活动，着力打造在全国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

三、推进重点旅游项目建设。优化提升榕江旅游项目库，实施精品示范工程，依托民族文化、历史遗迹、自然生态等资源，策划包装推进苗疆古驿小丹江森林康养基地项目、大利宰荡侗文化旅游体验项目、乐里侗文化体育旅游体验区、古州文化特色街、杨家湾乡村休闲、车江坝区农文旅、文化旅游夜生活体验、特色小镇等一批旅游项目，加大旅游产业招商引资和建设力度。深度挖掘榕江地方特色饮食文化，推动建设特色美食街区、餐饮中心和高品质夜市，加快古州历史街区精品旅游线路改造提升，完善

“吃住行游购娱”“商养学闲情奇”业态，打造榕江旅游新地标。

四、实施“旅游+”工程。突出推进旅游+蓝染产业链项目，加强旅游与农业、文创、体育、健康、教育、文化、互联网、传统村落等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拓展和完善“旅游+”体系。以坝区田园、稻田创意、百花争艳、瓜果飘香、自然风光、民族文化等为载体，将文化旅游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做活“旅游+”大文章，做优乡村旅游点，做精民宿、农家乐品牌。出台旅游奖励扶持政策，培育发展旅游业态。围绕民族文化创意设计，实施“榕江有礼”计划，开发 20 种旅游餐饮、旅游购物、旅游娱乐产品。

五、实施乡村旅游富民工程。以乡村旅游中的民族村寨、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为重点，加快推进集休闲、观光、创意、体验等功能为一体的乡村旅游集聚区建设。强力推进旅游富民，策划储备实施一批乡村旅游重点项目。大力发展城市农业，旅游农业、生态农业、扶贫农业和品牌农业。加大乡村旅游村寨旅游基础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力度，持续开展乡村旅游“三个标准化”建设，不断扩大“榕江民族风情游”覆盖范围。利用美丽乡村建设推动旅游发展，积极鼓励利用空闲农房发展乡村旅游，扶持建设一批农家特色小院，推动“田园变游园、农房变客房、农产品变旅游商品”。

第三节 开发客源市场加大市场营销力度

一、开展“榕江文化旅游年”活动。用好省级、州级重大活动平台，坚持以游客需求为中心，以旅游市场发展为导向，采取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市场化运作机制，注重活动实效，精准定位客源群体，积极打造民族养生文化旅游节、苗年节、侗年节、萨玛节等民族节日、榕江“蓝染文化、非遗文化、红色、古商贸码头、山地农耕文化”系列活动等旅游节庆活动品牌，持续引爆旅游市场。

二、强化旅游形象宣传。启动榕江城市品牌创建工作，开展榕江十景、榕江名菜、榕江小吃等旅游“十大”名片评选，组织开展旅游项目、旅游形象、文明旅游等主题宣传，加大榕江旅游形象宣传力度。

三、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联动、媒体跟进的“三位一体”营销策略，把旅游宣传纳入全县对外宣传工作计划。出台相应奖补政策，聚焦重点客源地市场，实施“线上线下一”互动营销、融合营销，开展一系列推介活动，加强与省内外知名媒介、旅游商合作，拍摄系列专题宣传片。建立广播、电视、短信、报刊杂志等传统媒体宣传渠道和移动互联网、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相结合的全媒体旅游信息推介机制。积极融入周边地区、粤港澳地区、长三角、成渝地区等区域旅游共同体，加强产品互补、线路互推、客源互送、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积极发挥“榕江民族风情游”“吃在榕江”影响力，加强跨省、跨区旅游线路拓展组合，不断拓展旅游合作空间。

第四节 健全服务体系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一、实施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合理布局、科学规

划、示范引领、全面推进”的原则，以县城为中心谋划旅游布局，补齐短板，加强提升全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四星级以上酒店，配齐游客服务中心、游客中转站、旅游接待站、旅游厕所、标识标牌等设施，加强旅游业态培育，提升游客体验感，坚持“八网会战”，推动文化旅游业融合发展。

二、畅通旅游交通。加快城乡旅游公路建设，推动“最后一公里”通达工程，完善游客集散中心、重要交通枢纽和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服务功能和景区、重点乡村旅游区、车站、码头旅游咨询体系，加快旅游停车场、旅游标识标牌、自驾车、房车营地、骑行道建设，推动城乡公交服务网络逐步延伸到主要乡村旅游景区（点），全面提升榕江旅游可通达性。

三、开发旅游商品。加快发展民族民间工艺品产业，把榕江的风物、风味、风景设计成文化旅游商品，开展旅游商品进商场超市、宾馆酒店、高速公路服务区、车站、旅游景区等活动，推进非遗传统手工艺振兴计划，举办旅游商品研发设计大赛，积极参加国家、省大型旅游商品展销活动，提升旅游商品档次，促进规模化、产业化、品牌化。加快古州历史街区业态布局进度，完善码头旅游商品特色购物街区业态，支持优势项目争创全省旅游商品特色街区。

四、发展智慧旅游。全面建成榕江智慧平台，全县3A级以上旅游景区全部纳入实时监测。完善“智慧旅游”信息化服务，实现高铁站、客车站、重要景区等重点涉旅场所5G网络全覆盖。

整合榕江旅游微博、微信、网站、App 等新媒体传播渠道，构建榕江旅游新媒体平台。推进行政审批和政务公开，着力打造“互联网+旅游政务服务”工作平台。

五、强化旅游行业监测工作。建立健全旅游综合监管机制，不断优化旅游市场环境，加强对旅行社经营行为监管，持续提升旅行社经营行为和导游服务能力。加强旅游产业化国标体系、旅游产业化统计监测体系、旅游产业化考评体系建设。持续开展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消防安全应急演练等系列活动，举办安全生产培训，严格执行旅游市场专项检查、旅游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旅游包车专项检查等制度。

专栏 6 旅游业重点工程

全域旅游发展。编制榕江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坚持“多规合一”，注重抓好旅游发展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美丽乡村规划以及其他自然资源、人文资源保护利用等规划衔接协调，构建“处处是景、时时宜游”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一体三区四线”旅游格局打造。打造以县城为中心的 5A 级景区，打造雷公山多彩文化旅游发展区、苗侗原生态文化体验区、月亮山•都柳江康养休闲区，提升苗山侗水•醉牛之旅、打造大吉大利•非遗之旅、月亮梯田•未知之旅、味觉古州•美食之旅精品旅游线路，完善旅游基础配套服务设施及丰富旅游业态。

城乡联动工程。以县城为中心，实施山水田园、养生度假旅游升级工程，向北、南、东部三个方向发展，打造榕江县休闲养生、度假旅游胜地。着力推进车江坝区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加快三宝侗寨旅游区、忠诚特色小镇、高铁综合体的升级打造。加快提升乐里斗牛小镇、平阳

小丹江、计划加宜和栽麻大利、宰荡等旅游项目，推进民宿体验、乡村旅游业发展。

乡村旅游富民工程。以乡村旅游中的民族村寨、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为重点，加快推进集休闲、观光、创意、体验等功能为一体的乡村旅游集聚区建设。着力发展乡村旅游民宿客栈、农家乐建设、特色餐饮店、景区智能导游、旅游公路、旅游公厕、旅游服务中心、标识标牌、景区停车场、安防设施、污水及垃圾处理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强力推进旅游富民，策划储备实施一批乡村旅游重点项目。

旅游品牌创建工程。推进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榕江县侗族药膳食疗中心建设力度，打造养生小镇、养生文化品牌，开发民族养生、药膳、温泉等健康旅游产品。开展 A 级旅游景区、酒店创星、服务创优创建，不断提升县域重点景区旅游业态，积极推进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

实施重点项目和“旅游+”工程。依托民族文化、历史遗迹、自然生态等资源，策划包装推进大利宰荡侗文化旅游体验项目、乐里侗文化体育旅游体验区、古州文化特色街、杨家湾乡村休闲、车江坝区农文旅、文化旅游夜生活体验、特色小镇、水上运动、旅游集散中心、研学基地、亲子活动、文旅街区、乐里七十二寨景区、康体养生、休闲度假等一批旅游项目，加大旅游产业招商引资和建设力度。深度挖掘榕江地方特色饮食文化，推动建设特色美食街区、餐饮中心和高品质夜市，加快古州历史街区精品旅游线路改造提升，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商养学闲情奇”业态。加强旅游与农业、文创、体育、健康、教育、文化、互联网、传统村落等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拓展和完善“旅游+”体系。

实施智慧旅游建设项目。全面建成榕江智慧平台，全县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和重点旅游村寨全部纳入实时监测。完善“智慧旅游”信息化

服务，实现高铁站、客车站、重要景区等重点涉旅场所 5G 网络全覆盖。建设智慧旅游信息服务系统及集散中心运营管理系统。整合榕江旅游微博、微信、网站、App 等新媒体传播渠道，构建榕江旅游新媒体平台。推进行政审批和政务公开，着力打造“互联网+旅游政务服务”工作平台。

世界物质文化预备名录大利侗寨建新村保老寨建设项目。推进停车场、接待站、博物馆、旅游公路、旅游公厕、步道、旅游服务中心、标识标牌、供排水管线、游客信息服务设施、全域旅游配套设施、管理用房、换乘中心、安防设施、污水及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景区绿化亮化、环境整治、河床整治、乡村民宿客栈、农家乐建设、特色餐饮店以及新农村的产业等配套设施建设，大吉新村建设工程等。

全域旅游重点建设项目。1.小丹江旅游区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包括乡村民俗客栈、农家乐、旅游服务中心、停车场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2.乐里七十二寨斗牛城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包括旅游公路、游客服务中心、标识标牌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3.忠诚特色小镇旅游开发项目（包括青年主题客栈、牛文化体验馆、忠诚老街提升整治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4.大吉非遗新村旅游服务配套设施建设；5.宰荡侗文化体验建设项目及相关旅游配套设施建设；6.加宜乡村旅游开发项目（包括月亮山度假民宿、传统农耕体验区、旅游服务中心、停车场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7.阳开苗寨旅游基础设施等旅游配套设施；8.提升打造古州特色文化街区（包括两湖会馆、广东会馆、广庆宾馆等提升改造）、非遗文化体验馆打造、街区改造提升、文化展示中心、美食体验区、都什乡村旅游体验区、王岭电商体验区、县城游客集散中心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榕江县古州文化特色街建设项目。提升打造古州特色文化街，非遗

文化体验馆打造、街区改造提升、文化展示中心、旅游商品街区、美食体验区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榕江红色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深度挖掘朗洞、加宜红色文化旅游资源，红七军历史陈列馆及记忆古州历史陈列馆智能化提升改造、革命遗址遗迹保护和利用修缮、全县红七军驻地旧址维修保护利用、红色文化主题民宿、红色旅游点停车场、旅游厕所、游客接待中心、红色徒步旅行步道、红军亭、红色文化标识标牌系统、“三防”项目、主题雕塑群、红军纪念碑、纪念馆建设、文创产品研发等旅游基础配套服务设施、讲好红色文化故事、拍摄红色文化微电影、数字化建设等。

旅游市场营销工程。支持政府引导、企业联动、媒体跟进的“三位一体”营销策略，把旅游宣传纳入全县对外宣传工作计划。出台相应奖补政策，积极开发创新旅游商品，聚焦重点客源地市场，实施“线上线下”互动营销、融合营销，开展一系列“榕江文化旅游年”及文化旅游推介活动。充分发挥“榕江民族风情游”“吃在榕江”影响力，加强跨省、跨区旅游线路拓展组合，不断拓展旅游合作空间。积极融入周边地区、粤港澳地区、长三角、成渝地区等区域旅游共同体，加强产品互补、线路互推、客源互送、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旅游品质重点工程。建设榕江县游客接待中心，培育一批星级酒店、星级乡村民宿和乡村旅游经营户（农家乐）、经济型商务酒店等。

第五节 提升拓展功能，培育区域现代服务业高地

围绕服务制造业转型升级、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优化和调整服务业结构，建立和完善服务业体系，探索服务业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壮大现代服务业规模。

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发挥生产性服务业示范引领作用，重点发展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电子

商务等现代服务业。规划建设榕江智慧综合物流园、榕江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中心。按照整合、集聚、培育、提升的布局思路，加快推进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引导物流资源集聚集约发展，促进物流业和制造、商贸业联动，强化智慧物流、冷链物流应用，统筹发展好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业态，推动交通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榕江设立支行，支持农业银行、贵州银行、贵阳银行向乡镇延伸布点。推动大病补充保险、“防贫保”组合保险、民生保等产品防止返贫发生。壮大发展地方金融机构，积极引进产业投资基金等产业金融机构，推进普惠金融服务站建设，健全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电子商务。大力发展电商产业，提升电子商务产业园发展水平，实施电商企业、网红品牌、带货达人培育计划，培育“直播+电商”新业态，推进电子商务普及应用，拓展特色产业、农副产品等销售渠道。

二、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积极发展新型流通业态，改善设施条件和消费环境，优化商业网点布局，支持城市综合体等新型业态。优化商业布局，在中心城区培育提升以高端商务、新型商业业态、文化创意、金融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中央商务区（CBD），引导商业企业合理集聚，重点打造美食街等“专、特、精”的特色街区和商圈，以互联网思维推动传统综合购物商圈升级换代，推进建材城、汇龙等综合体等项目建设。提档升级专业市场。推进站南片区、工业园区商贸物流市场规划建设，支持连锁经营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做强做优，打造一批采购、

集散、代理、分销、配送基地。推进专业商品交易市场建立健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拓展线上业务。打造区域性商贸中心。鼓励发展体验店、主题商城等业态，促进与榕江本地产业和消费需求的融合。推动商贸业与文化创意、高新技术产业融合，鼓励发展设计、定制、体验为特点的个性化商业模式。

三、大力培育新型服务业态。以企业信息化改造为切入点提高电子商务、软件设计与开发、产品数字化、设计智能化生产自动化等方面服务能力，发展大数据、云服务等新型信息服务。大力发展分享经济、平台经济，推进产业组织、商业模式、供应链、物流链创新。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支持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发展，促进互联网与产业融合发展。推广新型孵化模式，大力推动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加大对会计审计、认证评估、会展广告、知识产权、法律咨询等商务服务业重点门类培育力度。发挥政府的规划引导和社会资本的推动作用，坚持包容审慎的原则，鼓励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踊跃发展。

四、推动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深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聚焦现代物流、农产品物流、电商物流等领域，鼓励物流、快递企业融入制造业采购、生产、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推进物流园区建设，加强物流资源配置共享，促进现代物流和制造业高效融合。突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下大气力统筹解决金融领域问题，推动落实金融动能转换，加大金融对制造业和民营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为实体经济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

专栏7 现代服务业发展提质增效重点方向

现代物流。整合全县物流资源，建设榕江智慧综合物流园、榕江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中心并完善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建设，打造覆盖周边的物流、仓储中转站。建设融农产品、五金、建材、汽贸、汽修、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等及相关配套设施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智慧物流园，完善生鲜冷链物流链条，支持现代化冷链仓储物流体系建设。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打通农村最后“一公里”，完善农村配送和综合服务网络，支持重点乡镇打造物流集散中心。探索物流大数据平台、物流App、智能物流终端等数字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智慧物流”发展。

电子商务。加快新型流通渠道建设，探索发展跨境电商，重点发展农村电商和社区电商。鼓励农村电商企业发展，持续优化榕江农产品上行能力，争创电商示范村。推动线上电商与线下实体结合，畅通线上线下沟通渠道。结合“宅经济”“配送经济”，大力推动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发展。

科技和信息服务。借助东西部产业转移契机，积极引进成果转化、创业孵化、科技评估、知识产权等科技咨询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服务，支撑县域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发展。

现代金融。积极引进保险、证券、基金、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鼓励本地已有金融机构扩大规模，增加网点覆盖面，建立基层网点。推动小微金融创新和普惠金融发展。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加大金融产品宣传力度，用好各种担保机制。

农业服务。立足特色农业发展需求，重点发展农村市场信息服务、农资供应服务，打造榕江农产品交易中心。培育发展农业生产托管、销售和品牌、信息和策划等新型农业服务，探索发展物联网、供应链、区

块链新业态，积极拓展农业服务领域。

商贸服务。加强新兴综合体建设，支持建设一批吃、住、购、玩一体的大型商贸集聚区。招商布局 2—3 个县城综合体，完善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增强辐射吸引作用。建设农产品及蔬菜综合批发市场。合理布局重点城镇和中心商贸区，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建立农村商贸点。推动零散零售点和农贸、批发市场标准化改造升级。改造提升步行街、特色街区等载体，打造特色示范商业街。鼓励发展夜间经济、宅经济、平台经济，促进民间资本流通，刺激消费。

社区服务。完善社区停车场、快递点、幼儿园、金融网点、便利店和生鲜市场等配套设施建设，围绕社区形成小型商业圈，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满足居民基本生活需求。加快建设集党群服务、医疗服务、养老服务、幼教服务和居民生活服务为一体的社区服务中心。归集社区信息，完善数据库，推进社区智慧化管理。

第七章 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支撑能力

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扩内需、补短板、稳投资、增后劲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的要求，全面实施“六网会战”，形成布局科学、覆盖全面、功能完善、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支撑体系。强化补短、成网、联动、配套、共享，统筹存量和增量、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优化路水电气等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质量和运行效率。扎实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水利设施建设步伐，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电网建设和新型基础设施，不断提高基础设施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

第一节 加快水网建设，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

严格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认真践行“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新时代水利行业精神，始终坚持“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积极推进传统水利向绿色现代水利转型发展，加快构建供水安全保障体系、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河湖健康保障体系、水利行业监管体系建设，加快解决区域性水资源短缺和工程性缺水等问题，构建互联互通、系统完善、合理高效、安全可靠的现代水网。

一、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统筹全县水资源配置总体布局，在全面节约和有效保护水资源的基础上，构建以大型水库为控制性枢纽，中、小型水库为节点的节水和水资源配置体系，提升供

水保障能力。积极落实水利“百库大会战”，高位推动黔东南州忠诚水库、都柳江红岩水利枢纽、龙塘水库、岑王水库和犁头咀水库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溪口水库和送马坡水库建设进度，抓紧完善平龙溪水库和归九溪水库后续工作，尽快开展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围绕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积极谋划和储备具有成库条件的高坝小型水库和升级料里水库、三军岩水库、山王庙水库等一批中、小型水库。积极开展万方以上山塘和小泵站、小堰坝、小沟渠综合整治提升建设，有效改善农业灌溉条件；大力实施好都柳江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农田水利设施项目，力争“十四五”期间全县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5 万亩以上。因地制宜实施引堤水工程，积极推进河湖水系连通、灌溉渠系、城镇供水、雨水管网及农村供水管网等工程建设，打通输配水管网“最后一公里”。加快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做好县城供水管网向周边村寨延伸，全力推进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实现供水工程规范化管理。到 2025 年，全县水利工程设计供水能力达到 1.117 亿立方米以上，新增水利工程设计供水能力 0.227 亿立方米以上。

二、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积极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新理念，按照“消隐患、强弱项”的思路，重点对都柳江、寨蒿河、平江河等河道进行疏浚、护岸治理。加快大江大河治理、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山洪沟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防洪减灾工程建设。加快以县城为重点的防洪排涝设施建

设，建立更加完善的城乡洪水防治体系，构建防洪排涝预警信息网，以山洪灾害高易发区为重点，完善监测、预警、通信等非工程措施与堤岸建设等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防治体系，强化风险防控，全面提升我县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和水平。到 2025 年，洪涝灾害和干旱灾害损失率控制在 0.8%和 1.5%以内。

三、健全河湖健康保障体系。按照“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要求，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持续改善水生态、优化水环境。加强水资源保护、水生态治理与修复、河湖水系综合整治等。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大封禁治理力度，推动水源涵养保护，进一步提升农村千人以下饮用水源地保护能力。坚持生态发展优先，积极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22.86 平方公里。加快农村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巩固和提升县城城区污水处理能力，积极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进一步强化河（湖）长制管理，加快推进河湖划界和示范性河（湖）建设等工作。

四、完善行业监管体系。认真落实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管理以及水生态空间管控，建立有效的协调工作机制。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确保全县水量保障、水质保护与水生态保护的有机统一，到 2025 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州级下达目标范围内。推动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和良性发展。开展水土流失监测，完善水土保持监管制度体系。全面深化水价改革，进一步改革完善水利工程供水、城镇供水、污水处理价格机制，探索建立

水生态补偿机制，稳妥推进水权改革。进一步创新水利投融资机制，充分发挥水利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深入推进水利设施数字化改造升级，强化水利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逐步建立江河湖库水网监控体系，构建“智慧水利”体系。

第二节 落实交通强国战略，构建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当好先行官，全面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具体工作，扎实推进交通运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推动智慧交通发展，大力推广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信息化、智能化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发展绿色交通，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对外开放合作，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交通。加快铁路、高速公路、国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进一步改善县、乡（镇）及周边县的交通联系，构建便捷畅通的综合运输体系。

一、协调推进铁路、机场建设。协调推进贵阳经榕江至厦门、重庆涪陵经榕江至广西柳州铁路前期工作，争取设立榕江客货运站，为大宗物流的快捷和低成本运输创造条件统筹协调推进榕江通用机场建设。

二、织密提升公路网。建成雷山至榕江、榕江至广西融安两条高速公路，到2025年，全县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200公里以上。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为目标，实施新增国省道、县乡道的全面提级改造工程，有序推进乡镇通二级公路，力争乡镇通二级公路比例达到65%以上，所有乡镇公路达三级以上技术水平，逐步

提升公路档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建设，有序推进农村联网公路、乡村旅游路、资源路、产业路、美丽农村公路等项目改造，并力争打造一批“畅、安、舒、美”的高品质“四好农村路”。推动全县农村公路全方位养护，加强路域环境整治，狠抓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危桥改造治理、完善公路标识标牌、修复灾毁公路等，提高农村公路抗灾能力和通达水平。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新建高坪至乃勇、亚勇至摆辽等农村断头路连接线，建设腊酉大桥等桥梁工程，着力补齐发展短板。

三、加快水运通道建设。推进都柳江航电梯级开发，协调开展榕江县永福、红岩、寨比航电枢纽的前期工作。

四、构建一体化智慧交通体系。以出行便捷为目标，切实满足群众出行服务新要求，扩大高品质、多样化的运输服务供给，通过线网优化、基础设施完善和服务模式创新，提升公共交通服务能力和运行改革，加快公共客运场站建设。着力满足不同群体出行需求，推动“互联网+”便捷交通，鼓励和规范发展定制客运、定制公交等出行服务新业态，发展城市新能源公共交通，积极推进新时代城乡新能源公共交通一体化建设，有序推动网约车同巡游出租车融合发展，推进多种交通方式一站式“零换乘”无缝衔接。完善城市交通设施建设，推进慢行交通、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建设。打造智慧交通，建成县城连接各乡镇（街道）智慧交通指挥平台。进一步完善安全监管闭环体系、提升从业人员本质安全、提升营运车辆本质安全、提升行业安全监管体系。

第三节 加快推进现代化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持续巩固完善城乡输配电网建设，抓好输变电站布点建设和扩容改造，提升骨干网架结构，构建安全可靠电网体系。新建 110kV 安乐、岑最变电站，扩建 110kV 忠诚、乐里变电站，新建 35kV 栽麻、锡庆、永福、平阳变电站，完善 10kV 中压电网结构，改造县城中低压电网，加强智能化设备的应用，构建安全、可靠的智能电网，推动农村、园区、企业实现稳定可靠的供电服务全覆盖。到 2025 年，全县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达到 90%，供电可靠率提升到 99.88%，综合电压合格率提升到 99.82%，户均容量提升至 2.5 千伏安。优化水电开发模式，增加水电装机容量，推进都柳江、清水江流域航电枢纽工程建设，打造清水江、都柳江水风光一体化可再生能源开发基地。

按照适度超前、站桩先行的原则，大力实施充电基础设施进机关、进住宅区、进公共服务区、进人口集聚区、进产业园区、进旅游景区、上高速公路“六进一上”行动，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及配套电网建设改造，推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在城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和具备条件的加油站全覆盖。鼓励车企配建、家庭自建、小区共建充电桩。加强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巡查检修，提高设备使用效率。

推进天然气管网向工业园区、乡镇、村组延伸，增强能源供给保障能力。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鼓励电力等企业加快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产品开发与应用。加快电动汽车充电

基础设施建设及配套电网改造，推动城区、公路服务区和具备建设条件的加油站充换电设施全覆盖。加快油气网建设，实施天然气县级联络线管道工程，抓好工业园区天然气直供工程建设。优化成品油零售网络布局，实现乡镇加油（加气）站点全覆盖。

第四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信息网络基本站建设，实现“百兆乡村、千兆城区”光纤覆盖格局，推动“村村通宽带”向自然寨延伸覆盖。以5G通信技术为支撑，推进新一代互联网建设，构建高速智慧的现代数字基础设施体系。加快推动5G网络布局，实现5G网络城区、景区、园区、重点产业基地全覆盖。实施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高、中、低速全系列物联网络。推进天然气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现天然气城乡一体化；实施地下管网工程，加快推进城区和乡村供水、污水、雨水、通信、电力等管网的建设改造，逐步完善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快县域旅游网建设，构建全域联动的旅游网体系；加快基础设施运营网建设，构建智慧共享的运营网体系。

专栏8 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二级公路建设。G321榕江境内公路（石灰厂至头塘段）；S413塔石至佳荣（塔石经平永乔亥经平江巴鲁经三江四格经定威至水尾）；S410乐里至九潮（乐里经寨蒿经票寨至黎平九潮）；S316洪州至凯里（育洞经朗洞至两汪）；S202雪洞至从江（育洞经寨蒿经古州至三盘）；S204

泥水至佳荣（榕江段）；G356榕江境内公路（小堡至石灰厂段）。

铁路建设。协调推进贵阳至厦门铁路（榕江段）、重庆涪陵至广西柳州铁路（榕江段）前期工作。

机场建设。协调推进榕江通用机场建设。

水运建设。协调开展榕江县永福、红岩、寨比航电枢纽的前期工作。

骨干水源工程。黔东南州忠诚水库工程为大（二）型水库，总库容1.09亿立方米。榕江县溪口水库工程为中型水库，总库容1094万立方米。都柳江红岩水利枢纽工程为中型水库，总库容5497万立方米。榕江县龙塘水库工程为中型水库，总库容1292万立方米。榕江县平龙溪水库工程为小（一）型水库，总库容345万立方米。榕江县归九溪水库工程为小（一）型水库，总库容304万立方米。榕江县送马坡水库工程为小（二）型水库，总库容63.7万立方米。榕江县岑王水库工程为小（一）型水库，总库容272万立方米。榕江县犁头咀水库工程为小（二）型水库，总库容71.4万立方米。

榕江县车江万亩灌区排洪灌溉工程。新建排洪渠10条，共10.74km；新建排涝干渠27条，共15.236km；新建田间排涝支渠307条，共63.908km。新建排涝泵站4座，改造公路桥涵5处。

榕江县都柳江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含百香果产业水）。渠沟管道长289.11km，建筑物81座（处）及百香果产业水新建取水堰42座，泵站27座，铺设管道173.72km。

榕江县城城乡供水保障工程。榕江县城改造及延伸输配水管道，乡镇集镇改扩建，农村新建水质净化设备、维修改造输配水管道等供水保障建设。

城镇污水处理项目。榕江县县城第一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改造工程改扩建污水处理厂一座，总处理规模为12000m³/d，其中扩建6000m³/d，

对原一污提标改造 6000m³/d，建设污水一体化泵站 2 座，污水处理排放标准为一级 A 标。榕江县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管网改造工程，建设污水收集管网长度为新城区 7.5km、老城区 15km、工业园区管网配套。榕江县乡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工程，18 个乡镇建设污水收集管网长度 48.9km。

城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榕江县老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程为老城区新建排涝泵站 1 个、排涝管网 5 公里、西门坡截洪沟 4 公里等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榕江县新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程为新城区排涝泵站 3 个、排涝管网 5 公里、排洪隧道 2 公里等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榕江县朗洞大坝涝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程为新建排洪沟 15.6 公里，堤防 12 公里，排涝渠系 12 公里，排涝河道 15 公里以及排涝配套设施等。

河道治理工程。综合治理长度 153km、新建堤防长度 125km、疏浚河道长度 153km。

水土保持工程。综合治理榕江县亚聋溪、宰孖溪、乔务溪、华兰溪、宰林溪、太元溪、岑王溪等小流域，完成综合治理面积 122.86 平方公里。

供电基础设施项目。1.新建 110kV 安乐、岑最输变电工程，扩建 110kV 忠诚、乐里输变电工程；2.新建 35kV 栽麻、锡庆、永福、平阳输变电工程，改造 35kV 柳计线工程；3.20kV 及以下中低压电网新建和县城、中低压改造项目工程。

信息网络提升工程。实现“百兆乡村、千兆城区”光纤覆盖格局，推动“村村通宽带”向自然寨延伸覆盖。以 5G 通信技术为支撑，推进新一代互联网建设，构建高速智慧的现代数字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完善 5G 网络布局，实现 5G 网络城区、景区、园区、重点产业基地全覆盖。

第八章 深化数字榕江建设，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

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依托省级智慧城市试点，加快实施数字转型发展战略，启动数字政府建设，强化数字基础建设，打造便捷的政务服务体系，构建高效的社会治理体系，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争创数字化改革城市样板。

第一节 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一、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宽带网络设施升级。实施宽带网络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城镇重点区域基本达到千兆接入能力，农村宽带基本达到百兆接入能力，推动“村村通宽带”向自然寨延伸覆盖，全县 4G 网络实现全覆盖。加快 5G 网络试点和规模组网，实现乡乡通 5G 网络，实现 5G 网络城区、景区、工业园区、高铁站、客车站、重点产业基地全覆盖。加快 IPv6 应用及融合，推进基础设施升级支撑，推进政府及相关网站 IPv6 改造。按照国家要求，完善电子政务内网建设。改造升级电子政务外网，提升宽带网络，实现各级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党群服务中心与政务外网接通率达 100%，加快各部门现有业务网应用分级分类向政务内、外网迁移整合。

二、完善电子政务内外网建设。按照国家和省、州统一部署，完善电子政务内网建设。改造升级电子政务外网，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要求，开发更加便捷、高效、通畅的移动端 App，推进电子政务外网县、乡、村三级全员应用，切实提升行政效能。

强化部门非涉密业务专网整合，提升网络运行和安全保障水平，形成全县“一张网”服务支撑体系。

三、建设完善 6+X 基础数据库。以公安人口数据为基础，进一步整合民政、教育、卫生、税务、社会保障等数据，构建全县统一的人口基础信息库。以市场监管、机构编制、民政等部门汇集的法人单位数据为基础，以税务、统计、司法、公安等部门数据为扩展，建立法人基础信息库。以自然资源、交通运输、生态环境、水利、气象等部门的地图数据为基础，建立覆盖卫星遥感影像、电子地图等信息的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以县人行征信平台数据为基础，整合各行业部门行政审批、行政处罚、联合激励和惩戒名单等信息，充实完善自然人、企业、事业单位、政府机构、社会组织等五类信用主体的社会信用信息。依托县电子证照平台，建立完善电子证照基础信息库，汇聚存量及新增电子证照的全量信息。收集整理企业和群众办事过程所需的各类材料信息，建立共享材料库，实现一窗受理、一网通办、集成服务。推进社会数据平台与县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对接，建设营商环境、就业社保、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医疗健康、文化教育、生态环境保护等主题信息资源库。

四、推动政府数据开放共享。制定政府数据开放目录和数据开放共享标准，围绕企业监管、质量安全、节能消耗、财税金融、交通运输、就业社保、生态保护、科技创新等社会治理和民生服务重点领域，向社会开放公共数据资源，引导企业、行业协会、

科研机构、社会组织等主动采集并开放数据。完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目录，按照全省统一的数据共享交换标准规范，优化提升全县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体系。落实数据共享责任清单机制，进一步明确部门共享责任，县直各部门业务系统依托共享平台开展数据共享应用，业务系统产生的数据按统一规范接入县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共用。

五、建立完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动各级各部门业务办理系统与全省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实现审批服务事项办理过程和结果数据的互联互通、互认共享。拓展实体大厅“一站式”功能，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服务，实时同源发布网上申报、预约叫号、事项受理、审批（审查）结果、服务评价等信息，确保企业和群众必须到现场办理的事项“只进一扇门”。完善县、乡镇（街道、社区服务中心）综合性政务大厅集中服务模式，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简化企业开办注销程序，压缩审批时限。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逐步推动“照后减证”，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和电子营业执照广泛应用。优化提升“12345”政务服务热线系统，整合贯通全县非紧急类政务服务热线，实现与省、州平台的对接。构建全县统一的政务服务热线处置体系，实现“一号对外、多线联动”，全天候受理、处置、转办群众的咨询、求助、投诉、举报、建议，并对群众诉求进行核查回访，进一步畅通政民互动渠道。进一步提升“榕易办”政务服务品牌，推动“榕易办”与“贵人服务”

贯通，将行政审批事项接入“榕易办”，实现公共服务事项“全程网办”“一网通办”“一次不用跑”。

六、强化智慧平台建设。建设“互联网+监管”系统，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集信息查询、协同监管、联合奖惩、风险预警、效能监督、投诉举报等功能于一体的县级“互联网+监管”系统，并与省、州系统对接。开发污染防治智慧应用平台，推动公安、环保、能源、交通、水利、气象等数据资源共享。开发交通智慧应用平台，实现各类交通数据“大汇聚、大集成、大应用”。开发电商及物流管理智慧应用平台，运用物联网进行信息交换与通讯，实现对货物仓储、配送等流程的有效控制。开发河湖智慧应用平台，构建信息准确、流程规范、高效及时、职责分明、决策科学的河湖治理体系。开发国土资源应用平台，完成图文一体化、单点登陆、统一权限管理等系统融合。完善社会保障管理平台，推进人社领域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现服务对象相关信息全县“一点登记，全域共享”，与省级异地就医结算平台对接，实现在外持卡就医联网结算。

七、加快建设县级“数字导航”系统。开发县级“数字导航”，对县、乡两级主要经济社会指标数据和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进行汇聚和统计分析，对火灾、地质灾害、疫情等突发情况进行实时监测预警、快速响应和指挥调度，实现县领导对全县各级各部门视频调度，进一步提升领导决策科学化水平。

八、强化数字乡村建设。依托数字政府服务管理平台，打破

数据壁垒，整合视频、网格、物联网、政务信息等资源，形成统一的基层治理系统。依托“天网工程”“雪亮工程”，整合交通、消防及社会视频监控资源，形成视频监控全覆盖。依托综治中心，建设县、乡镇（街道、社区服务中心）指挥中心，形成多级联动、功能集成、信息共享、功能完善的城乡社会智慧治理体系，解决“看得见管不着，管得着看不见”的难题。

九、推动民生领域数据集中和应用开发。加快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社区、智慧文旅、智慧税务、智慧交通等建设，推动民生领域数据集中和应用开发，形成线上线下协同、服务监管统筹的移动化、整体化服务能力。

第二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一、加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围绕重点产业转型升级，加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强云计算、物联网、智能工业机器人等技术和产品应用，提高重点产业产品智能化、设计数字化、管理精细化水平。推进智能制造企业试点建设，依托龙头骨干企业，加速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进自动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化工厂建设。到 2025 年，培育 5 家左右工业互联网深度应用示范企业，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创新企业比例达到 50%。

二、推动服务业数字化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支持信息技术与金融服务、现代物流等融合发展，深化互联网和大数据在电子商务、智慧商业、动产质押、个人和企业征信等领域的应用。推动大数据、自动驾驶、物联网等新技术与物流的融合

应用，建设智能物流骨干网络，推动新物流和新零售融合发展。开发智慧旅游平台，实现“一部手机游榕江”。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支持信息技术在文化创意、旅游休闲、家政服务、健康养老、体育健身行业的创新应用，支持社区和养老机构信息技术创新发展家政服务、心理康复护理、家庭用品配送服务。

三、促进农业数字化提升。推进农业生产数字化，建立集农业综合信息资源、应用和管理于一体的农业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推动信息技术在生长环境监测、智能灌溉、测土配方、动物疾病诊断、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农业生产各环节的推广应用。加强农产品可追溯系统建设。开发智慧农业灾害预警、气象预警、农业植保、智慧农技推广等应用。推动“农业+互联网”新业态，鼓励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各类电子商务业务。促进农业服务数字化发展。

专栏9 数字榕江建设重点项目

宽带网络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开展县城和乡镇驻地城域传输网、IP城域网节点设备新建和扩容，开展县城至乡镇、地市至县城之间光缆、通信杆路、管道、光传输设备建设和扩容，提升农村地区宽带用户接入速率和普及水平，支撑乡村公共卫生体系完善和教育信息化转型升级。开展5G网络试点建设。

智慧旅游建设项目。覆盖全县乡村旅游村寨，主要建设应急指挥系统、智慧景区云服务中心、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景区、智慧城管、城市一卡通、信息发布等智慧旅游信息服务系统及集散中心运营管理系统，同时建设完善自驾平台体系运营、旅游交通集散服务体系运营、旅

游商品开发、分销体系运营三者现实紧密互动和关联运营，构成县域复合旅游产业发展运营服务支持，助推县域经济快速发展。

文广旅体数字化提升工程。1.应急广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村级大喇叭、接收终端、音柱及系统网络等设备采购及完善；2.榕江县非遗体验馆项目，包括智慧展演厅、数字化体验厅、培训综合厅、停车场、环卫设施、防灾减灾设施、数字化设施设备等服务设施；3.文化活动室建设项目，乡镇村级文化活动室提升改造、数字化建设；4.县博物馆数字化项目，包括文物数据采集、智慧一卡通、文物智慧展厅、停车场、环卫设施、防灾减灾设施等服务设施；5.智慧旅游体验馆建设项目，包含智慧旅游、3D 景区模拟体验、数字化体验、应急指挥系统、智慧景区云服务平台、智慧景区、城市一卡通等智慧旅游信息管理服务系统等配套服务设施；6.城北新区数字图书馆建设项目，包括电子阅览室、儿童阅览室、期刊室、书库、多媒体室及编目室、智能化搜索和交互式多媒体搜索等配套设施。

智慧农业建设工程。1.建设一个农产品数据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在重点农产品主产区建设数据采集中心；2.围绕 200 亩以上坝区和产业基地，设立 20 个以上小气候智能监测系统；3.建立榕江县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其中实验室提升改造 1000 平方米，购置农产品质量检测大型仪器设备 8 台；4.打造农业科技队伍，建立农业科技培训中心一座，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党群大数据科创中心项目；5.规划完成 2 个农贸市场信息化改造；6.在省级农业产业园区（车江坝区）布局建设智慧物联感知终端；7.配合省级建成农产品产销智慧对接平台。

智慧森林资源管理建设工程。建设集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为一体的实时监测体系，提升森林资源保护智慧化管理水平。

县、乡、村医疗服务机构信息化建设（互联网+智慧医疗）。加强榕江县、乡、村医疗服务机构信息化平台、软件、设施设备等建设。

生态环境保护监控系统工程。借助物联网技术，把感应器和相关监控设备嵌入各种重点监管企业、污染源、集中式饮用水源，在环境管理网格设置安装监控设备，通过超级计算机和云计算将环保领域物联网整合起来，对重点企业和重点污染源的实时、精细、动态的方式实现环境管理和决策。

智慧水务建设项目。建立水旱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建设 35 个点），建立水库、水雨情信息系统（建设 36 个点），建立水资源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50 个点）。建立城区（含坝区、工业园区）管网监测、水厂水质在线检测调度、泵站远程监控、分区计量收费终端布局、沿水管道监测一体化管理系统。建设榕江县智慧污水处理管理系统。

城市治理综合平台建设工程。推进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系统项目、交通综合智慧平台项目、洪涝灾害监测预警平台项目。

组织振兴数字化工程。1. “智慧党建”工程。推动县乡村党建工作数字化、智能化，加强党员信息系统建设，推动实现基层减负工作增效，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和党建工作水平；2. “智慧人才”工程。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人才资源配置科学化、合理化，更好发挥人才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关键作用；3. “智慧干部”工程，推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加强干部信息系统建设，全面提升干部信息、档案管理水平，为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榕江干部队伍提供信息支持。

智慧城市管理工程。建设县乡村智慧城市管理全覆盖监控系统、数据管理系统及配套设施，持续推进天网、雪亮工程建设。

智慧物业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全县智慧物业一体化平台系统项目，推行全县物业智能化数字化管理，提升数字化物业管理水平。

数字乡村建设项目。探索建立全县数字化乡村基础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维护监管平台，消防安全数字平台等内容。

智慧教育。推动社会化高质量在线课程资源纳入公共教学体系，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在线辐射农村和边远薄弱学校，发展场景式、体验式学习和智能化教育管理评价。

电子商务拓展提升工程。完善农村网点，培育电商集聚平台（园区、电商村）1家，孵化示范电商企业1家，培育电商品牌1个，促进电子商务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

第九章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促进生态效能充分释放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贯彻落实推动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大力实施生态环境提升行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推进美丽榕江建设。

第一节 生态空间发展格局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全面提升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功能和质量，持续推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可持续利用，切实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以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主题。严格控制自然空间承载力，构筑“两片三轴多点”的生态空间格局。“两片”即苗山洞水风景名胜区、月亮山自然保护区，全面实行林长制，加强自然山水、森林资源、原生态动植物资源保护力度，恢复和增强生态服务功能，发挥其涵养水源、保持和恢复生物多样性中的重要作用，构建绿色振兴的生态屏障。“三轴”即都柳江、寨蒿河、平江河三条主要河流，加强轴上饮用水源保护，强化河湖长制，加强大江大河和湖泊湿地生态保护治理，强化植被修复养护、水系岸线防护，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多点”指县域内山塘水库、支流水域，严格管制生态空间内各类开发活动，对依法保护的生态空间实行承载力控制，深入推进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建设，加快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完成综合治理面积 122.86 平方公里。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及环境治理

以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主题，持续打好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农村环境整治、生态风险管控 6 项攻坚战，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污染防治体系。科学划分类县域内生态产品及类型。坚守生态保护红线。保护和恢复森林和湿地生态系统，加强生态公益林、天然林的管护，严禁乱砍滥伐和一切破坏森林资源行为。严守林地、森林、湿地和物种等生态保护红线。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加大县城区扬尘污染防治，推进工业废气治理，强化重点行业污染环境监管，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加强对餐饮等生活污染源防控，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噪声污染防治力度。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积极构建低碳能源体系，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化，到 2025 年，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95%以上。抓好水污染防治。坚持水污染防治和生态扩容并举，加快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加强县城、乡镇和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到 2025 年，都柳江出境断面水质达标率保持在 100%，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保持在 100%，乡镇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达 95%以上。持续开展涉水行业企业和工业园区水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工业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改造。加强城乡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和改造提升。持续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全面消除城市黑臭水体。以湿地、水源涵养区、水域及其缓冲带、自然岸线

等为重点实施水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恢复与改善重要河流、湖库、湿地水环境和水生态状况。加强土壤、固废等污染防治,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完善建立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加快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存量建筑垃圾消纳处理和综合利用。强化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全链条监管。建立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危险废物环境监管体系。深入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建立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明确环境执法部门对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日常执法职责,将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日常环境监管纳入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内容。加强工业固废治理,深入开展工业尾矿库、工业废渣场综合整治。严格执行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加快推进重点敏感环境区域周边涉重企业污染治理。持续防范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锑等危险化学物质和核辐射、电磁辐射环境风险。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加强塑料等污染治理。

第三节 统筹生态开发利用,发展绿色经济

一、构建绿色产业体系。以工业园循环化改造为抓手,积极构建资源循环利用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工业园创建省级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积极推广种养结合的生态循环发展模式,建设一批“二品”示范基地,构建生态有机的绿色农业体系。鼓励服务企业开展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生命周期评价,推动服务业集约高效发展。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清洁生产标准、清洁生产评价体系,加大实行清洁生产力度。加快传统产业绿色化升级改造,

推动传统产业技术升级、设备更新、数字化和绿色低碳改造，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加快培育生态旅游、民族医药、康体养身、节能环保等绿色经济产业，发展矿泉水、纯净水等产业，加快推动生态禀赋转换为发展优势。

二、全面促进资源节约。积极争取国家层面的生态综合补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出让、用能权交易、水权交易、排污权交易、碳排放权交易等试点。加快资源回收利用与循环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快生物质多元化利用，推进规模养殖场沼气工程建设，加大光伏发电推广使用力度，积极优化用能结构。以木材加工等行业为重点，推广能源梯级利用、清洁能源替代等技术，加大节能降耗技术改造力度，推进合同能源管理，推进工业领域节能。加强公共设施节能，深入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推广街道和楼宇能源智能管理系统的应用。积极开展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营造全社会节能氛围。

三、推行绿色生活方式。强化绿色生活方式宣传引导，深入推进绿色生活创建行动，积极参与“贵州生态日”“节能宣传周”等绿色低碳主题活动。加快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建设，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合理控制室内空调温度，减少无效照明，鼓励步行、共享单车、公共交通等绿色低碳出行，减少一次性日用品、塑料制品使用。扩大绿色产品消费，严格执行政府对节能环保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制度，扩大绿色采购范围。建立绿色消费激励机制，加大新能源

汽车和节能节水环保家电建材、照明产品等推广力度，落实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税收优惠等政策，切实提高能效标识二级以上家电、环保装修材料等市场占有率和使用率。

第四节 全面构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全面推广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制度成果和经验做法，加快完善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健全生态环境保护法规标准制度体系、公益诉讼和执法司法制度，更多运用经济杠杆和法治手段进行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一、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强化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监管和执法，落实保护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挤占自然生态空间、破坏生态环境行为，推进环境资源审判和区域协作，完善损害赔偿磋商、调解、惩戒机制。深入实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损害终身追究制。健全山水林田湖草休养生息制度，强化河湖长制和林长制。加快构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系，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核算评价制度。积极申报和用好国家和省财政生态补偿资金，统筹用好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优化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范围。建立健全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强化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完善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

二、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机制。健全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

体系，加快环境质量、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完善污染天气应急管理响应机制，制定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建立全县水环境流域空间管控体系，实行水质目标、受纳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污管线、污染源排放口、污染源企业全面管理，实施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加强土壤环境监测、评估、预防和执法体系建设。推动排污权、用能权、碳排放权等市场化交易，将单株碳汇项目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有力抓手。探索实施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信息化、智能化，加快建设生态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管理等基础数据库。健全完善公众对污染环境行为监督举报和反馈处置机制。

专栏 10 生态建设重点工程

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推进疫情监测预警分析系统建设、实验室监测诊断设备及疫情数据库建设、互联网+动物防疫远程监控和诊断系统建设、生物安全和废弃物处理系统建设、冷链体系建设、应急处置体系建设。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项目。在忠诚建设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 1 个，安装自动化无害化处理设施 1 套及配套设施 1 套。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项目。农业废弃物处理、农地膜的回收再利用等。

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工程。实施畜禽粪污设施改造、提升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工程。到 2025 年，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2% 以上，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设施配套率达 100%。

忠诚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忠诚镇行政区域内建设用地整理、复垦，坝区土地整治，山、水、林、田生态修复。

朗洞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朗洞镇行政区域内建设用地整理、复垦，山、水、林、田生态修复。

八匡溪生态修复工程。八匡溪流域内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公路沿线边坡治理，溪流两岸防洪、疏浚治理。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县推进项目。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县推进工程建设范围：优先在重点流域（都柳江、平江河、寨蒿河）两岸、饮用水源上游和保护区范围内、环境问题突出的村寨开展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到 2025 年，累计完成 72 个行政村的污水收集处理。

平江河生态修复工程。平江河流域内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公路沿线边坡治理，河流两岸防洪、疏浚治理。

都柳江生态修复工程。都柳江流域内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公路沿线边坡治理，河流两岸防洪、疏浚治理。

寨蒿河生态修复工程。寨蒿河流域内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公路沿线边坡治理，河流两岸防洪、疏浚治理。

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工程。榕江县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调查报告、设计报告的编制及工程治理。

榕江县地质灾害防治综合体系建设工程。1.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 261 个行政村及高陡村寨、地质灾害易发区及已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自动化监测科技设备，实现全过程风险管控；2.技术装备现代化：建立 22 台专业无人机地质灾害排查科技设备、1000 名防灾专职人员防灾专用智能手机、25 辆专业巡查车科技装备，实现人防加技防一体化；3.风险点数据管理化：建立全县地质灾害风险点与监测预警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数据风险分析和管控；4.是建立全面地质灾害隐患点高清监控设备，实

现全天候 24 小时智能监控。

地质灾害避险易地搬迁工程。对已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及高陡边坡地质灾害易发区、危险区受威胁群众搬迁避让 500 户以上 2400 人以上，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第十章 持续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创新，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扭住构建新发展格局目标任务，坚持向改革创新要动力、向扩大开放要活力、向优化环境要吸引力，以思想大解放推动事业大发展，为融入新发展格局注入动力活力。积极参与国内大循环，发挥区位优势，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培育完善市场体系，提升供给体系对需求的适配性，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彰显桥头堡的窗口优势，建立内外联动、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以开放促创新、促发展。

第一节 纵深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州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决策部署，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提供强劲动力支撑。

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以深化行政体制改革为重点，推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建设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对接落实国家和省、州下放或取消的审批事项，加大行政审批改革力度，推进网上联审联批，建立“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推进管理改革，完成权力清单流程再造，推进与州同步正式运行，完成州和县、乡（镇）、村网上审批无缝对接。着力推动“榕易办”改革，不断优化行政审批服务程序，推进县行政办事中心用房建设，完善

网上便民服务体系，实现数据共享、数网合一，“一网通办”政务服务网上可办率达到100%。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持续抓好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社会事业改革。

二、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政府项目投资平台转型升级和实体化改造，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做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继续推进县政府融资平台转型，推动信贷结构调整，强化政府性债务“融、用、管、还”及投融资平台规范化管理。优化企业投资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企业投资备案制。创新融资机制，积极引进风险投资、设立产业发展基金，大力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等融资模式，引导社会资本进入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社会事业等领域，探索“债转股”模式，拓宽企业投融资渠道，激发引导社会投资。进一步深化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支付模式改革，建立完善国库动态监控机制和财政资金绩效考核机制，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深化城乡要素市场配置改革。深化土地资源配置机制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农村宅基地有序退出和农村宅基地抵押、担保、转让三项试点。着力推动现代化农业保障体系建

设，深化“三社联建”机制改革，组织引导农村信用社、农民专业合作社、供销合作社构建更加紧密联建合作关系，推动要素自由有效流动。完善农村土地流转交易市场，建立土地流转信息交易平台，推动土地向合作公司、家庭农场和专业大户集中，催生农业公司化、合作化经营。完善国有林场改制和深化林权制度改革，进一步规范林地流转，明晰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健全经营性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深化二、三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工业用地配置方式，建立低效利用土地市场化退出机制，探索存量土地盘活、土地产出效益与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分配挂钩机制。深化资源能源配置改革。建立以单位耗水量产出为基础的用水管理制度，完善企业定额用水和阶梯式水价管理制度。推行差别化排污总量控制和排污权交易制度，实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加强对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的管理力度。建立健全以单位能耗增加值、单位能耗税收为基础的有序用电管理制度。充分利用节能减排、能源“双控”、安全生产标准化等倒逼手段，促进落后产能淘汰整治。推进投融资运行机制改革。探索推进全县经营性国有资产整合重组和统一分类监管，推动国有资本优化配置。

四、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加快推动市场体制改革，逐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充分激活各类市场主体，大力发展综合市场（工业品综合市场、农产品综合市场）、专业市场（生产要素市场），积极推进民营经济的发展 and 全民创业的

兴起。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探索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实施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 and 市场化服务平台建设。充分用好扶持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支持有条件的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民营企业，支持个人独资企业、私营企业转型升级为私营有限公司，支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加快发展中小金融机构，引导具备条件的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引入各大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在我县筹建分支机构。继续扩大信贷规模，调整信贷结构，加强绿色金融发展，加大对“三农”和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完善创业小额担保贷款等产品。推进金融服务创新，鼓励开发新型金融业务品种，建立和推行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抵押、土地使用权抵押、集体林权抵押等各种抵押担保制度。加强金融监管，严防非法集资诈骗，优化金融环境，防范金融风险。培育中介市场。大力发展法律服务、会计审计、咨询评估等中介服务行业，规范发展房地产中介服务市场。加快推进中介机构脱钩改革，实施政社分开，推进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放开公共服务市场准入，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

第二节 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以实施黔边城镇带榕江经济转型升级、打造贵州省重要支点城市为契机，紧密衔接国家和省、州开放战略，牢固树立全方位开放、包容性开放、区域协同开放的新理念，更加积极主动地服

务和融入长江经济带、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加快基础设施的融入和产业合作对接，构筑开放大平台。

一、强化基础设施对接。紧紧抓住建立贵州省重要区域性支点城市的重大机遇，强化与国家战略地区对接合作，加快物流仓储、发电、能源等各领域工业平台建设。加快高速、铁路、航道等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完善高铁站设施建设，争取贵阳经榕江至厦门、重庆涪陵经榕江至广西柳州铁路早日开工建设，加快建成贵州南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和物流枢纽。加快实施国省道的提级改造工程，进一步建设完善农村公路连接线。积极规划城乡交通路网，进一步串联起榕江旅游资源。

二、强化产业合作对接。立足新时代开放的“高水平”和“高质量”要求，抢抓国家实施重大区域战略机遇，积极融入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加快榕江特色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从交通、人才、招商等各个方面跟粤港澳大湾区进行对接，做到资金、人才、游客的流入，产品、品牌、服务的输出，成为大湾区和贵州省对接的一个社会经济要素集中交换站，建设贵州的国内大循环窗口之一。立足资源禀赋优势和现有产业基础，积极参与粤港澳地区的产业分工、协作配套、产业接替，创建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直供基地，用好东西部地区对口帮扶机遇，加快融入“东部企业+榕江资源”“东部市场+榕江产品”“东部总部+榕江基地”“东部研发+榕江制造”等合作体系，着力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加强与黔东南地区县（市）互联互通，促进要素流动，增强区域辐射带动力。增强我县与周边景区的合作，联建共建黔东南大旅游圈，着力发展成为区域性文化休闲旅游基地。

三、提升招商引资水平。充分利用社会资本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引资和引技引智相结合，引进重大项目与引进中小型项目相结合，加快高水平“引进来”，不断提升招商引资水平和规模。围绕林产品深加工、农特产品深加工、电子轻纺、装备制造、民族工艺、中药饮片加工、现代农业、新材料、旅游、电子商务等重点产业，着力构建全产业链招商体系；鼓励以项目合作为主要方式与国内外 500 强、行业百强、跨国公司、大型央企、知名民企、上市公司实施产业对接合作，精心组织重大招商引资推介活动，不断深化平台招商、以商招商、拓展委托招商、领导带头招商，加大力度为龙头企业寻找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关联企业，以产业集聚吸引龙头企业，努力形成龙头企业与配套企业相互依存、互动发展的产业集群。完善选商择资政策，完善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制度，充实丰富招商选资项目库，按照“招引大企业、建设好项目、培育新兴产业”的思路，以产业园、示范基地等产业平台为招商载体，着力引进一批对产业升级和结构优化有重大推动作用的好项目，努力形成“引进来一个，带动一片”的聚合效应。创新招商工作方式，实施全员招商战略，形成政府主导、园区主力、驻点专业招商小分队为骨干、乡镇和部门共同参与的招商格局。拓宽招商渠道，积极组团参加国家和省州举办的各类招商活

动，重点开展好赴“珠三角”、“长三角”、成渝地区、长沙等地区招商，切实提高招商引资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千方百计引进央企、国企和大型民营企业，鼓励和吸引在外榕商返乡创业兴业，培育“隐形冠军”“单项冠军”和独角兽企业。

四、推进新型创业载体建设。以“榕创中心”为核心，高水平推进创业载体建设，推动龙头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科技类社会组织、中小微企业等多方协作，打造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专业化众创空间。促进众创空间、孵化器专业化发展，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和机构与国内外知名园区和载体运行机构合作，创建专业化众创空间、孵化器等创新创业载体。探索开展众创社区建设，推进人才、技术、资本等创新创业要素在一定范围内高效组合，集成专业化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加速器及科技服务机构等载体平台。

五、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全面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好“贵人服务”品牌打造任务，全力打造“榕易办”政务服务品牌，推进行政审批“三减一降”，真正做到“一厅办、一窗办、一次办”。以群众企业办事无需提供相关证明和园区工业项目、无需缴纳有关费用、无需跑腿办理事项为目标，深化放管服改革，实施“三无县”行动，全面推行双向承诺机制、容缺审批机制、容错免责机制，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水平和办事效率。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整治破坏营商环境行为。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建设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实施服务市场主体、服务民营经济专项行动，落实领导服务企业项目工作机制，向重点企业派驻服务企业“第一书记”“服务专员”，完善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服务机制。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六、推动对内外贸易提质升级。建设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鼓励发展“线上经济”“宅经济”等新业态。培育中高端消费市场。落实国家鼓励消费的财税信贷政策、信用消费政策和带薪休假制度。加强消费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连锁经营和小店经营模式，改造提升和培育发展一批步行街、商业综合体和夜间文旅消费聚集区，创建文化旅游消费试点（示范）县。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出口企业预警监测，鼓励和支持木业产业、民族服饰、特色农业等产业优势企业扩大出口，努力提高高附加值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比重，稳定重点企业出口，推进出口市场多元化。大力发展与出口相配套的出口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国际营销物流等外贸出口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和扶持优势出口企业采取自建境外营销网络、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等形式拓展活动空间。

第三节 大力推进科技创新

建立开放式创新体系，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加快建设各领域创新载体，着力突破重点领域核心关键技术瓶颈，强化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支撑作用，推进特色科技强县建设，

使科技创新成为驱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一、加强重点领域技术创新。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协同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加快构建现代产业技术体系。优化科技资源布局，积极争取并实施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智能化机械化、公共大数据、生态治理和资源利用、智能建造、生物萃取、污染防治关键技术攻关、特色产业科技支撑等省州级重大科技项目。以产业化为目标，积极探索协同布局多种科技计划的重大科技产业工程，围绕重大产业创新推动关键技术研发突破发展，大力支持百香果研究院、草珊瑚研究院等创新主体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加大对榕江装配式木屋工厂化建设的科技创新和技术创新。

二、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在创新体系中的主体地位，支持龙头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和行业共性基础技术、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开发的行业研究院，开展突破性技术和产品研发。深入实施科技型企业“千企面对面”，完善技术创新对话机制，支持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等，鼓励各类主体融通创新，加快推进企业技术创新设施建设，使企业成为创新重要发源地。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成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2家，加强科技型企业上市培育工作，实现科技企业保存量，添增量。鼓励企业积极承担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和省级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落实研发投入税收优惠政策，鼓励以天使投资、知识产权质押、科技保险、公司债等方式支持企业自

主创新。重点关注我县林下经济产业深加工、中药制药、防火阻燃材料、净化材料等行业企业科技创新要素需求的保障，成功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科技型企业，科技型企业数实现新突破。

三、健全开放式创新体系。加强科技合作，主动参与联合建设实验室、孵化器、技术转移中心等平台，引进高水平研发团队和优质创新资源，打造协同创新共同体和引领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创新高地。深化东西部科技创新合作，在深化现有贵州大学、贵州省农科院、贵州省科学院等高校院所合作的基础上，再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搭建产学研合作，开展技术创新合作，为我县“6+3”产业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开展以联合基金、项目合作、技术转移等方式的技术研发合作。

四、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创新创业孵化载体，促进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加快贵州省榕江小香鸡农业科技示范园区、黔东南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榕江蔬菜产业核心区、榕江白茶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和定威乡星创天地等创新平台专业化发展，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和机构与省内外知名园区和载体运行机构合作，基本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平台。协同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助推榕江种质资源库建设工作。

五、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完善稳定支持和竞争性支持相协调的机制，持续加大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投入力度，增强源头供给。全方位优化科技创新环境，完善科技计划体系和运行机制，

推动项目、平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为科技创新提供低成本、全方位、专业化服务，更好释放技术创新活力。探索以创新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试点，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创新科技特派员工作机制，为县域主导产业做好科技服务。围绕县域主导产业抓好科技特派员服务基层，强化精准扶贫巩固期产业科学技术要素保障。探索建立全社会研发投入季度统计机制和政府引导资金对科技成果转化的补贴机制，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建立科技创新效能评估体系。

六、打造创新型社会，助力高质量发展。加大全社会研究与发展经费（R&D）政府与社会资金投入强度，使其支出与地区生产总值（GDP）的占比实现稳步增长，达到省州目标要求。大力开展技术合同交易额认定工作，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社会经济发展的贡献作用，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第四节 夯实社会经济发展人才支撑

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突出“引、育、用、管、留”关键环节，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政策环境，搭建服务平台，为“五大榕江”建设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

一、强化人才聚集力度。实施榕江籍优秀人才回流计划，落实州县人才政策，实施“大规模引进、大规模提升、大规模对接”人才工程，依托“公招”“人博会”“校招”等引才平台，加强“双一流”高校毕业生引进，力争每年招录招聘 300 名以上行政

事业单位人才。围绕“6+3”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推行“项目+人才”“产业+人才”模式，实现人才与产业紧密融合，引进假日专家、周末工程师，打造“一小时人才圈”。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引进力度，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开展高层次专家建言活动。依托贵州大学开展“青村计划”，吸纳一批贵州大学青年教师和青年学子助力乡村振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和新时代乡土人才。用好东西部协作机遇，接续实施“银龄计划”和“富才计划”，持续加大与发达地区工作对接，引进退休校长、退休院长和引进乡土专家到我县领办学校、合作社，充分发挥引智示范推广基地的作用。到2025年，实现全县人才资源总量达5万人以上。

二、加强本土人才培养。实施新时代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实施“名人才”培养计划，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深化榕江工匠、首席工人和技术能手评选，实施“金蓝领”人才培养计划，实现“名人才”师带徒培育各类人才达2万人以上。开展“土专家”“田秀才”的奖励扶持机制，实施农村实用人才“111”培训计划，依托县职校培训基地，培训100名技术指导员，依托技术指导员培训1000名农业科技示范户，依托科技示范户培训10000名专业农民。贯通技能人才培养通道，探索“技术高管”“产业教授”制度，推广“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搭建职业教育“工学结合”平台，畅通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互认通道，构建产教训融合、政企社协同、育选用贯通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推行中小学、幼儿园总校（园）长工作制度，形成幼儿园集团化、小学“1+N”、

初中“1+1”的总校（园）长工作模式，到 2025 年带动全县 70% 教师提升教育服务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到 2025 年，全县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到 1.9 万人，新增高技能人才 200 人，新增省州级技能人才培养平台 3 处。

三、培育壮大企业家队伍。实施企业家队伍培育和建设工程，以培育行业领军企业为目标，以细分市场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龙头企业为重点，培养造就一批富有创新精神和工匠精神、具有一定行业或区域影响力的企业家。培育弘扬企业家的创新精神，引导企业家探索创新企业文化，克服小成则满、小富即安思想。培树优秀企业家标杆，激发企业家创新创业活力。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

四、营造良好人才引进管理和发展环境。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重视人才的能力统筹，定期研判产业人才需求情况，编制产业人才需求目录，提升引才精准度，对需求人才类型进行最优的人才资源配置，坚持“人岗相适”，将真正的人才用在真正需要的岗位上，最大限度发挥人才优势，激发人才活力。分类建立“以熟带生、以优促新、互学共进”的帮带制度，积极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对引进和培养支持的各类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及团队实行“五年两次”跟踪考核管理制度。制定人才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每年设立 1000 万元以上人才发展专项经费，完善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为引进的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在住房保障、子女入学、配偶安置等方面提供创新性、全链条的一站

式服务，并为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颁发“黔东南惠才卡”。建立党委（党组）联系专家制度，设立“人才日”工作机制，邀请高层次人才代表列席县“两会”，开设人才服务专线，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

专栏 11 改革创新重点工程

榕江县财政资金绩效考核系统项目。建立和完善全县各预算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考核监管系统。

科技创新载体平台建设项目。新增星创天地、众创空间、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等科技创新平台。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科技成果转化类项目 4 个，覆盖企业、合作社 6 个以上。

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引导企业、合作社申报科技支撑计划类项目 6 个，示范带动企业、合作社 10 个以上。

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工业园区、各镇根据各自实际，以自建、租赁、改建等多形式推进人才公寓建设，这能较好解决全县各类引进人才的安居问题，为建设活力榕江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保障。

高效农业智能化机械化项目。围绕产业需求，建设山地高效农业智能化机械化项目，充分发挥农业科技贡献作用，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第十一章 大力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和文化体育产业繁荣发展，厚植文化自信的群众根基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大力弘扬新时代贵州精神、黔东南“三敢”精神，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凝聚高质量发展精神力量。

第一节 弘扬精神文明新风尚

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强化思想引领、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培养建设“五大榕江”的时代新人。

一、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结合榕江实际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建好用好全国、全省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加强形势政策教育，开展“七进”宣讲活动，实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基地建设工程。强化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广泛开展道德模范、时代楷模、“群英谱”“贵州好人”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健全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探索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新兴社会群体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形式。

二、持续巩固主流舆论强势。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推动新闻宣传、舆论监督、决策参考三位一体、协同发力，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不断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把握好时度效，大力开展主题宣传、形式宣传、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和典型宣传等，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完善和健全正确的舆论引导工作机制，加强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提质改造广播电视、网络视听等媒体监管平台。加快建设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大力实施“黔净”网络空间清朗工程，持续开展亮网、净网、护网、强网“四网行动”，建立网络舆情信息预警联合研判机制，严密防范和打击各种网络渗透颠覆破坏活动。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预警，做好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节点、重大事项舆情监测研判和管控处置，守好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底线。

三、持续提升公民文明素养。深化群众性精神文化创建活动，加强公民道德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广泛开展文明社会风尚行动，倡导文明礼仪新风、培养良好行为习惯。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提升公民科学素质，开展移风易俗，抵制腐朽落后文化侵蚀。大力倡导雷锋精神，深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实施文明创建工程，加快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大力倡导节约健康饮食文化，形成文明餐饮新风尚，深入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

第二节 保护传承弘扬榕江文化

一、加强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实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和传统村落保护、传承人培养和民族建筑保护等工程，强化重要文化遗产、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系统性保护，积极申报省级、国家级项目。加强文化遗产、历史文化名村、村镇、街区和传统村落整体格局和历史风貌的保护。开展民族文化、非遗资源普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保护农耕文化、民俗、节庆文化和民风、民俗、传统音乐、传统技术和民族医药文化，加强蜡染、刺绣等民族优秀传统手工艺保护传承、研修研习培训计划和奖补机制，进一步扩大传承人群，提高传承实践能力。推进民族文化进中小学课堂。推进文化资源数字化保护，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提升文化市场管理水平。

二、推进榕江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创新。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榕江建设内容，推进苗侗水民族文化协会提升发展，深化与贵州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深入研究民族文化、商贸文化、红色文化，讲好榕江故事，推进红色文化教育培训基地建设，推动民族文化、商贸文化、红色文化、非遗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型发展。推进备案博物馆，加快申报生态博物馆建设，探索推广乡村振兴的“生态博物馆模式”，依托生态博物馆文化品牌，赋能乡村建设。推进民族文化话剧、微电影创作，重点持续举办蓝染文化论坛。深化与周边县市交流合作，

共同传承发展苗山洞水文化精神，叫响榕江文化品牌。实施文化产业培育工程，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建设文化产业园，推动文旅、文创、文体等产业创新发展。

三、建立生态文化产业矩阵。积极打造文化创意产业，加强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积极发展数字内容、创意设计、文化交易、文化会展、文化创意基地等产业，建成集观光、旅游、休闲度假于一体，弘扬民族文化、蓝染文化和山地生态文化的传承、研究、教育和展示基地。以古州历史街区为载体，多业态吸纳项目，打造榕江新地标、文产强磁场。深入开展以民族文化、古商贸文化为主题的节庆活动。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蓝染产业标准化建设。

第三节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推进文化阵地载体建设。实施好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配套、数字再现、人才提升六个基础工程。深入推进“全国文化先进县”建设，推进县乡（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创新实施公共文体广电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的有效对接，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图书馆、文化馆、非遗馆，抓好乡镇文化站、村级（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等文化设施建设及智慧广电平台，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县融媒体中心。

二、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和改革力度，规划建设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优化资源布局，

实现共建共用共享。实施镇街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工程，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提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水平。将农村中心社区（村）文化场所与游客服务中心建设进行有效整合，推广历史文化展厅建设和乡村游客服务中心建设。

三、推进“书香榕江”建设。推进书香校园、书香社会、书香机关、书香家庭建设，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氛围，让读书成为一种习惯，通过读书给每个人以成长的空间。完善全民阅读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大城乡基层全民阅读设施建设力度，规划建设一批“城市书房”。制定完善公共图书馆、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和资源配置标准，推进全民阅读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的规范化、标准化。积极推动社区书屋向人口密集地区延伸，推进书屋进小区、院落、企业等场所，建立“文化驿站”“读书一角”等群众文化活动场所。推动“书香校园”建设，推动所有中心小学以上学校建设图书室（馆），倡导班级设立图书角，推进县图书馆与中小学开展“馆校共建”。

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实施文旅惠民工程，合理配置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文旅惠民消费季、群众文化艺术节、“送戏下乡”“农村公影放映”等公益性文化服务活动，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以图书馆、文化馆数字化建设为突破口，在镇村两级建立“数字化分馆”，

实现县、乡、村三级文化资源互通互惠。创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制定公共文化服务提供目录，提供“菜单式”“订单式”服务，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实现精准化。

五、促进文化艺术繁荣兴旺。实施民族歌舞振兴、美术书法创作、影视精品打造、基层文艺繁荣等计划，推出更多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精品。充分发挥艺术团示范带动作用，坚持服务重心下移，努力扎根基层，创排更多更好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聚焦农村现实题材，支持“三农”题材文艺创作生产，不断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方面的优秀文艺作品。加强创新型艺术团队建设，深入实施“名家、名团、名企”工程，加大青年文艺人才和创作型人才培养力度。深化文化管理体制改革的，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文化事业。

第四节 大力推进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一、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加强全民健身中心、运动健身场馆、健身步道、城镇社区健身设施、农民体育健身广场等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开展全民健身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进机关、进部队、进农村“六进”活动，完善城市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鼓励各类公共体育场馆和符合开放条件的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 平方米以上。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健全国民体质监测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国民体质监测站点建设，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不少于 2 名。

二、大力发展体育事业。加强公共体育设施的投入，建设提升“一场一馆一中心”（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和社会足球场，着力推进全县体育设施的建设，健全群众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建设山地户外运动基地、体旅融合小镇，举办和承接州级以上体育赛事，打造“全国体育示范先进县”。打响贵州省体操之乡品牌，积极创建全国体操之乡，讲好榕江体操故事。大力发展民族体育，打造体育旅游小镇，体育旅游线路，开展民族传统体育进校园，建设民族传统体育、足球训练基地，发展足球事业，重点抓好青少年体育工作，促进青少年德、智、体全面发展。落实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加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优化竞技资源配置，全面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加快发展竞赛表演、体育培训、体育彩票、体育休闲等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促进体育事业与文化旅游产业有机融合。

专栏 12 文化建设重点工程

红七军历史陈列馆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加快红七军历史陈列馆提升改造，强化红色文化教育性，实施网络化、智能化、集成化，实现强大的互动性、多维性和体验感，提高榕江红色文化对外宣传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榕江县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利用项目。建设一批民族文化传播习所，加强侗族大歌、萨玛节、侗年、侗族琵琶歌、珠郎娘美、民族服饰、民俗等非遗民族传统文化的保护利用和开发研究传承，开展民族文化进校园、课题研究、染蓝文化体验活动和民族文化活动赛事，建设非遗文化、蓝染文化体验场所，探索非遗文化产业化发展。

榕江县公共文化场所提升打造惠民工程。改扩建县图书馆、新建城市书屋及附属设施，提升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实施对榕江县民族文化宫大楼维修改造、设施设备完善以及环境整治，改造提升文化馆、多功能训练厅及相关设施设备、侗族萨玛祠及附属设施、民族歌舞大剧院及附属设施、榕江县民族博物馆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非遗文化多功能展示厅及附属配套设施、国际体操馆及附属设施、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等项目。

榕江县文物保护传承利用建设项目。建设完善文保单位的保护及基础设施配套，推进大利侗寨的保护利用、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榕江建设项目、朗洞红军驻地旧址、加宜红七军驻地旧址、红七军五一集会旧址、红七军一纵司令部旧址、二纵司令部旧址、都江前委会议旧址、腊酉红军桥、广东会馆、广庆宾馆、文物“四有”标识牌等的维修、修复、保护、利用工程项目等，完善文物保护资料搜集工作、数字化建设、三防建设等。

榕江县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项目。建设田径、足球训练、观众席、运动员休息室为一体的全民健身田径场。支持新建或改扩建能够开展单项或多项体育运动的健身中心，提升改造现有体育馆、游泳馆，支持乡镇级小型全民健身中心（馆）建设。打造城镇体育旅游示范基地、体育公园、景区体育旅游示范基地、体育特色小镇、体育旅游线路。建设全民健身步道、户外运动设施、全民健身场所等基础配套服务设施。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自主品牌赛事。

榕江县村庄文化活动场地建设项目。建设一批民族村寨活动场地，配套健康、文艺设施，丰富乡村健康文化生活。

榕江县城北新区数字化图书馆建设项目。建设电子阅览厅、儿童阅览室、期刊室、书库、多媒体室及编目室、智能化搜索和交互式多媒体搜索设施设备、数字图书体验、数字化学海体验区等为一体的新型图书

馆。

榕江县民族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种植园基地、手工坊、蜡染和扎染房及体验区、文创产品展览馆、展销馆、民族文化创意研发和体验中心、民族文化创意部落、养生文化体验、民族特色餐饮、酒店、民族风情体验、民族文化艺术展示广场等相关基础配套服务设施，打造集休闲、度假、互动体验、研发等为一体的旅游目的地。

榕江县多功能演艺综合体项目。建设多层演艺大楼，演艺厅、室外露天舞台。建设可同时容纳上千名观众演艺厅，内设升降舞台、旋转舞厅、多层观众席，配备排练区、演艺休息室、更衣室、化妆室等，集培训、宣传展示、会议、演艺、体验为一体的多功能现代化展示大楼。

第十二章 大力实施社会民生保障工程，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健全共建共享的民生保障体系，确保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民、兜住底线、均等享有，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不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

一、实施城乡居民增收工程。千方百计拓宽居民增收渠道，进一步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强化收入分配政策激励导向，努力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健全企业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合理确定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提高技术工人待遇。落实中央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政策，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探索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事业单位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丰富拓展租金、股息、红利等有效投资渠道，提高股权红利收入。深入实施全民创业工程，大幅提升经营性收入。深入实施农民收入倍增计划，完善社区股份合作和被征地农民保障制度，赋予农民更加充分、更有保障的财产性收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合理调整收入分配结构，完善以劳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初次分配机制，切实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再分配机制，加大

税收、社保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提升普通劳动者特别是中低收入者收入水平，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合理调节过高收入，逐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 3：1 以下。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积极发展慈善事业。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保护合法收入，遏制以权力、行政垄断等非市场因素获取收入，坚决取缔非法收入。在确保信息安全和规范利用的前提下，推动建立个人收入和财产登记信息系统，构建高效的收入监测体系。

二、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鼓励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积极发展基于共享经济、数字经济的新就业形态，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岗位。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和激励机制，支持双创示范基地、专业化众创空间等孵化载体建设，以创业带动就业。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加大对易地搬迁群众的就业扶持，依托工业园区挖掘就业岗位，确保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意愿家庭实现 1 人以上稳定就业。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就业创业，鼓励本省高校毕业生积极参与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行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机关企事业单位优先拿出一定比例岗位吸纳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就业，鼓励国有大中型企业优先招录退役军人。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和能力评价体系建设，建立贯穿劳动者职业生涯全过程、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建设榕江公共实训和技能鉴定基地，不断提高劳动者技能培训的精

准性和效益。实施“榕匠”“种养能人”“经营人才”“家庭管家”等培养和奖补工程,着力打造具有榕江特色和技能优势的“榕江工匠”等职业技能服务品牌。实施农民工技能提升行动,积极争取西部农民工免费培训项目,推进职业技能培训东西协作。支持困难企业开展职工在岗培训。加快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大力发展“互联网+”就业服务,建立完善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到2025年,实现县乡村全覆盖。健全劳动保障政策体系、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劳动合同制度,强化劳动权益保障。依法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建设“互联网+劳动人事争议协调仲裁”服务平台,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着力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制度,持续优化人力资源市场环境。

专栏 13 就业促进重大工程

榕江县公共实训综合培训基地。结合县职校现有设施,还需增设理论教室、实操教室、实训基地,其中理论教室 2000 平方米、实操教室 2000 平方米、实训基地 10 亩。

榕江工匠培养工程。面向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工业产业、服务业创新发展等产业领域,支持特色农场建设省州级实训基地,培养培训榕江工匠人才,每年定向培养输送 1000 名技术技能人才,开展相关职业技能培训 2000 人次。

农民工(移民)技能培训工程。开展百千万培训工程,年培训规模 1 万人次。争取国家支持建设西部农民工技能免费培训。

第二节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大力提升教育质量，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现代教育体系，建设特色教育强县，让人民享有更加公平优质的教育。

一、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合理规划幼儿园布局，重点做好城区、乡村公办幼儿园、普惠民办幼儿园、小幼连贯制幼儿园建设。每个乡镇在办好1所公办中心幼儿园的基础上，在常住人口3万人以上的乡（镇）中心要办好2所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常住人口2000人以上的村建设公办幼儿园，按照“规模办园、就近入园，大村独立建园、小村联合办园”的原则，新建或改扩建一批城、乡公办幼儿园，引导社会力量建设普惠性幼儿园，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培训教师等方式，增加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支持力度。依标建设小区配套幼儿园，保障城区适龄幼儿及偏远乡村幼儿就近接受学前教育。到2025年，全县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不低于6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4%左右，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4%。

二、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教育保障成果，持续抓好控辍保学，继续落实好教育资助政策。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行动计划，扩大优质公办义务教育资源，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推动义务教育由县域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新建或改扩建一批城区义务教育学校，撤并一批农村小规模学校，完善乡镇标准化寄宿学校，每个乡镇设置不少于1所

标准化寄宿制小学。落实“五育并举”，推进中小學生德智體美勞全面發展。持續優化中小學布局，促進縣域內城鄉義務教育融合發展，對各類各類學校圖書、儀器、班班通等教育資源提升提質。按標準建設足夠的教學及輔助用房、學校衛生室、心理健康輔導（諮詢）室和體育場館等，配齊音體美器材等設備設施，加快縣域校際資源均衡配置，實現城鄉基本公共教育服務均等化，滿足鄉村振興戰略需要。按資源配置要求配備規定學歷教師，培育學科骨干教師，使縣域內城鄉義務教育學校教師編制標準統一、學校建設標準統一、基本裝備配置標準統一。到 2025 年九年義務教育鞏固率達到 96% 以上。

三、推進普通高中示范優質特色發展。加強普通高中基礎能力提升建設。支持榕江一中提檔升類，將榕江一中從省級三類示范性高中升級為二類示范性高中，將榕江三中建設成為省級特色示范性高中。堅持執行县委县政府“關於支持榕江一中內部改革意見”決定，實施“榕江三中提高教育質量改革辦法”。深化學校內部改革，實行教師管理末位淘汰制，不斷提高教育教學質量。到 2025 年高中階段毛入學率達 94%。

四、推進職業教育擴容提質。實施中職“強基”工程，深化職普融通、產教融合、校企合作。圍繞全縣經濟“6+3”產業發展，有針對性設置專業，打造榕江職校特色品牌，建設成州級產教融合基地，發揮實踐教學培訓基地的作用，大力培養建築類技術技能型鄉土人才，為鄉村振興服務。到 2022 年辦學規模達 3000

人以上，将榕江县中等职业学校建成省级示范职业学校，加强“3+3”中高职衔接培养模式力度，力争实现未升入高中或普通本科院校的学生接受中职、高职教育全覆盖。

五、支持其他教育发展。发展特殊教育，充实特殊教育学校师资力量，配置康复设施设备，将特殊教育学校从现在的小学办学层次提升到初中办学层次。扩建专门教育学校办学规模，完善落实保障机制。支持鼓励发展民办教育，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大力发展民族教育，提高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水平。提高教育信息化程度，使中小学教育信息化教学全覆盖。

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持续加大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持续实施“银龄计划”“紧缺学科教师”等引进计划。加大教育管理团队引进力度，继续深化组团式教育帮扶，继续推行总校长制、总园长制。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加强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到2025年培养省州县骨干教师200名以上。

七、推进教育改革构建家校育人体系。贯彻实施上级深化办学体制、教育管理、教育评价、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

专栏 14 教育重点工程
幼儿园项目。 新建幼儿园 16 所（其中，城区幼儿园 4 所，乡村幼儿园 12 所），改扩建幼儿园 7 所（其中，城区幼儿园 2 所，乡村幼儿园 5

所)。

义务教育学校项目。新建义务教育学校 7 所(其中,城区义务教育学校 5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 1 所,村小 1 所),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 23 所(其中,城区义务教育学校 9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 13 所,村小 1 所)。

普通高中学校项目。改扩建普通高中学校 2 所,新增建筑面积 4800 平方米,投资资金约 3000 万元,2021 年建设 1 所,2023 年建设 1 所,2024 年完成建设任务。

职业学校项目。改扩建中等职业学校 1 所,新增建筑面积 32486 平方米,投资资金约 9746 万元,2021 年至 2023 年完成。

教育资源、信息化建设项目。提升提质 164 所中小学校图书、仪器、班班通等教育资源,建设完善中小学云计算室项目,信息技术运用能力提升培训 2000 人次,2025 年全面完成。

加强高中重点学科能力建设。向“211”“985”师范院校引进应(往)届毕业生高层次人才,增强重点学科师资力量。加强对本县中青年教师人才培养,稳定本土重点学科教师。与贵州师范大学、贵州师范学院在重点学科人才招聘、学科辅导、学科培养、顶岗实习、名师引进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

启动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依托现有全县教学研究、教师培训中心资源,在县职校建设教师研修培训中心 1 所,重点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专业素养、推动教育教学效能提升、加强“三名教师”培养、强化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健全教师专业服务体系等。

专门学校项目。改扩建专门学校 1 所,新增建筑面积 4300 平方米,投资资金 1290 万元,2023 年完成建设任务。

第三节 全面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加快完善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落实国民健康促进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一、持续完善基层卫生能力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健康榕江行动，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建成八开镇、平永镇、乐里镇、朗洞镇、寨蒿镇5个县域内区域医疗中心。加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优质服务基层行”创建活动。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将忠诚镇卫生院按社区综合性医院规划建设。巩固完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并向中心村卫生室延伸。优化均衡布局医疗资源，构建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格局，提高基层对常见病、多发病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的能力。加强县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完成县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和县中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完善县妇幼保健院特种科室、附属设施建设及设备配备，推动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提质扩能，建设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呼吸中心、肿瘤综合诊疗中心、慢性病管理中心等专科中心，持续推进儿童、重症医学、母婴危重救治等重点学科、康复、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等特色科室建设和服务能力水平的提升。健全完善山地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加强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急诊科、创伤科建设，提升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基本健全全县院前医疗急救保障制度和运行机制，完善健全县红十字会人道主义救

援等工作机制体制建设。

二、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强化健康教育能力建设，深入开展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加强食源性疾病预防报告的能力建设。加强预防接种能力建设，建成榕江县城（古州镇卫生院）综合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全面做实国家儿童免疫规划工作，接种率达95%以上，加强慢性病管理、重大疾病防治、职业健康工作，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健全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提高妇幼健康水平，控制孕产妇、婴儿、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全面开展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工作。健全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医养结合，引进民营资本或公办民营方式建成医养康养一体化中心。着力增强老年健康管理服务能力。加强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服务体系，提升县疾控中心检验检测能力，达到国家卫生标准要求，完成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和县疾控医防结合医疗中心建设。全面提升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所需的救治能力。实施公共卫生体系全面提升工程，强化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加强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推动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全县人民群众提供全方面全周期的卫生健康服务。

三、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转化。持续开展农村低收入家庭人口大病专项救治工作。持续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升农村

慢性病健康管理和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落实农村妇女“两癌”筛查工作，完成 5 个乡镇卫生院的新建、5 个乡镇卫生院提质扩建和 140 个村级卫生室提质扩建工程，进一步配齐配强村卫生室人员和设备，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四、推进中医药事业服务发展。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建成榕江县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项目，大力推进医养深度融合，切实发挥县中医院作为省级医养结合示范单位的龙头作用。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中医药服务水平，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将县中医院建设成为州级区域重点县中医医院，并达到三级医院水平，大力实施中医临床优势培育工程、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中医类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和应急救援队伍。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乡镇中医馆人才队伍配备，发挥中医药的优势特色，逐步将中医“治未病”纳入基层健康医疗服务范围。

五、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基本医疗服务公益性，全面推进医药卫生县、乡、村一体化体制改革，完成县域内医共体建设全覆盖，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完善医保、医疗、医药联动机制，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有效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完善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平台及业务（HIS）系统融合建设。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人才培养和引进制度，着力培养引进一批优秀学科带头人。完善

财政投入政策措施，有效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大力推行院务公开制度，继续完善住院费用清单制，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实施县域综合医改。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制度，深化药品全流程改革，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完善药品集中采购政策措施，加快建立规范有序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大力发展健康多元化服务。鼓励社会办医，推进健康养老产业发展。

六、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加强公立医院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建设，严格执行国家卫健委“九不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主体责任，实行“一岗双责”，坚持“一案双查”。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加强医疗卫生健康综合监管，推进卫生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

七、强化政策保障。坚持科学执法，推进依法行政。深入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加强执法能力建设，开展普法教育。积极推进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综合监督执法，打击非法行医，建立完备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办案力度，继续开展双随机监督抽查。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强计划生育协会建设，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增强生育政策的包容性，提高优生优育发展水平。

专栏 15 健康榕江重点工程

榕江县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项目。新建业务综合楼 15000 平方米等相关配套设施。

榕江县中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手术室、化验室等特殊科室装修，污水、供电、室外环境整治、设备配备等项目建设。

榕江县妇幼保健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手术室、化验室等特殊科室装修，污水、供电、室外环境整治、设备配备等项目建设。

榕江县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手术室、化验室等特殊科室装修，污水、供电、室外环境整治、设备配备等项目建设。

榕江县县乡村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互联网+医疗健康”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项目。

医疗机构“哨点工程”。按“三区两通道”标准化要求完成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发热门诊建设，完成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哨点建设，建成朗洞、乐里、平永、寨蒿、八开、古州、忠诚等 7 个中心乡镇卫生院发热诊室。

榕江县市民体检中心建设项目。改造体检中心 2600 平方米及相关设备配置。

榕江县精神病院建设项目。新建业务综合楼、后勤保障楼 5000 平方米等相关配套设施。

榕江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项目。新建平阳乡、仁里乡、塔石乡、寨蒿镇卫生院及车民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21500 平方米，新建业务综合楼、污水处理系统、环境绿化、设备配置等相关配套设施。

榕江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扩建项目。改扩建朗洞镇中心卫生院、平江镇卫生院、乐里镇中心卫生院、兴华乡卫生院、忠诚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总建筑面积 9200 平方米。

榕江县县级医院重点学科建设。科室改造 3000 平方米、配置相关设备、人才培养及人才引进。

榕江县儿童专科医院建设项目。新建业务综合楼、污水处理、环境绿化等相关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

榕江县村级卫生室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新建村级卫生室及卫生服务点 140 所，每个村卫生室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以上，卫生服务点建筑面积 40 平方米以上，总建筑面积 14000 平方米。

榕江县人民医院住院大楼改造维修项目。改造升级住院楼 20000 平方米等相关配套设施，改善就医环境。

榕江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新建改扩建业务用房、保障用房 3500 m²、污水处理、设备配备等。

榕江县城区（古州镇中心卫生院）综合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改扩建业务用房 1500 m²，设备配备等。

榕江县公共卫生体系提升工程。建设县级紧急医学救援中心、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10 个智慧卫生急救站、基层医疗机构发热诊室改扩建及县、乡医疗机构院前急救设施设备配置、学科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

第四节 完善广覆盖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

实施社会保障提升工程，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一、建立完善的社会保险体系。健全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合理确定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实施城乡居民大

病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和失业保险制度。将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全部纳入工伤参保范围，完善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基本实现社会保险、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促进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参保，积极扩大社会保险参保覆盖范围。健全社保基金管理风险防控体系和监督机制。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健全社保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

二、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加快构建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多层次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健全完善社会救助合理动态调整机制，精准认定救助对象，切实保障城乡困难群众以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实现城乡救助服务均等化，到 2025 年，形成统一完善的社会福利制度。加快推进互联网、大数据、5G 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社会救助领域的运用，实现救助事项“掌上办”“指尖办”。深化“放管服”改革，将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完善残疾人权益保障机制，实施残疾人康复工程。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推动形成“物资+服务”的救助方式。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推进各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提高社会救助基层经办能力和水平。加强社会救助服务设施建设，加大县域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提质改造力度，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配齐流浪乞讨救助专用交通专车、安保监控室、警务室、卫生室等，提高救助能力，实现救助管理服务功能

全覆盖。

三、大幅提升社会福利保障能力。大力扶持培育公益慈善组织，倡导社会互助，完善监管体系。完善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拓展残疾人社会福利覆盖范围。推进精神卫生福利机构提质建设，新建一所集供养、康复、护理、医疗为一体的精神医院。健全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体系。按照每百户居民拥有社区服务设施面积不低于 30 平方米，且乡镇（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含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平均面积在 800 平方米以上，社区服务站（含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平均面积在 400 平方米以上的标准完善社区服务设施。推进退役军人事务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提升殡葬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行以减免或补贴遗体接运、暂存、火化等基本殡葬服务费用为主要内容的惠民殡葬政策，推动惠民措施从救助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提高政府基本殡葬服务供给能力。大力推行不占或少占土地、少耗资源、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的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稳步推动丧葬习俗改革，充分发挥基层自治组织作用，培育和推广现代治丧模式，引导群众文明治丧、低碳祭扫。

四、加快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构建以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实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稳步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解决好新市民、低收入和住房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推进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发放城镇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城镇保

障性安居工程等工作。加快完善长租房政策，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加强对改造后的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和排查，对因地质灾害、天气影响等自然因素造成结构破坏的住房进行分级修缮，确保农村住房安全。逐步推进农村集体租赁住房建设，保障农村困难群众住房需求。

五、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基本权益。贯彻执行妇女发展纲要，促进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权利，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共享发展成果。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教育权利，持续提高受教育年限和综合能力素质，保障妇女平等享有经济权益，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依法享有产假和生育津贴，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政治权利。提高留守妇女关爱服务水平，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和女童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深入执行儿童发展纲要，优化儿童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推进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大力实施青年培养工程，搭建青年成长成才和建功立业平台，发挥青年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生力军作用。

专栏 16 殡葬改革工程

节地生态安葬建设项目。建成火化大楼、骨灰塔、城市公益性公墓及附属工程等，力争到 2025 年城区实现火化及集中安葬。

榕江县乡镇殡仪服务站及公益性公墓项目。榕江县 18 个乡镇集中治丧点以及公益性公墓建设，力争到 2025 年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实现集中治丧和集中安葬。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贯彻落实好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完善生育服务体系，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健全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争创全省医养结合示范县。

一、提高人口优生优育水平。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构建政府部门和社会多方力量参与的生育支持公共服务和产品供给体系，加强优生优育普遍化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加强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提高产前筛查率。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保障孕产妇安全分娩，提供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实施健康儿童计划，促进儿童早期发展。到 2025 年，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5.6‰ 以下。

二、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支持体系，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指导。推动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规范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建立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妇幼保健机构、儿童福利机构、社区等资源，建设一批普惠托育机构和托育服务设施。推动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以单独或联合相关单位共同举办的方式，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托育服务。支持工业园区建设服务区内员工托育设施。鼓励公立幼儿园增设托幼班。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综合监管体系，完善相关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

三、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和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完善养老机构设施升级改造，优化床位结构和机构功能，提高供养服务能力。建立基本养老服务制度，制定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发展普惠性养老，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构建与全省统一、与国家政策衔接的老年人津补贴制度，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和互助养老服务模式，大力发展乡村养老、城乡互助养老等新型养老模式，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推进“互联网+养老”智慧养老新模式，推动互联网与养老服务深度融合，推进智慧养老社区建设，为老年人提供“菜单式”就近便捷养老服务。到 2025 年初步建立多层次长期照护体系和保险筹资机制，建立相关保险和福利及救助相衔接的长期照护保障制度。

四、推动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协调发展。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加快补齐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短板，加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力度，打造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者为支撑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三社联动机制”，建设邻里互助点和“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支持和鼓励养老机构建设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和床位，增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的长期照护服务能力。将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城乡总体规划，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小区）开展居住区无障碍改造、增设为老年人服务设施，

打造友好型居住环境。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推进公建民营改革，支持境内外资本独立或采取股份制、股份合作制等模式举办养老机构。鼓励养老机构跨区域联合、发展异地互动养老，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养老机构。到 2025 年，具备日间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社区服务设施实现以村（社区）为单位全覆盖。

五、健全养老服务质量评价体系。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的规定，建立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评估监管机制，持续开展养老服务满意度测评，建立信用体系和信用承诺制及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黑名单制度和退出机制，健全养老服务市场主体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实现对违法失信行为信息的在线披露和信息共享，以评估促进养老服务质量的提升。

六、强化特殊困难老年人兜底保障和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强化特殊困难老年人兜底保障，逐步提高政府财政投入，建立健全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全面建立关爱农村留守老年人的基本制度、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解决农村老年人吃饭、就医、救急、精神慰藉等问题。推动乡镇街道社区配齐养老工作专岗和人员。大力培育农村老年人协会和农村社区养老服务社会组织，发挥村民自治、自助互助作用，依托民间资本、捐赠资金等多元投入，引导社会力量投身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事业。

专栏 17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榕江县养老服务设施提质改造项目。建设面积 10000 平方米，建设普通床位 300 张，护理型床位 150 张，集老年人康复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老年人居家呼叫服务系统和应急救援服务等为一体的智慧平台，构建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全县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平台。为全县 60 岁以上 4.6 万人提供智慧养老服务，建成榕江县智慧养老服务中心、福利中心；八开、寨蒿、平江和乐里建成四个中心敬老院，消防、及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购置等。

榕江县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10 个日间照料中心，构建一老一小服务体系，主要包括：亲情聊天室、图书室、阅览室、活动室、休息室、厨房、餐厅和卫生间及设施设备等建设，建设面积 1800 平方米。

榕江县农村社区幸福院建设项目。在全县人口密集村逐步建设农村幸福院，进一步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满足群众居家养老需求主要包括：活动室、休息室、厨房、餐厅和卫生间及设施设备等建设，建设面积 29250 平方米。

兜底性长期照护服务保障行动计划。发展失能老人长期照护服务，建设 1 所以上以（部分）失能特困人员专业照护为主的县级供养服务设施，确保有意愿入住的特困人员全部实现集中供养。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榕江 平安榕江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坚定维护宪法尊严和权威，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全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增强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扎实推进法治榕江、平安榕江建设，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巩固和发展稳定局面。

第一节 深入推进法治榕江建设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坚持依法行政，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优化政府组织结构，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使政府机构设置更加科学、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实行政府职能清单管理制度，依法正确履行政府职能，严格行政执法程序，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合理划分和依法规范政府职能权限，推进政府事权规范化、法制化。加强政府诚信建设，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进政府“互联网+政务服务”，扩大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健全完善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

和公布等法定程序。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实行重大决策终生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

二、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权威高效和执法严明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机制。推进综合执法，加大行政执法培训力度，提升执法管理水平。完善执法程序，建立明确操作流程，规范执法行为。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规范裁量范围、种类、幅度。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提高规范化水平和执法效率。全面落实执法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畅通渠道，加快形成公正权威、统一高效的行政复议工作体制。强化行政复议监督，加大对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的纠错力度，健全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规范和加强行政应诉工作，助推行政诉讼败诉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建立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建立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推动网络监督规范化、法制化。健全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同机制和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三、深化司法体制机制改革。深入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深化司法公开，提升司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

的体制机制。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办案团队建设，推动司法人员专业化分工、类案专业化办理。积极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工作，完善案件分配机制，健全院庭长办案机制，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构建权责统一的司法权运行新机制，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落实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实现刑事案件律师辩护、法律帮助全覆盖。全面建设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健全依法启动民事诉讼监督机制，探索扩大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深化政法干警分类管理制度和招录培养机制改革，完善员额动态调整、遴选、递补和退出等机制，完善助理分层培养机制。深化执行体制改革，加强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社区矫正制度。健全监狱、看守所与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机构之间的工作衔接机制。

四、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和法治文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全民守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树立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社会。健全平安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开展“法律进乡村”宣传教育活动，促进民族法治示范村创建。加大全民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制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

法治宣传教育，实现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打造县、乡、村三级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民法典》。进一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全面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法治素养，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青少年教育大纲》，把法治教育纳入教育体系，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加快推进律师、公证、调解、法律援助、司法鉴定资源整合，加快建设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加强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和乡镇（街道）村居（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配齐、配强专职人民调解员，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组织化解基层矛盾的积极作用。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调解、行政裁决工作，发挥行政机关化解纠纷的作用。推动仲裁委员会积极参与基层社会纠纷解决，支持仲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五、加强法治建设政治和组织保障。各级党委（党组）发挥职能作用，保障推进法治建设。加强队伍和人才保障，建设法治专门队伍。完善法律职业准入、资格管理制度，建立法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完善从符合条件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制度。建立健全立法、执法、司法部门干部和人才常态化交流机制，加大法治专门队伍与其他部门

具备条件的干部和人才交流力度。加强执法司法辅助人员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符合职业特点的法治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完善职业保障体系，加强法治专门队伍教育培训、加快发展律师、公证、司法鉴定、调解等法律服务队伍。完善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制度机制，健全律师不良执业信息记录披露和查询制度、发展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和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村（居）法律顾问队伍。建立健全法学教育、法学研究工作者和法治实践工作者之间双向交流机制。加强科技和信息化保障，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全面建设“智慧法治”，推进法治信息化工程建设。加快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有机融合，建设公共法律服务网络。

第二节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开展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工作，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坚决扛稳粮食安全责任，严守耕地红线，抓好粮食生产和收购工作，加强粮食储备和流通体系建设，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构建科学合理、安全高效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完善油气、电力产供销体系，大力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建立健全能源储备体系，提高能源供给能力。深入开展网络舆情风险点排查，严厉打击网络犯罪。常态化做好网络安全宣传，实施数据安全防护工程，推动网络安全建设。推进县域融资担保机构、小额贷款公司等金融机构现场检查工作常态化。积极开展防范非法集

资、“套路贷”等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教育活动。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实效化推进“铸安”行动，突出抓好消防、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工地、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冶金工贸、特种设备等行业安全监管，保障群众生命安全。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隐患排查和治理，有效预防群死群伤事故发生。完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保障食药安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县。实施抢险救灾救援能力提升工程，落实森林防火措施，持续完善防汛工作机制。聚焦河流水库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县城防洪安全，着力在中小河流治理、生态修复、森林防火隔离带建设等方面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全面提高抗御自然灾害现代化水平。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完善应急队伍建设。开展防汛防火等应急演练，提高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推进安全知识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不断提高社会安全防范意识和人民群众应急自救能力。开展综合减灾示范县、示范社区创建。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余庆经验”“福泉112模式”等，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强化社会风险源头防范管控。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坚持和完善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工作机制，推进信访法治化、

规范化、智能化建设，推动初次信访、重复越级信访和信访积案有效化解。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健全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快建设“雪亮工程”，构建空中有监控、地面有巡逻、重点部位有技防的防控网络。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落实重大政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建设维稳态势监测预警平台，新改扩建戒毒所、拘留所、看守所和爱心医院。创建平安建设先进县、禁毒示范城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第五节 加快推进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实施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程，深化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建设，提高社会综合治理水平。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和法治文化建设，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推进落实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打造“全国示范、全省一流”的基层治理模式。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创建，到“十四五”末，创建一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力争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1—2个。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积极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途径。完善“乡镇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健全县直干部到社区、乡镇兼职或挂职制度，推动社会治理向基层下移。加强乡村治理队伍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全面优化县乡村三级

综治中心，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实施社区现代化治理工程，推动“三社联动”，开展智慧社区和农村幸福社区试点。

专栏 18 法治榕江建设重点工程

法治宣传阵地设施建设工程。建设一批具有榕江民族特色和法治宣传教育功能为一体的民法典宣传阵地，普遍设立民法典普法专题区域、板块，建设法治教育基地、民法典主题公园等阵地，打造县、乡、村三级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榕江县应急物资仓储中心及 19 个乡镇应急物资储备点建设。一是在县城建设应急物资仓储中心，总建筑面积 6200 平方米；二是在各乡镇建设应急物资储备点，每个乡镇仓库建筑面积为 400 平方米。

榕江县城乡应急能力提升建设项目。1.在县城建设一个集应急管理培训、消防救援能力训练和科技展示为一体的占地面积为 2 万平方米的应急能力提升培训中心；2.为每个乡镇配备 5—7 人的专职应急救援人员，按照二级营房标准，在每个乡镇建设 500 个平方米的乡镇应急救援队营房，并配备应急救援装备；3.完成 50 户以上连片木质结构房屋村寨消防常高压给水系统和消防管网的建设，完成 10—50 户以上连片木质结构村寨专用消防储水池 1—3 个的建设并投入使用；4.榕江县消防救援大队能力提升建设，为县消防救援大队配备 18 吨大功率水罐消防车 2 辆，40 米登高平台消防车 1 辆，城市主战车 1 辆，51 米云梯消防车 1 辆，灭火机器人 1 台，应急通信车 1 辆，监督执法车 1 辆，消防宣传车 1 辆；5.完成应急避灾场所项目的建设，每个乡镇所在地建设 1—2 个应急避灾场所，每个行政村修建至少 1 个避灾场所；6.完成智慧消防建设，在城区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已投入使用高层建筑、

高危单位、移民搬迁小区、扶贫车间、工业园区火灾危险性场所、木业企业等单位、场所安装智慧消防监控系统；29个传统村落智慧消防监控系统全覆盖，全面推进50户以上集中连片村寨智慧消防建设。

榕江县应急指挥中心项目建设。建设一个建筑面积为1000平方米全媒体应急指挥中心，完善榕江县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实时监控各重点生产经营单位、河流、地质灾害点、重点路段、重点村寨、重点场所、森林、地震等情况，实现与各部门信息共享，实现应急指挥调度“一张网”。

榕江县法治教育（警示教育）基地。建设榕江县法治教育（警示教育）基地，打造宪法教育基地，以县法治教育基地为中心，在县城区域建设一批法治公园、法治文化园、法治景区、法治广场、法治校园等。

榕江县乡镇、街道、社区法治建设工作中心项目。对全县乡镇、街道、社区建设法治建设工作中心平台（整合司法所改造提升工程），配备普法教育多媒体、互联网管理系统、“无人律所”设备、调解及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基础设施等，建设乡镇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园）。

榕江县法治乡村建设平台提升项目。开展所有村（居）法治乡村建设平台提升工程，建设乡村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园）。

农村应急管理服务站建设。完成所有行政村村级应急管理服务站的建设，落实经费、人员，确保每个服务站至少有1名专职人员，充分发挥基层应急管理作用。

第十四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确保实现“十四五” 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充分发挥各级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进一步提高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第一节 提高各级党组织领导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高效落地。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健全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政策措施的工作机制，加强对重大经济社会问题的调查研究。加强全县经济社会领域重大工作的总体谋划、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健全决策咨询机制，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健全重大决策风险评估和合法合规性审查机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

第二节 积极动员全县各族人民的智慧和力量

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提高组织、宣传、统战等凝聚服务群众能力，凝聚各族群众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自觉自信。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有效发挥人民政协在协商民主中的重要作用，提

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鼓励和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发挥作用。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建全省、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增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实效。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红十字会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提高党管武装工作质量，做好国防动员、退役军人事务和双拥共建工作，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专栏 19 榕江县少数民族事业发展建设重点项目

大型民族文化场馆建设项目。建设 1 栋民族文化展览馆，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萨玛祠修复提升、萨玛文化广场及文化长廊建设、萨玛鼓楼建设；建设 40 个民族传统手工艺传习所。

榕江县民族村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民族村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善民族村寨基础设施建设，每个乡镇新建农田机耕道（含硬化）3—5 条；建设 40 个民族村寨文化长廊；建设 25 个民族村寨文化鼓楼；建设 75 个民族村寨寨门；对有民族特色的村寨进行民居房屋外观提升改造；维修改造 30 个斗牛场，完善功能及设施；新建改造 19 个乡镇 50 个民族文化广场，完善功能及设施。

榕江县移民搬迁安置区后续扶持工程。新建和维修改造 7 个移民小区民族文化活动室，收集采购民族文化作品和生活用品。

榕江县民族文化+旅游和民族文化+康养。重点选择民族文化底蕴丰

富、生态保存完好的村寨对厕所、水、电、路等基础设施进行改善提升，示范性建设样板民宿，发展民族文化旅游和康养，促进民族地方发展和增收。

榕江县民族文化节扶持。每年重点对侗族萨玛节、苗族鼓藏节、吃新节、水族瓜节、瑶族盘王节等节庆进行扶持。

榕江县民族文化进校园。每年重点对民族文化进校园示范点实施少数民族歌舞、民族体育和校园民族文化建设等项目的传承保护。

第三节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进一步严密组织体系、严肃党内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明党建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高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常态化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开展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工作。分类推进新形势下各领域党组织建设，扩大党的组织和工作有效覆盖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达 100%。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加大致富带头人队伍培育力度，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有战斗力的队伍。实行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管理制度，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的制度机制，稳妥推进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居）民委员会主任“一肩挑”。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大力推进“村社合一”，大力扶持培育市场经济实体，加大对村集体经济扶持力度，培育一批“双超村”。坚持示范引领，着力打造提升各领域基层党建示范点，每个领域培育 2 个以上州级示范点、5 个以上县级示范点。加大基层基础保障，

坚决落实县级党建专项经费、村级运转和服务群众工作经费，持续提升村（社区）干部报酬，加大关心关爱力度，落实村干部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健康体检、享受副科级经济待遇等政策。加大基层阵地建设投入，全面消除 80 个村木质楼活动室。通过新建、资产划拨等，建设 40 个村级活动室，实现每个村都有活动室，社区活动室面积达 1000 平方米以上，建好管好用好村级活动室。更加重视基层、关心基层、支持基层，着力为基层减负，加强乡镇基层政权和服务能力建设。探索大党建促大发展、促大治理的新载体和新模式。

第四节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充分发挥党在把握方向、谋划全局、提出战略、制定政策、推动立法、营造良好环境等方面的核心作用，提高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好干部标准，紧扣事业发展选干部、配班子，建强干部队伍，树立有为者有位的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性，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在考察识别干部中，将政治素质放在首位。健全体制机制，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奖惩机制，激励担当作为，探索建立干部合理流动、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常态化机制，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实施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实施培养选拔优秀干部“六个一批”计划，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把干部队伍建成服

务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坚强力量。不断优化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结构，统筹抓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培养选拔。抓好改非干部管理，实施“回炉再造”，引导其改非不改色，择优选拔改非干部到领导岗位上来，激发和营造干部创业氛围。提升改造党校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功能，抓好机构编制工作，做好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第五节 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常态化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研判。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改进作风的长效机制，坚持抓具体抓深入，持续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着力破解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难题，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推动党内监督和人大监督、审计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等相互协调。建设警示教育基地，深化政治巡察。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六节 确保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一、建立健全统一规划体系。构建以县发展规划为统领，县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县专项规划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县域规划体系。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坚持

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下级规划服务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县发展规划明确空间战略格局、空间结构优化方向及重大生产力布局安排。县国土空间规划聚焦空间开发强度管控和主要控制线落地，为国家、省州县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工程项目落地提供空间保障。县专项规划具体指导特定领域发展、布局重大工程项目。细化分析县发展规划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确保党中央及省委、州委、县委关于“十四五”发展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要贯彻县发展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设置年度目标，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资金优先投向县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工程项目，组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健全规划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

二、加强规划实施评估和监督考核。建立健全党委领导、人大批准、政府编制实施的发展规划工作机制。建立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等的调度机制，明确责任主体，确保如期完成，对纳入规划的重大工程项目要优先列入年度统筹推进计划，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融资安排。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制度，规划编制部门要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发展规划中期评估要结合国、省、州内外发展环境的新变化新要求，重点评估实施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提出推进规划实施建议，评估报告报县人民政府审定后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审议。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考核机制，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务信息公开重要内容，及时公布实施进展情况，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各界监督。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的考核评价体系，确保地方政府严格执行落实好规划。

三、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构建内生激励机制，健全市场环境和法治环境，充分发挥各级政府、社会各界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尊重基层首创精神，汇聚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形成全县各族人民群众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生动局面。加强规划宣传，着力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把加强顶层设计和坚持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健全政府与企业、社会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促进规划有效实施，主动接受全社会监督。

专栏 20 县“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
1.县“十四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2.县“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 3.县“十四五”文体广电旅游发展规划； 4.县“十四五”国土空间规划； 5.县“十四五”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规划； 6.县“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及养老体系建设规划； 7.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8.县“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 9.县“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
- 10.县“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
- 11.县“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 12.县“十四五”卫生和健康事业规划；
- 13.县“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
- 14.县“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
- 15.县“十四五”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
- 16.县“十四五”国有企业发展规划；
- 17.县“十四五”应急体系建设规划；
- 18.县“十四五”林业发展规划。

专栏 21 榕江县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工程

序号	重大工程	牵头责任单位
1	企业技术能力创新提升工程	县工信商务局
2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工程	县教育科技局
3	人才兴榕工程	县委组织部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	现代产业“三长制”引领工程	县工信商务局
5	数字经济百亿产业培育工程	县工信商务局
6	文旅融合创新发展工程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7	产业金融协同发展工程	县政府办（金融办）
8	工业园区争先进位工程	榕江工业园区办
9	现代特色农业“两品三链四化”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10	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11	改革兴村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12	“头雁”培育工程	县委组织部
13	立体交通运输体系打造工程	县交通运输局
14	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系统巩固提升工程	县发展改革局
15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程	县发展改革局
16	营商环境提标工程	县工信商务局
17	中等收入群体倍增工程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8	基础教育创优工程	县教育科技局
19	公共卫生体系全面提升工程	县卫生健康局
20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程	县委政法委
21	“1+9+N”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工程	县委政法委
22	抢险救灾救援能力提升工程	县应急管理局
23	社区治理能力提升工程	县民政局
24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县民政局

专栏 22 榕江县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品牌创建名录

序号	重大品牌	牵头责任单位
1	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区	县农业农村局
2	国家绿色农业发展示范区	县农业农村局
3	全国县域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	县工信商务局
4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5	全国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区	县委政法委
6	国家共同富裕示范区	县委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7	粤港澳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供应基地	县农业农村局
8	国家文化旅游消费试点城市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9	全省、全国文明城市	县委宣传部
10	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11	国家有机食品生产基地建设示范县	县农业农村局
12	全国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	县林业局
13	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	县教育科技局
14	国家产教融合型试点县	县教育科技局
15	全国卫生县城和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县卫生健康局
16	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县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7	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	县委政法委
18	全省、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名词解释

1. “四个全面”：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2. “五位一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3. “两个坚持”：一是坚持改革开放，拿出更大勇气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拿出更多举措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二是坚持高质量发展，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4. “一二三四”：一是坚定不移贯彻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二是牢牢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三是实施乡村振兴、大生态、大数据“三大”战略行动；四是强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四个轮子”一起转。

5. “6+3”产业：“果、蔬、药、菌、猪、鸡”六大支柱农业产业和“油茶、牛、石斛”农业三大骨干产业。

6. “三社联建”：“三社”即供销社、信用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它们是服务“三农”、助力新农村建设的三大主体。“三社联建”即“三社”在组织形态、生产经营、利益联结、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上的科学有效融合，把生产、流通、信用三大要素融合起来，把政府、企业、农民三方面的作用统筹起来，协同推进，协同发展。

7. 一带一路：是指“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8.四个轮子：是指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

9.“两品三链四化”：“两品”即品质、品牌，“三链”即全产业链、融产业链、全供应链，“四化”即规模化、标准化、数字化、国际化。

10.民生“三感”：是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1.两品一标：是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12.5A级旅游景区：指一套规范性标准化的质量等级评定体系，是文化和旅游部组织设立地全国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从4A级旅游景区中组织评定，而后产生的旅游景区质量等级，是目前全国旅游景区最高评定标准。标准较4A级旅游景区更加注重人性化和细节化，更能反映出游客对旅游景区的普遍心理需求，突出以游客为中心，强调以人为本。

13.数字政府：是指在现代计算机、网络通信等技术支撑下，政府机构日常办公、信息收集与发布、公共管理等事务在数字化、网络化的环境下进行的国家行政管理。

14.三支一扶：是指大学生在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

15.四好农村路：是指以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为主要内容的“四好农村路”建设。

16.土地三权：是指土地的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

17.文物保护单位“四有”档案：是指有保护范围、有保护标志、有记录档案、有保管机构。

18.双循环：是指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19.证照分离：是指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的改革，减少行政审批，解决“准入不准营”问题。

20.“四个一”项目工作机制：一个项目、一位县领导、一个牵头责任单位、一个专班。

21.粤港澳大湾区（英文名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缩写 GBA）由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 9 个珠三角城市组成，是中国开放程度最高、经济活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

22.夜间经济：城市夜间不是夜市，是一种基于时段性划分的经济形态，其业态包括：晚间购物、餐饮、旅游、沐浴、美容美发、休闲、保健、学习、教育、歌舞、影视、娱乐等内容，是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能带动购物、餐饮、文化、娱乐、观光、旅游、健身、交通等多行业的发展，带动城市居民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极大地缓解城市的就业压力。

23.农村“三变”改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24.道地药材：是指经过中医临床长期应用优选出来的，在特定地域通过特定生产过程所产的药材，较其他地区所产的同种药材品质佳、疗效好，具有较高知名度。

25.林长制“六个一”改革模式：一个规划体系、一个责任

体系、一个支持林业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一个地方性法规、一个林业科技支撑体系、一个林长制智慧平台。

26.林长制“五个一”服务平台：“一林一长”信息管理制度、“一林一策”目标规划制度、“一林一技”科技服务制度、“一林一警”执法保障制度、“一林一员”安全巡护制度。

27.两不愁三保障：是指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就是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

28.中等收入群体：中等收入群体指月收入在2000—5000元。

29.四个不摘：是指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30.村社合一：就是农村党支部通过领办合作社，带领群众共同致富，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特点：组织领导是前提，集体入股是关键，群众获益是目的。

31.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9+N”：“1”指坚持一个总体方案（《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总体方案》）；“9”指九大重点领域重大风险：政治领域、生物安全领域、意识形态领域、经济领域、对美经贸斗争领域、科技领域、社会领域、对外工作领域、党自身面临的重大风险领域；“N”指其他领域的重大风险：自然灾害领域重大风险、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风险、乡村振兴领域重大风险等。

32.民族文化“四进”工程：是指民族文化进校园、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四进”工程。

33.互联网+健康：以互联网为载体和科技手段的健康教育、

医疗信息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疾病风险评估、在线疾病咨询、电子处方、远程会诊及远程医疗和康复等多种形式的健康医疗服务。

34.营商环境“三无县”：“无证明城市”是指在本县范围内，群众和市场主体无需再提交自己未持有、由第三方权威机构开具、针对特定事项具有举证意义的材料。“无收费园区”是指通过取消、调整或购买服务等方式，园区工业项目（工业地产除外）在建设阶段不再需要缴纳由园区和政府部门征收的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和服务性收费，实现工业项目（工业地产除外）建设阶段“零收费”。“无跑腿审批”是指园区范围内项目的审批，企业申请人通过实名注册、网上申请、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并承诺材料真实性的方式办理事项，审批部门在申请人申报材料齐全的情况下，即可在承诺办结的时限内办结，并通过网端打印、快递、上门服务等方式将办理结果送达申请人手中，实现全过程不见面不跑腿。

35.科学划分县域内生态产品及类型：所谓生态产品是指全县生态系统为维系生态安全、保障生态调节功能、提供良好人居环境而产生的产品和服务，生态产品主要包括生态物质产品、生态调节服务和生态文化服务，其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的经济价值总和就是全县的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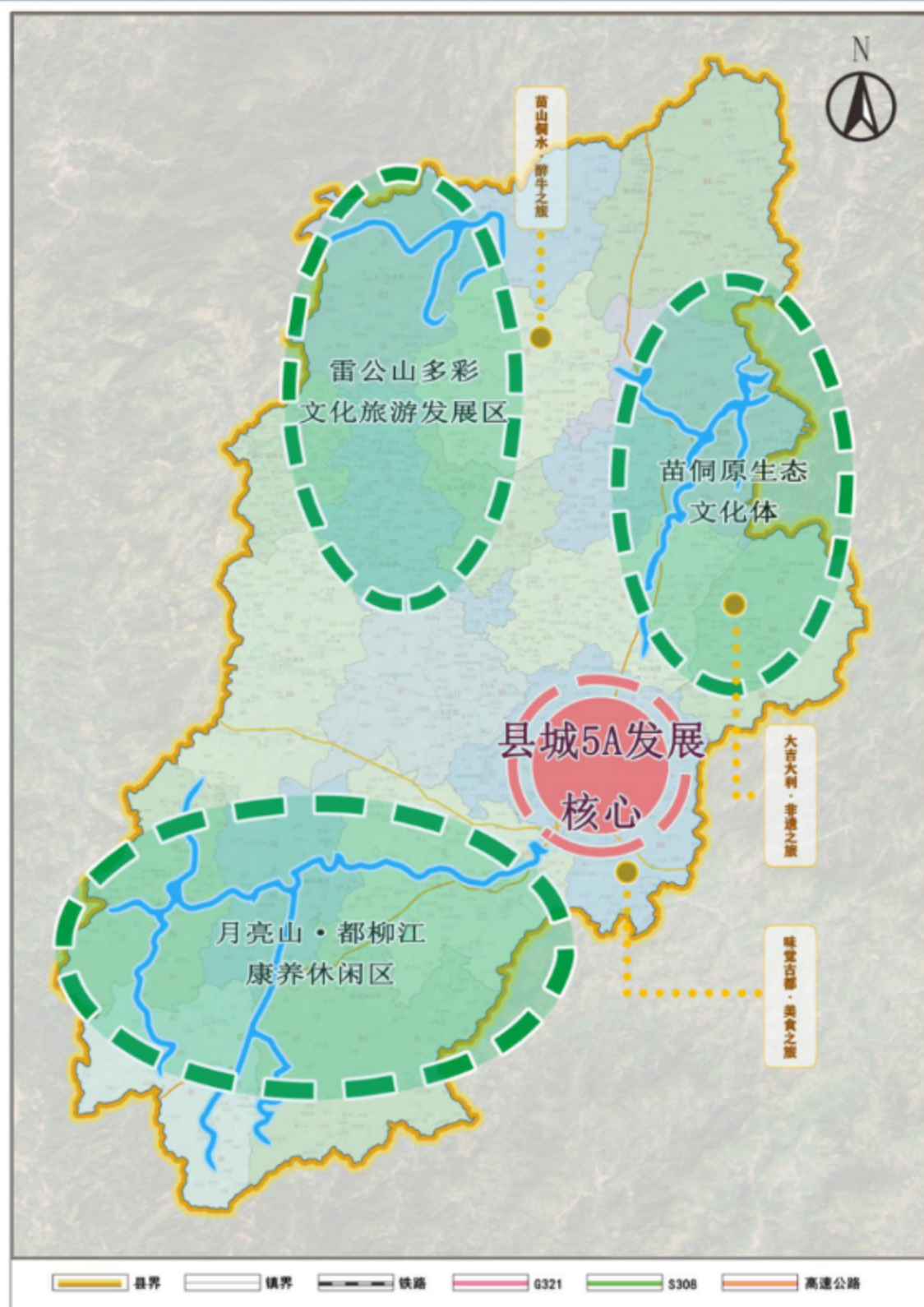
县域发展格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旅游发展格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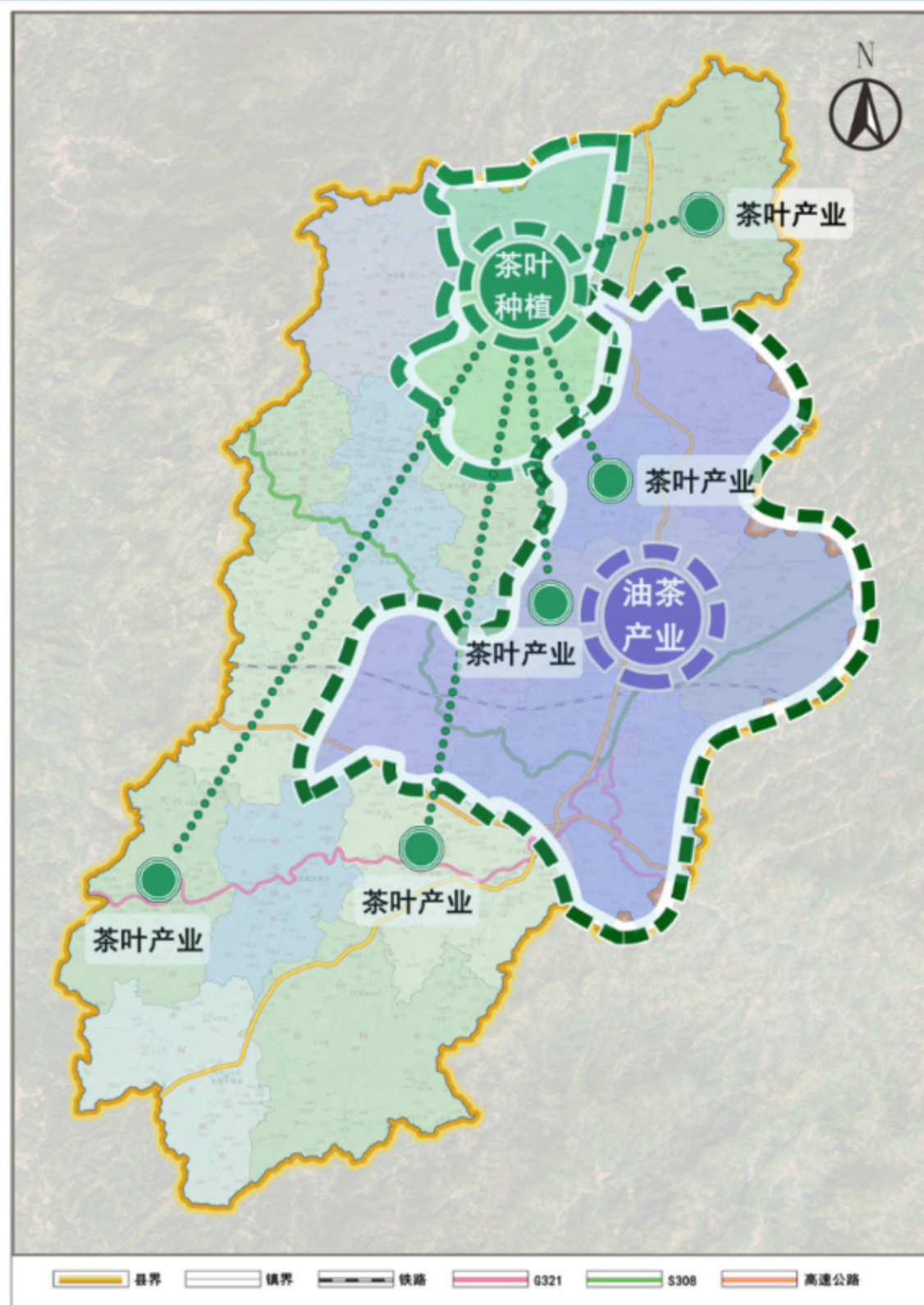
农业发展布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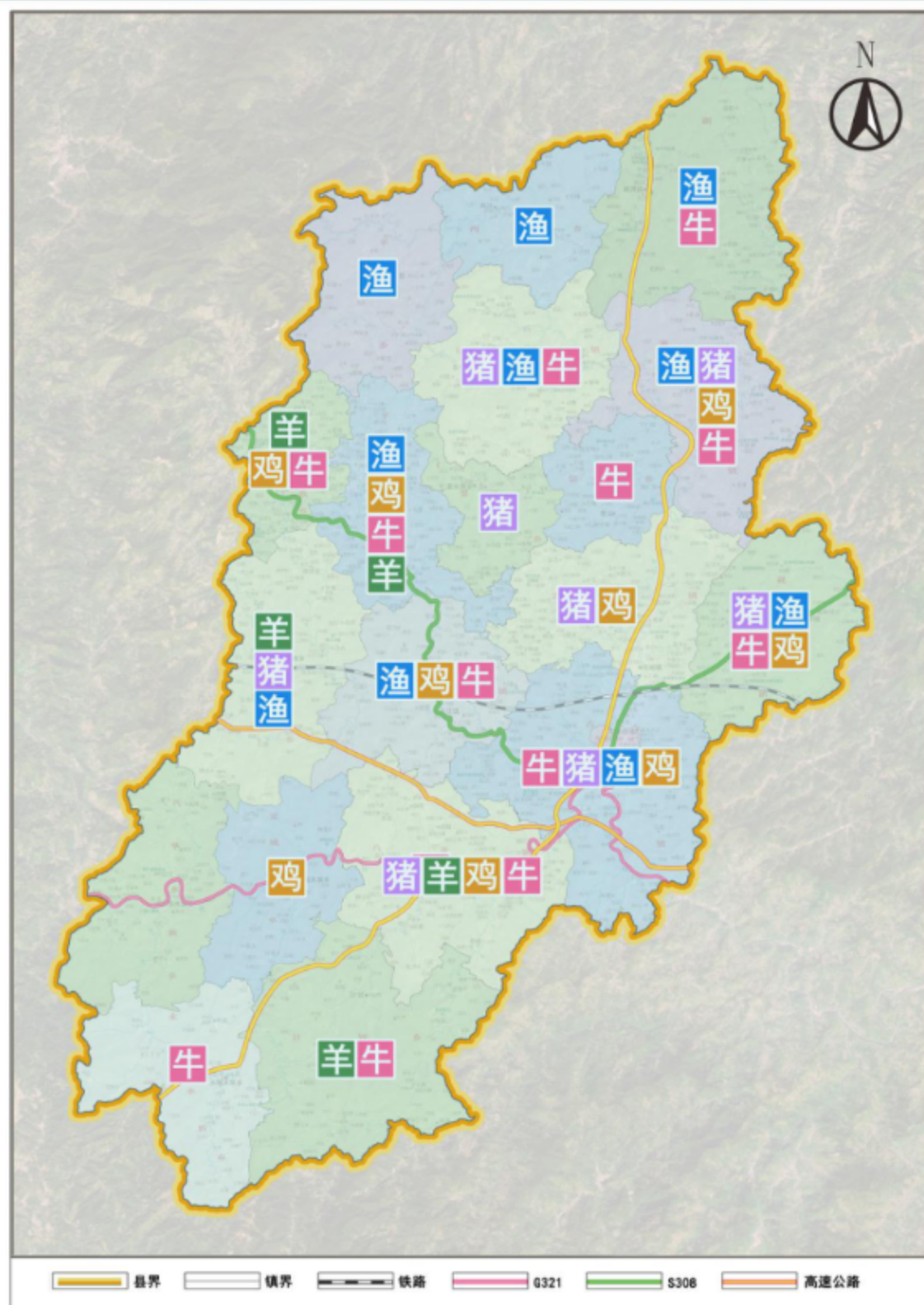
林业发展布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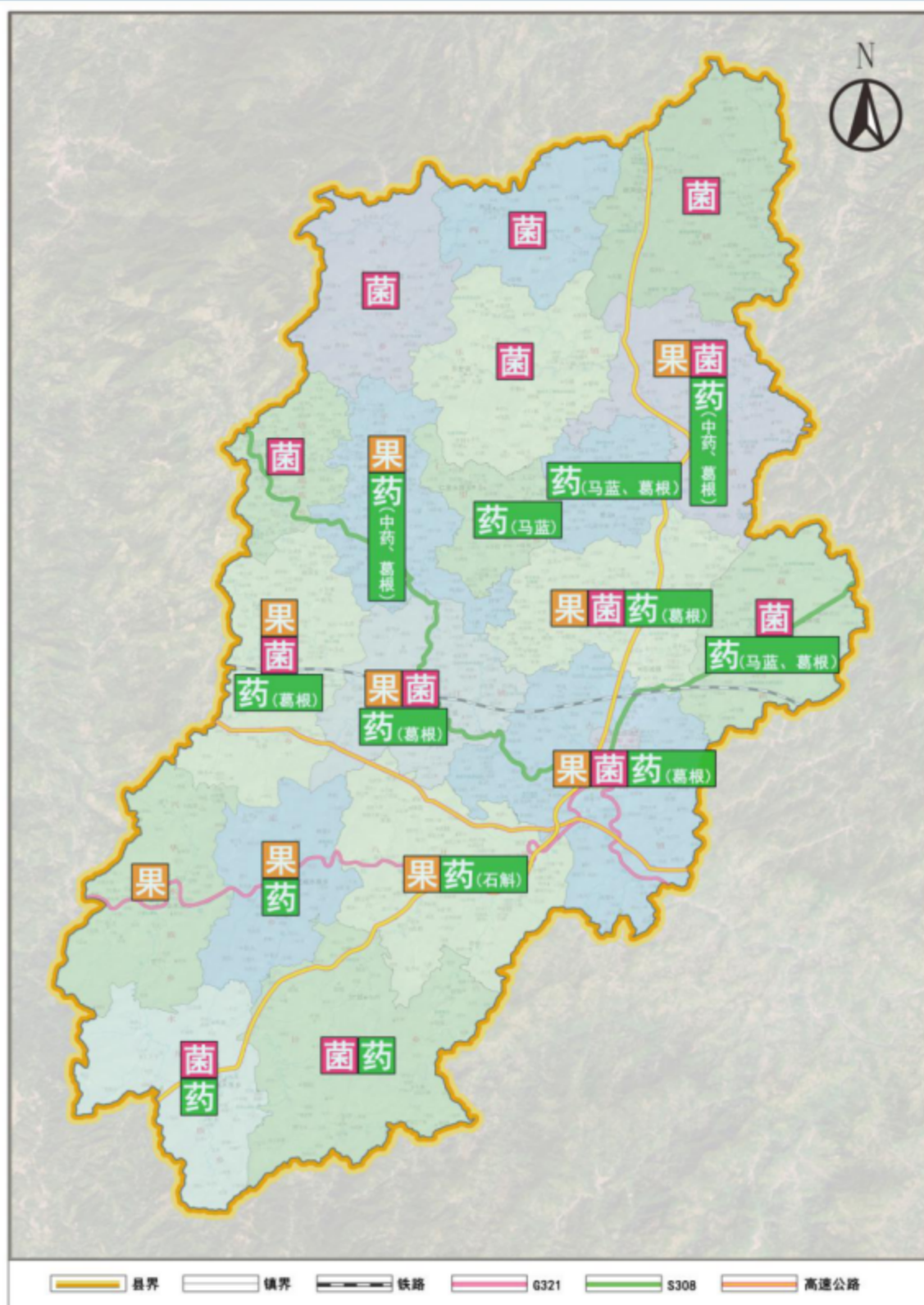
养殖业发展布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种植业发展布局图



榕江县“十四五”规划纲要

OUTLINE OF THE 14TH FIVE YEAR PLAN OF RONGJIANG COUNTY

生态空间布局图



榕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8 日印发

(共印 80 份，其中电子公文 76 份)